台灣地區社會意向調查

八十年二月定期調查報告

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委託

中華民國八十年十月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專題研究計劃成果報告

臺灣地區社會意向調查

The Social Image Survey (General Survey of Social Attitudes in Taiwan)

八十年二月定期調查報告

計 劃 編 號 : NSC 80-0301-H-001-46-B1

執 行 期 間 : 80年1月1日至80年12月31日

計 劃 主 持 人 : 伊慶春

共 同 主 持 人 : 楊文山

協 同 主 持 人 : 蕭新煌 瞿海源 王甫昌

林嘉誠 葉俊榮 徐火炎

林忠正 張清溪 朱雲鵬

洪永泰

研究助理: 劉映佳 余曉珍 郭佩瑜

賴志超

處	理	方	式	:	可立即對外提供參考
執 	行	單	位	:	中央研究院中山人文社會科學研究所
				目	錄
壹、	前言 表 1			••••	伊慶春· 1 楊文山
貳、			引題·········· E表 2-15	••••	11
參、	階級	與隆	指級意識	••••	瞿海源25
肆、			運動的認知與態 至表 4-3	度·	蕭新煌36
伍、			民的認知與態度 至表 5-7	÷	
陸、	政治	意向	·····	• • • • •	徐火炎65
			民主施政主觀態 E表 6-2	度的	的統計結果分析林嘉誠70
柒、	經濟	意向	J	••••	朱雲鵬77
捌、	對環	環境保	兴護的認知與態	度·	蕭新煌90
附錡八十		月定	王期調查問卷 及	文次數	數分配表

一、緣起與目的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曾於1984年間推動國內社會科學界進行了一項台灣地區社會變遷的基本調查。該調查之主要目的是試圖建立一完整可靠的大型原始調查資料檔,以供學術界從事分析和建立理論,並協助政府了解實際問題以作政策制定或修改之參考(詳見第一次社會變遷基本調查計劃目標)。由於社會變遷基本調查的基本原則是希望就台灣地區民眾之社會、文化、政治現況作定期持續的研究,因此,依照原定計劃的建議,在第一次社會變遷基本調查完成後的五年內,開始積極籌備第二次調查的有關事宜。

在這段時間之內,台灣社會經歷了前所未有的巨大改變。不同政治力量的興起、產業結構的改革、以致於社會價值觀的衝突、以及民眾運動的方興未艾等等,在在顯示了社會結構的變遷和一般人民態度及行為上的規範改變。因此,在檢討第一次社會變遷調查的內容並展望未來調查之工作重點時,學者的意見認為宜將調查分為兩部份來進行(於民國 77 年 11 月 21 日國科會召集之座談會)。一方面就台灣地區民眾對社會、文化與政治等層面的價值觀和社會結構的變遷從事每五年一次的基本變遷調查,以建立時間序列的變遷資料;另一方面,亦有必要針對台灣地區近年來所展示的快速改變,作即時性且更加頻繁的大型調查。對於後者,原則上名稱訂之為『社會意向調查』

因此,社會意向調查的主要目標是迅速掌握台灣社會所面臨的各項實際問題、分析短期發生之重要社會現象,以有效了解民眾的意向及主觀的評價。在此目標之下,社會意向調查基本上將反映台灣社會在轉型期中所表現的衝擊、危機及其因應或調適之道;釐清民眾對於許多與往昔社會規範完全不同之行為模式的態度或想法;檢視重大社會突發事件的意含及民眾對所處社會環境的評估或期望。換言之,值此社會快速變遷之際,藉著嚴謹的學術調查資料,將有助於了解民眾對目前社會現象的意涵、對日新月異之社會事件的評估,以確實記錄下台灣地區社會變遷所代表的真正意義。

鑑於社會意向調查的特殊性質,原則上將以具有學術價值且有其適時性之重大社會事件為探查目標。因此,與社會變遷基本調查之最大不同之處,在於該調查較偏重社會基本的價值觀念或行為所意指的根本態度,且其主要目的之一為由資料分析中建立理論。意向調查相對之下將強調針對即時性和實用性之社會現象所反映的一般態度,其主要目的之一則為儘速掌握民眾所表現的主觀評估,並進而剖析此全盤之社會態度所可能發展之方向及其重要的學術含義。職是之故,意向調查與一般民意調查根本相異之關鍵,在於意向調查並非以考慮各個單一社會突發事件的民眾看法為目的,而是企圖由學術研究的觀點,就具有特殊學術意義之重大社會現象做一全面的評估。當然,此三類不同的調查之間握許不易完全避免某種程度的重疊。然而,若以社會意向調查而言,其獨特之處為兼顧學術性、適時性、及實用性的研究,而且將是針對目前社會變遷現象最適合提供迅速可靠的研究資料之必要方式。

總之,社會意向調查將以長期有計劃地從事社會調查為目標,希望建立高品質的原始調查資料,除了由研究小組的成員提供初步的研究報告之外,亦可以提供學術界及政府部門,從不同的層面更進一步深入分析。對於短期突發的重要事件,以專題的調查方式收集資料,以有效的掌握時效,即時了解事件產生的緣由及民眾之意向和評估。

根據以上的目標,曾於民國七十八年一月成立社會意向調查規劃小組,總共包括社會、政治、教育、心理、以及經濟等五大領域的學者,並於七十八年提出規劃報告。以規劃報告的建議為張本,計劃執行的研究小組原則上決定,社會意向的定期調查以每年兩次為宜,分別於寒假和暑假舉行。問卷則以有關社會、法律及政治(以下簡稱法政)與經濟三大領域的問題統籌並置其間。至於專題的調查,原則上亦以每年一至二次為宜。除了在定期調查之中預留部分的空間,以便添加適時的有關重大社會事件的問題之外,再配合適切的專題調查,應當可以相當掌握一年內台灣社會的主要問題以及民眾與此類事件之間的交互影響。換言之,社會意向調查基本上將從事兩大類研究,一為有關民眾在社會、法政、經濟三大範疇的意向和評估,內容將採固定的方式,定期調查,以利持續的研究和比較;另一則為針對短期內、即時發生的,或者近一、二年內持續發生的重要社會事件,就其成因和社會含義予以客觀分析,以助於我們了解社會所面對的問題。

社會意向調查小組於七十九年間曾分別作過三次的調查。在一月二十日至二月二十日之間以及四月二十九日至五月二十一日之間,舉辦了第一次和第二次專題調查,並曾於六月二六日在國科會,將第二次不定期調查的簡單初步結果公諸於新聞界。在七十九年八月二十日至九月十日間,則執行了第一次的定期調查。我們曾以第一次和第二次專題調查的結果完成了一份初步報告,並以第一次定期調查所得的資料提出另一份的初步報告。民國八十年一月二十八日至二月十八日之間,則舉辦了第二次的定期調查。此份報告就是將該次調查的結果作一初步的整理,由研究者的角度簡單陳述重要的研究發現。

二、調查主題、內容與問卷設計

根據最初計劃書中所擬定之內容,社會組部份共包括:

1. 個人生活品質的主觀評估

- 2. 社會品質的主觀評估
- 3. 社會問題嚴重程度的認知
- 4. 社會運動之了解與認同程度的測度
- 5. 階級認同及意識的測度
- 6. 省籍認同及意識的測度

在七十九年八月進行的第一次定期調查中,特別針對個人生活品質的評估(1)、個人生活的滿意程度(2)、社會品質的評估(2)、對社會問題嚴重性的評估(3)、以及有關省籍對個人生活和政治運作的影響(6)進行調查。而此次(亦即八十年二月間)的第二次定期調查則涵蓋了下列子題:對新興社會運動的了解和支持(4)、階級衝突與階級意識的看法(5)、省籍認定及其影響(6);此外,尚特別包括對原住民此一弱勢團體的印象與態度。

至於法律政治組部份,由於原先的計劃書中並未加入法律面的考量,因此主要乃環繞在國家認同、政治結構、和公共政策三種層次之政治現象方面之十一個子題(對政治發展和政府施政之評估、以及對行政部門、國會、選舉、司法、基本人權、外交政策、大陸政策、特權、憲政體制、和政黨政治等方面之評估)。在去年度之第一次定期調查中,曾經就有關政治發展的評估、對政府施政的評價、對言論和集會自由之人權保障、對立法和司法部門的表現、以及地方行政組織方面的問題作一調查;此外,亦特別加入現行法律功能調查態度、司法改革調查相對重要性、和對法律工作者調查信任程度等法律層面的問題。換言之,在第一次的定期調查中,政治組調查子題其實已涵蓋法政組的範疇。

在八十年二月的第二次定期調查中,法政組除了繼續就政治發展和行政部門的表現作概括性的評估之外,首次對兩岸關係的未來發展、對憲政改革措施的態度,以及對政黨的認同方面進行民眾意向的了解。此外,更加入有關社會治安狀況和其主要原因的探討。因此,法政組在兩次定期調查中除了「外交」和「特權方面」尚未從事調查之外,其他的子題內容已經由初步的分析中得到一大致的了解。

在經濟組的意向調查方面,計劃書中共提出三大方面的主題:

- 1. 民眾對一般經濟狀況的看法
- 2. 民眾對市場經濟運作過程與結果之看法
- 3. 民眾對非市場部門經濟事務之看法

第一大項包括了整體經濟情勢,和財經政策之規劃與執行方面的 評估。第二大項則涵概了對財產交易、購買自用住宅、所得分配、物 價變動、與消費儲蓄等方面的看法。至於非市場部門之內容有公共投 資、賦稅、環境、和勞工等層之評估。

在第一次的定期調查中,已討論了有關經濟發展的預期(1)、對一般金融現象的看法(2)、對稅制公平性的評價(3)以及對工會和罷工的意見(3)。此次的定期調查則大幅度擴充研究的子題,除了持續了解民眾對國內經濟狀況和一般市場經濟現象的看法之外,首次就非市場部門的交通與公共建設之評估:環保與經濟成長之間的爭論、以及對引進外籍勞工的看法進行調查。

第二次定期調查的問卷,仍秉承往例,由社會意向研究小組的成員分工設計。社會意向部份由蕭新煌、瞿海源、章英華、王甫昌和傅仰止五位教授擬定;經濟意向部份由朱雲鵬、林忠正、張清溪和瞿宛文四位教授設計;法政意向方面則係林嘉誠、葉俊榮、和徐火炎三位教授負責。此外,還特地請張苙雲教授就一般醫療的狀況設計題目。至於基本資料部份,係由章英華、朱瑞玲、和楊文山三位教授負責。

問卷經過一百名樣本的預試之後,由全體研究小組成員經過數次審慎的商議修定而成。在這次的定期調查報告中,有關社會意向方面分成幾部份,社會運動和環保與經濟成長由蕭新煌教授執筆,階級與階級意識由瞿海源教授口述並加以修改而成,省籍問題是由王甫昌教授撰寫,對原住民的印象與態度則由傅仰止教授負責。法政部份則由林嘉誠教授和徐火炎教授執筆。經濟意向部份,則主要由朱雲鵬教授負責。最後再由伊慶春和楊文山二位教授撰寫前言,並在劉映佳、余曉珍、郭佩瑜及賴志超四位助理協助之下,編輯完成這份報告。本報告的各部份,都幾乎可以獨立成篇,自成一單元,因此以文集的方式處理,在報告中並無結論總其成。欲對此份報告得到概略的瞭解,請在閱讀前言之後,直接參閱各節。

三、抽樣與樣本性質

(一) 母體定義

本研究的母體定義為在台灣地區具有國籍,設有戶籍的中華民國

國民。但不包括設籍於琉球、綠島兩離島及所有山地鄉之居民,亦不包括軍事單位、醫院、療養院、學校、職訓中心、宿舍、監獄等機構內之居民。採分層三段等機率抽樣原則,第一階段抽出鄉鎮市區,第二階段自所選中的鄉鎮市區抽出村里,第三階段自選中村里抽出樣本人。而抽樣母體資料則以所抽取的樣本人之全戶的戶籍資料所構成。

(二) 村里資料檔整理 (1986)

1. 扣除非樣本的鄉鎮市區後,總計全台灣地區共有 328 村里為本研究的母體,並計算各村里 20-64 歲人口數,及初中以上教育程度人口數。 2. 匯整各村里資料以統計各鄉鎮市區之 20-64 歲人口數及初中以上教育人口數。 3.統計各鄉鎮市區《初中以上教育程度/20-64 歲人口數》之比率。 4.爾後將此比率按高低順序排序。 5.再依台灣省政府經濟動員委員會之經濟發展指標,按都市化程度將各鄉鎮市區及村里排序。 6.最後抽出 44 個鄉鎮市區。

(三) 村里抽樣方法

由於各次社會意向的樣本抽樣均採取相同的步驟及過程,所以抽樣的方法必須從第一次專題調查開始說明。第一次是與社會變遷基本調查(有二套問卷),以及選研中心調查的抽樣一併作業。各階段各單位的抽樣,採抽取率與單位大小成比例 (PPS)方式為之,最後抽出 44鄉鎮的 262 個村里,應從這些村里中抽出 19912 個樣本。此外,由於社會基本調查的社區樣本的特殊需要,在宜瀾縣的壯圍鄉抽出五個村里,460 個樣本,共計應抽 20371 個樣本。全部的抽樣工作主要乃由東海大學統計系洪永泰教授負責統籌規劃,派督導及經過訓練的學生前往各抽中的鄉鎮市區戶政事務所,依原則抄錄樣本,結果抄寫了21443 個樣本。由於部份抄寫產生筆誤以及過錄不清所產生的錯誤,經刪除後,最後可用樣本為 21308 個。

在第一次抽樣時,我們在 21308 樣本中抄錄其所在家戶中其他合於 20-64 歲的人口,留於本年度其他各次調查使用。社會意向第一次定期調查,即是從前幾次所剩餘的名單中抽取訪視的對象。另外第一次專題調查也是同樣的從四十四個鄉鎮市區中,抽取相同的樣本數。但此次定期調查乃獨自進行,未配合社會變遷基本調查。以做成 1600樣本而言,要在遍佈全省的 262 個村里中進行訪問,每個村里平均才訪問六戶,交通成本過高。於是我們以每一鄉鎮市區中抽取二個村里,由該村里中取得訪視的對象。基於前幾次的抽樣經驗,預定膨脹一

倍的樣本。抽取委由正新電腦公司作業,共抽取 3126 個受訪者。抽樣 設計係由張苙雲教授、洪永泰教授、以及社會變遷基本調查和社會意 向抽樣工作小組共同策劃完成。

(四)樣本特性

此次定期調查的正備取樣本共 3284 人,完成 1609 份。實際用於分析的樣本為 1609 份。我們以七十八年的台閩地區統計要覽的人口資料求取母體的性質,並以之檢定樣本的特性。根據這份資料,只能得到 20-64 歲人口的性別和年齡分配。另外,十五歲以上人口的行業分佈,雖然不完全契合我們的年齡範疇,但以我們樣本的有業人口和母體有業人口相比較應是可行。我們將有業人口,依三級行業分類,一級包括農林漁牧礦,二級為製造業,三級為服務業。我們以卡方適合度檢定,來觀察樣本與母體間比率分配的差異與否。

此次的定期調查與以往的調查相比之下,以性別而論,第一次定 期調查以及專題調查的男性比率均稍偏低。但與母體的男女比率相較 時,此次定期調查產生了統計上的顯著差異。年齡分佈上,可以見到 20-29 歲年齡偏低,而 30-39 歲年齡組偏高的情形,經卡方適合度 檢定,呈顯著差異。至於行業組成,都是一級的比率偏低,二三級偏 高的情形,三級行業的偏高更明顯,樣本與母體的差異,亦達統計顯 著水準。就以上三方面而言,我們的樣本分配在性別,年齡和行業分 佈分配上產生了與母體某些差異的現象,而且 20-29 歲年齡組及一 級行業比率稍嫌偏低的情形 (表 1-1)。因恐樣本在性別和年齡上的分 配不當,我們曾根據母體的分配予以校正加權,但是各變項的比率分 配未見明顯的變化,因此在將來的一般分析中,都仍依據未加權的百 分比加以說明。其他兩個有助於我們瞭解樣本性質的變項,是籍貫與 教育程度。這兩個變項並無相應的母體數據可資檢定,我們只能將結 果呈現出來,以供參考。籍貫分佈為,本省閩南人,78.5%;本省客 家人,8.6%;大陸各省市,10.4%;原住民,2.2%;其他 0.2%。教 育程度分配則為,小學以下,38.4%;國中或初中,和16.3%;高中 ,26.3%;大專以上18.7%。(參照附錄中的次數與百分比資料)

表 1-1 樣 本、性 別、與 行 業 分 佈 (%)



```
| 男 女 總人數 | 20-29 30-39 40-49 50-64 總人數 | 一級 二
級 三級 總人數|
|七十七年人口 | 51.8 48.2 | 34.2 29.7 16.4 19.8
                                                    21.5
34.7 43.8
| 第一次專題調查 | 48.3 51.7 1459 | 25.3 39.7 18.5 16.5 1459 | 15.9
35.6 48.6 1009
| 第二次專題調査 | 50.9 49.1 1504 | 26.9 33.1 19.4 20.5 1503 | 16.6
38.4 48.6 1068
| 第三次專題調査 | 49.9 50.1 1538 | 28.4 32.1 18.5 21.0 1537 | 16.0
37.7 46.3 1072
| 第四次專題調查 | 48.2 41.8 1605 | 20.1 37.7 23.8 18.4 1605 | 12.5
33.4 54.1 1155
|七十八年人口 |51.7 48.3 | 34.0 29.6 16.5 19.9 | 12.5
33.4 54.1 1155
            | a=6.915 p<.01 | a=98.476 p<.01
a=20.543 p<.01
           | b=0.484 p>.10 | b=39.340 p<.01
b=17.811 p<.01
```

附註 a: 第一次專題調查樣本與母體的卡方適合度檢定值,以七十七年度人口母體 為比較單位

- b: 第二次專題調查樣本與母體的卡方適合度檢定值,以七十七年度人口母體 為比較單位
- c: 第三次專題調查樣本與母體的卡方適合度檢定值,以七十七年度人口母體 為比較單位
- d: 第四次專題調查樣本與母體的卡方適合度檢定值,以七十七年度人口母體 為比較單位

貳、省籍問題 (王甫昌)

一、前言

隨著台灣社會中經濟及政治結構的重大改變,省籍問題在近年來成為一個被重新討論的議題。然而由於概念上沒有建立共識,以及經驗資料的缺乏,一般學者及論者對於目前省籍族群之間融合的程度,仍有相當的歧見。而省籍的問題也在一般人的生活中,及重要的社會現象上若隱若現地展現其影響力。本次的社會意向調查,特別就幾個過去比較少被探討的省籍問題之層面,進行搜集個人層次的資料之工作,以期有助於了解這些現象。這些省籍問題的層面,主要是用於測量台灣省籍族群之間融合的程度。它們包括:省籍通婚的情形,族群認同,語言使用的能力與使用的習慣,對他人省籍身份的覺知,以及對和省籍有關的最新的社會議題的一般意向。基於本部分探討的需要,我們在討論時將「本省閩南」及「本省客家」兩類合併為「本省籍

,來計算,不過在資料的呈現中,仍將他們分別列出。

二、通婚的情形

省籍族群之間通婚的情形,過去一直沒有直接的測量可為評估的依據。在本次調查中,我們特別在基本資料的部分,請已婚的受訪者提供自己及配偶的省籍背景,兩者交叉之後,乃成為省籍通婚的指標。這項結果列於表 2-1 中。在 1285 位已婚的受訪者中,共有 125 位屬於跨省籍的婚姻,全部受訪者的通婚率為 9.72 %。若以受訪者的省籍背景來區分,則 113 位已婚的外省籍受訪者中,有 56 位(佔 49.6 %)的配偶是來自不同的省籍族群;相對的,本省籍的 1172 位中,只有 69 位 (5.89 %)嫁娶外省人。以本次調查中受訪者中,外省籍佔 10.4%,及其在總人口中佔 14% 的情形來看,這項省籍之間通婚率的差距,相當程度地反應人口數量的懸殊比例的兩個團體的成員,在擇偶上所面臨的不同機會。不過,由這些數字本身來觀察,則省籍族群之間已有相當比例的通婚情形,尤其是外省受訪者中,有近半數的婚姻屬於省籍通婚。

表 2-1. 通婚的情形:受訪者本人與配偶省籍背景的交叉

		配偶		
受訪者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計
本省閩南	949	43	57*	1049
	(90.5)	(4.1)	(5.4)	(81.6)
本省客家	42	69	12*	123
	(34.1)	(56.1)	(9.8)	(9.6)
大陸省市	43*	13*	57	113
	(38.1)	(11.5)	(50.4)	(8.8)
合 計	1034	125	126	1285
	(80.5)	(9.7)	(9.8)	(100.0)

Chi-Square = 588.25551 p<.0000

*:表示省籍間的通婚

其次,我們由通婚者的性別組成及省籍背景交叉來觀察這些通婚的型態。表 2-2 將表 2-1 的數值根據受訪者的性別再細分。由表 2-2 的資料中,我們計算出省籍通婚的型態如下:

	本省籍男子與外省籍女子	54	43.2%	
	外省籍男子與本省籍女子	71	56.8%	
_				
	小計	125	100.0%	

由此可知,在本次調查的對象中,外省籍男子娶本省籍女子的比率,仍然高於本省人娶外省人的比率。不過,若以已婚的外省受訪者配偶省籍分配的狀況來看,則各有一半的外省男子或外省女子嫁或娶本省人。這顯示,省籍通婚的型態已脫離早期「只有外省男子娶本省女子,而少有外省女子嫁本省男子」的單向婚姻之方式。

表 2-2. 通婚的情形:受訪者本人與配偶省籍背景及受訪者性別的交叉

受訪者		男						女	
	酉	记 偶(女)					配偶	(男)	
合 計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	計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本省閩南	456	17	19*	492	2	493	26	38*	

(82.6)	(92.7)	(3.5)	(3.9)	(80.5)	(88.5)	(4.7)	(6.8)
本省客家 54	23	42	4*	69	19	27	8*
(8.0)	(33.3)	(60.9)	(5.8)	(11.3)	(35.2)	(50.0)	(14.8)
大陸省市 63	18*	7*	25	50	25*	6*	32
(9.3)	(36.0)	(14.0)	(50.0)	(8.2)	(39.7)	(9.5)	(50.8)
合 計 674	497	66	48	611	537	59	78
(100.0)	(81.3)	(10.8)	(7.9)	(100.0)	(79.7)	(8.8)	(11.6)

Chi-Square = 348.55639 p<.0000

Chi-Square = 242.22521

0000.000

*:表示省籍間的通婚

*:表示省籍間的通婚

為了了解省籍通婚的情形和教育程度之間的關係,我們也將表 2-1 的資料按受訪者的教育程度分為初中(含)以下、高中、及大專 以上三個部分檢查其相關情形。表 2-3 的三個表列出了交叉的結果。 表 2-3 的結果顯示,本省籍的受訪者之間,教育程度較高者通婚的比 率較高。本省籍的通婚比率在國中程度的受訪者之間是 4.1%,高中 程度是 5.7 %,大專以上則是 16.0%。至於外省受訪者之間,則以教 育程度較低者較多。例如,教育程度在國中以下的外省受訪者,約有 將近 68%的人和本省人通婚,而高中及大專以上者只有不到 45%有通 婚的情形。這樣的結果似乎暗示了影響不同省籍成員之間,省籍通婚 之原因不盡相同。若以通婚作為省籍融合的指標,則本省人的融合程 度和教育程度有明顯的正向的關聯;而外省人則沒有是明顯的教育程 度上的差距,但是,和本省籍不同的地方是,他們是教育程度較低者

表 2-3. 通婚的情形: 受訪者本人與配偶省籍背景及受訪者教育程度的交叉

				Ę	多訪者之教育 ————————————————————————————————————	育程度	
		初 (國) 「	中以下			高中	(職)
		配偶				配	偶
——— 受訪者 合計 ————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計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 本省閩南 249	635 (92.8)	23 (3.4)	26* (3.8)	684 (87.6)	222 (89.2)	14 (5.6)	13*
(77.8) 本省客家 33	19	45	5*	69	17	13	3*
(10.3) 大陸省市	(27.5) 14*	(65.2) 5*	(7.2)	(8.8)	(51.5) 14*	(39.4)	(9.1)
38 (11.9)	(50.0)	(17.9)	(32.1)	(3.6)	(36.8)	(7.9)	(55.3)
合 計 320	668	73	40	781	253	30	37

 $(85.5) \qquad (9.3) \qquad (5.1) \quad (100.0) \quad (79.1) \qquad (9.4) \quad (11.6)$ (100.0)

Chi-Square = 337.19589 p<.0000

Chi-Square = 122.09131

p<.0000

*:表示省籍間的通婚

*:表示省籍間的通婚

表 2-3. (續)

		大專以上		
		配 偶		
受訪者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 計
本省閩南	92	6	18*	116
1 111 4114	(79.3)	(5.2)	(15.5)	(63.0)
本省客家	6	11	4*	21
	(28.6)	(52.4)	(19.0)	(11.4)
大陸省市	15*	5*	27	47
	(31.9)	(10.6)	(57.4)	(25.9)
合 計	113	22	49	184
	(61.4)	(12.0)	(26.6)	(100.0)
hi-Square :	= 72.22593	p<.0000	*:表示	省籍間的通

三、族群認同

在族群認同方面,本次調查以受訪者認為最能代表他們的一種族 群認同的說法來測量。調查的結果列於表 2-4。根據表 2-4 的資料,本 省籍及外省籍的受訪者在主要的族群認同上,仍有明顯的差異。外省籍的受訪者,明顯的比本省籍的受訪者更認同「中國人」。有 38.5 %的外省受訪者認為自己是中國人,而本省籍的受訪者只有 9.8 %持相同的認同。「中國人」也是外省受訪者最認同的身份;其次才是沒有特別偏好的選擇,佔 36.9 %。相對的,本省籍的受訪者,有過半數(50.3 %)表示他們對「中國人」或「台灣人」並沒有特別的認同偏好,這顯示了本省群體之間的認同融合已有相當的成效。然而,本省閩南人和本省客家人之間對「中國人」的認同也有明顯的差異:後者較接受「中國人」的認同。

表 2-4. 族群認同:受訪者對「下面有好幾種關於個人的說法,你認為那一項最能代表你的想法」之回答,按省籍背景分

省籍背景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 計
我是台灣人	191*	18	2	211*
	(15.2)	(12.9)	(1.2)	(13.5)
我是中國人	106	31*	65**	202
	(8.4)	(22.3)	(38.5)	(12.9)
我是中國人也是台灣人	130	10	27	167
	(10.3)	(7.2)	(16.1)	(10.7)
我是台灣人也是中國人	187	14	10	211*
	(14.8)	(10.1)	(6.0)	(13.5)
中國人、台灣人、或者				
台灣人、中國人沒有差別	638**	66**	62*	766**
	(50.6)	(47.5)	(36.9)	(48.9)
其他	8	0	2	10
	(0.6)	(0.0)	(1.2)	(0.6)
合 計	1260	139	168	1567
	(100.0)	(100.0)	(100.0) (100.0)

**: 比率最高的項目 *:比率次高的項目

四、語言的融合:語言使用的能力與習慣

在語言的使用上,本研究區分了使用的能力及使用的習慣上的差異,以便觀察融合的情形。調查的結果顯示,本省及外省受訪者之間,在語言使用的能力及習慣上,仍有相當的差異。雖然有 47.6%的本省受訪者表示他們可以流利的使用國語,但是他們在日常生活中,最常使用的語言仍是閩南語。89.8%的本省籍受訪者和父母交談時、82.3%和兄弟姐妹交談時、及 62.9%在工作場所中,都使用閩南語。至於本省籍受訪者對國語的使用,則多限於在工作場所(26.9%),和子女(28.4%),及和兄弟姐妹(11.7%)之間的交談。而本省閩南人及客家人之間在語言的使用上,也有明顯的差異。尤其是對國語的使用,客家人使用的比例及流利的程度,都遠在閩南人之上(參見表 2-4表 2-5 及表 2-8)。這顯示,客家人語言融合的程度較閩南人高。

相對的,外省籍的受訪者主要的語言依舊是國語,使用的比例由 多至少依次是和子女(81.4%),在工作場所(70.9%),和兄弟姊妹(64.2%),最低是和父母(53.3%)交談時。至於對閩南語的使用,雖然有52.5%的外省籍受訪者表示,他們能夠流利地使用閩南語,但是他們主要是和父母、兄弟姊妹交談時使用(26.2%及23.2%),較少在工作場所(15.5%)及和子女交談(15.0%)時使用。

不過,影響兩個族群團體語言融合的因素卻有不同。經過交叉分析後,發現外省籍受訪者熟悉及使用閩南語的主要因素,大都是來自父母的省籍通婚;而促成本省人熟悉及使用國語的主要因素,則是教育程度。前者的語言融合主要是透過家庭中的私人管道進行,後者則是經由公共的管道進行。如果就語言使用能力來看,則兩個族群團體在語言上已有相當的融合;但若就語言使用的習慣來觀察,則本省籍及外省籍之間仍有明顯的差異。

表 2-5. 本省閩南籍的受訪者語言使用的習慣:「和一一交談時,最常使用的語言」

 交談對象 	父母	兄弟姊妹	子女	工作場所	
使用語言					

閩南語	1132	1037	669	600	
	(93.9)	(82.5)	(64.8)	(62.6)	
客家話	13	6	4	2	
	(0.1)	(0.5)	(0.4)	(0.2)	
很難判斷	25	57	63	97	
	(2.1)	(4.5)	(6.1)	(10.1)	
其 他	7	9	14	11	
	(0.6)	(0.7)	(1.4)	(1.1)	
合 計	1206	1257	1032	958	

^{*}總數及百分比已扣除回答「不適用」的受訪者

表 2-6. 本省客家籍的受訪者語言使用的習慣:「和一一交談時,最常使用的語言」

交談對象	父母	兄弟姊妹	子女	工作場所
使用語言				
國 語	6	27	45	47
	(4.5)	(19.7)	(38.1)	(40.2)
閩南語	27	21	24	35
	(20.1)	(15.3)	(20.3)	(29.9)
客家話	100	84	43	27
	(73.9)	(60.6)	(35.6)	(22.2)
很難判斷	1	4	4	6
	(0.7)	(2.9)	(3.4)	(5.1)
其 他	1	2	3	3
	(0.7)	(1.5)	(22.5)	(2.6)
合 計*	134	137	118	117

*總數及百分比已扣除回答「不適用」的受訪者

表 2-6. 大陸省市籍的受訪者語言使用的習慣:「和一一交談時,最常使用的語言」

——— 交談對象	⟨\} <u></u> □	兄弟姊妹	工 #	工作担託
X	—	<u> </u>		
—————————————————————————————————————				
使用語言				
國 語	87	97	92	95
	(53.3)	(64.2)	(81.4)	(70.9)
閩南語	44	39	17	24
	(28.9)	(25.8)	(15.0)	(17.9)
客家話	3	1	0	0
	(2.0)	(0.7)		
很難判斷	5	3	2	11
	(3.3)	(2.0)	(1.8)	(8.2)
其 他	16	11	2	4
	(10.5)	(7.3)	(1.8)	(3.0)
合 計*	152	151	113	134

^{*}總數及百分比已扣除回答「不適用」的受訪者

表 2-9. 受訪者對於國語使用的流利程度,按省籍背景分

省籍背景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 計
\+ ~!!<				

流利程度

非常流利	210	34	98	342
	(16.7)	(24.6)	(59.8)	(21.9)
流利	389	56	43	488
	(30.9)	(40.6)	(26.2)	(31.2)
可以交談	419	36	20	475
	(33.3)	(26.1)	(12.2)	(30.4)
會聽而且會說幾句	120	5	2	127
	(9.5)	(3.6)	(1.2)	(8.1)
會聽但不會說	60	4	1	65
	(4.8)	(2.9)	(0.6)	(4.2)
完全聽不懂	62	3	0	65
	(4.9)	(2.2)		(4.2)
	1260	138	164	1562
	(100.0)	(100.0)	(100.0)	(100.0)

Chi-Square = 183.46111 p<.0000

表 2-9. 受訪者對於閩南語使用的流利程度,按省籍背景分

省籍背景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計
流利程度				
非常流利	668	21	38	747
	(54.6)	(15.2)	(23.2)	(47.8)
流利	471	46	48	565
	(37.4)	(33.3)	(29.3)	(36.2)
可以交談	98	41	40	179
	(7.8)	(29.7)	(24.4)	(11.5)
會聽而且會說幾句	2	14	18	34
	(0.2)	(10.1)	(11.0)	(2.2)
會聽但不會說	0	11	12	23
		(8.0)	(7.3)	(1.5)
完全聽不懂	1	5	8	14
	(0.1)	(3.6)	(4.9)	(0.9)

合 計	1260	139	164	1562
	(100.0)	(100.0)	(100.0)	(100.0)

Chi-Square = 413.72799

p<.0000

五、省籍背景的覺知

在潛在省籍的覺知方面,本次研究也由受訪者是否知道朋有們的 省籍背景進行探討。有75.7%的受訪者表示,他們大部份知道朋友的 省籍背景;其中,更有28.3%的受訪者表示,他們全部份知道朋友的 省籍背景。這項比例的省籍差異並不如其他向度一般明顯(卡方檢定 的顯著性僅達.05 水準)。由表2-10 可知,比例最高的本省客家人,大 部分都知道的比例為85.6%,其次是大陸省市,為79.8%,最低的本 省閩南人也有74.1%。這說明了大多數的受訪者仍然知道或注意到身 邊的人的省籍背景。

表 2-10. 受訪者對「您是否知道您朋友們的省籍背景」之回答,按省籍背景分

省籍背景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 計
都知道	346	56	42	444
	(27.5)	(40.3)	(25.0)	(28.3)
大部份知道	587	63	92	742
	(46.6)	(45.3)	(54.8)	(47.4)
少部份知道	198	12	20	230
	(15.7)	(8.6)	(11.9)	(14.7)
不知道	125	8	14	147
	(9.9)	(5.8)	(8.3)	(9.4)
拒答	4	0	0	0
	(0.3)			
合 計	1260	139	168	1567

Chi-Square = 19.00545

p < .0148

然而,受訪者較好的朋友間的省籍比例,則有明顯的省籍差異。 根據表 2-11,78.0%的本省籍受訪者表示他們本省籍的朋友較多,16 .7% 表示他們本省籍的朋友和外省籍一樣多,只有 1.7%的本省籍受 訪者有較多的外省籍朋友。外省籍受訪者則有不同的交友模式:41.3 %的外省籍受訪者表示,他們外省和本省朋友的比例差不多,36.3% 說他們有較多的本省籍朋友,只有 14.9%的外省受訪者有較高比例的 外省朋友。這樣的結果充分反應了兩個族群團體,因為人口比例的差 距,而有不同的跨省籍交友機會,以及他們在人際交往上,已逐漸打 破省籍的區隔。

表 2-11. 受訪者較好的朋友中省籍的比例之回答,按省籍背景分

省籍背景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 計
本省籍較多	983	99	61	1143
	(78.0)	(71.2)	(36.3)	(72.9)
外省籍較多	21	4	25	50
	(1.7)	(2.9)	(14.9)	(3.2)
比例差不多	211	34	70	315
	(16.7)	(24.5)	(41.7)	(20.1)
不知道	43	2	12	57
	(3.4)	(1.4)	(7.1)	(3.6)
拒答	2	0	0	0
	(0.2)			
合 計	1260	139	168	1567
	(100.0)	(100.0)	(100.0)	(100.0)

Chi-Square =172.00164

p < .0000

六、對新近社會議題的意向

另外,本研究也針對四個和省籍問題直接或間接有關的熱門話題,進行一般社會意向的調查。就省籍衝突的一般感受來說,只有 4.9 %的受訪者認為過去一年之中,社會中的因省籍而造成衝突是更嚴重了;相反的,有三分之一以上 (34.3%) 的人認為減輕了。認為「沒有差別」及「從來不是問題」的受訪者則分別佔 25.5%及 21.6%。換言之,大多數的人都認為省籍造成的衝突已不太是問題了。在這個態度上,省籍的差異主要表現在外省籍受訪者之間較本省籍受訪者兩極化的態度。由表 2-12 可知,有較高比率的外省受訪者認為省籍衝突更嚴重了 (8.3%,相對於本省籍的 4.9 %),也有更高比例的人認為省籍的衝突在過去一年中是減輕了 (42.9%,相對於本省籍的 33.2 %)

表 2-12. 受訪者對「請問您認為過去一年來,社會上因為省籍而產生的衝突在程度上是」 之回答,按省籍背景分

省籍背景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計
更嚴重了	58	5	14	77
	(4.6)	(3.6)	(8.3)	(4.9)
減輕了	419	46	72	537
	(33.3)	(33.1)	(42.9)	(34.3)
沒有差別	315	41	40	396
	(25.0)	(29.5)	(23.8)	(25.3)
從來都不是問題	283	32	29	344
	(22.5)	(23.0)	(17.3)	(22.0)
無法判斷	165	14	12	191
	(13.1)	(10.1)	(7.1)	(12.2)
拒答	20	1	1	22
	(1.6)	(0.7)	(0.6)	(1.4)
合 計	1260	139	168	1567
	(100.0)	(100.0)	(100.0)	(100.0)

Chi-Square = 18.26898

p<.0506

外省受訪者對和省籍問題有關的社會議題較兩極化的傾向,同時也表現在他們對於「取消戶籍中籍買記載」的態度上。對於取消戶籍

中籍貫記載的問題,受訪者的反映主要是無意見(41.0%),不贊成的比例(37.6%)則遠高於贊成的比例(20.4%)。在省籍差異方面,外省籍受訪者贊成取消,及反對取消的比例(分別是25.0%及46.3%),都比本省受訪者的19.8%及36.7%略高。不過,這項差異並未達到.05的統計顯著水準(卡方檢定值為17.268,自由度為10)。

表 2-13. 受訪者對「請問您贊不贊成取消戶籍中籍貫的記」載之回答,按省籍背景分

省籍背景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計
非常贊成	41	6	8	55
	(3.3)	(4.3)	(4.8)	(3.5)
贊成	210	20	35	265
	(16.7)	(14.4)	(20.8)	(16.9)
無意見	535	61	46	642
	(42.5)	(43.9)	(27.4)	(41.0)
不贊成	409	46	68	523
	(32.5)	(33.1)	(40.5)	(33.4)
非常不贊成	52	6	8	66
	(4.1)	(4.3)	(4.8)	(4.2)
拒答	13	0	3	16
	(1.0)		(1.8)	(1.0)
合 計	1260	139	168	1567
	(100.0)	(100.0)	(100.0)	(100.0)

Chi-Square = 17.26844

p<.0686

另外兩個關於二二八事件的社會議題上,兩個主要的省籍團體則表現了不同的態度。在由政府來興建二二八紀念碑一事上,一般而言,受訪者以無意見居多(31.8 %),其次是贊成(含非常贊成共28.4 %),最後才是不贊成(含非常不贊成共11.6%)。雖然外省受訪者贊成「由政府來興建二二八紀念碑」的比例(23.2%),只略低於本省受訪者贊成的比例(26.9 %),但是外省受訪者反對的比例(21.4 %),卻遠遠高過本省受訪者的比例(9.6 %)。這顯示,較多的外省受訪者不希望由政府來興建一個和省籍衝突有密切歷史淵源的事件

之紀念碑。同樣的,在表 2-15 中「政府是否應該對二二八事件中死難的家屬賠償」上,外省籍贊成的比例 (26.8%)和本省籍的 27.1% 很相近,但是外省籍反對的比例 (25.0%),則遠超過本省籍的 8.8 %。在這些和省籍議題有關的態度上,外省籍的受訪者似乎比本省籍的受訪者,表現了較高的異質性。交叉分析的結果顯示,這些態度上的異質性和年齡沒有關連。

表 2-14. 受訪者對「請問您贊不贊成由政府來興建二二八紀念碑」之回答,按省籍背景分

省籍背景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計
非常贊成	50	7	5	62
	(4.0)	(5.0)	(3.0)	(4.0)
贊成	308	39	34	381
	(24.4)	(28.1)	(20.2)	(24.3)
無意見	401	38	60	499
	(31.8)	(27.3)	(35.7)	(31.8)
不贊成	103	14	30	147
	(8.2)	(10.1)	(17.9)	(9.4)
非常不贊成	16	2	16	34
	(1.3)	(1.4)	(9.5)	(2.2)
不瞭解題意	369	38	19	426
	(29.3)	(27.3)	(11.3)	(27.2)
拒答	13	1	4	18
	(1.0)	(0.7)	(2.4)	(1.1)
合 計	1260	139	168	1567
	(100.0)	(100.0)	(100.0)	(100.0)

Chi-Square = 86.47936

p<.0000

表 2-15. 受訪者對「請問您認為政府應不應該對二二八事件中死難的家屬賠償」 之問題回答,按省籍背景分

省籍背景 本省閩南 本省客家 大陸省市 合計

非常贊成	47	4	5	56
	(3.7)	(2.9)	(3.0)	(3.6)
贊成	294	34	40	368
	(23.3)	(24.5)	(23.8)	(23.5)
無意見	434	45	58	537
	(34.4)	(32.4)	(34.5)	(34.3)
不贊成	91	14	34	139
	(7.2)	(10.1)	(20.2)	(8.9)
非常不贊成	13	0	8	21
	(1.0)		(4.8)	(1.3)
不瞭解題意	362	40	18	420
	(28.7)	(28.8)	(10.7)	(26.8)
拒答	19	2	5	26
	(1.5)	(1.4)	(3.0)	(1.7)
合 計	1260	139	168	1567
	(100.0)	(100.0)	(100.0)	(100.0)

Chi-Square = 86.47936

p<.0000

七、省籍問題小結

本次的社會意向調查在省籍問題的部分,特別針對過去較被忽略的幾個行為層面進行研究。由省籍通婚的現象來觀察,雖然屬於通婚的已婚受訪者儘佔不到一成,但是有將近一半的外省受訪者的配偶是本省籍。這種差異主要是反映人口比例的限制,但它也代表了相當高程度的融合。綜括的說,省籍差異目前仍然存在於族群認同、語言的使用、交友、及和省籍有關的政治社會議題上。不過,這些差異的存在並不表示兩個群體之間有矛盾。這些差異主要是反映外省人口數量較少,及地理分配不均衡的現象。目前的情形,似乎是處於融合及區隔並存、彼此相安無事的狀態。未來趨於自然融合的社會文化(尤其是語言)條件也已具備。如果前述持續存在的省籍差異不被運用為政治動員的基礎,則融合是必然的趨勢。

參、階級與階級意識 (瞿海源)

一、前 言

隨著中產階級的形成和大企業及企業力量的擴大,以及蓬勃的勞工運動和其它的弱勢團體(例如原住民、老兵)的主動爭取權益等等,在在顯示台灣的階級問題值得重視。階級相互之間的關係如何,那一個階級力量太大或那一個階級一直未受照顧,甚至被剝削、被壓迫,都是值得去了解的問題。同時更值得去了解的就是每一種不同階級的意識形態或階級意識究竟如何。因為一個階級出來抗議,必然是本身有強烈的感覺,抗議本身也蘊含階級意識存在的可能性。基於以上理由我們認為有必要針對階級與階級意識進行一次調查。

階級及階級意識的定義一直未有清楚的釐清,須要進一步了解。 因為從傳統馬克斯理論賦予階級相當嚴謹的定義,然而也有人把它量 化,製作成階級意識量表來分析。另外一方面,階級及階級意識名詞 本身的確有很複雜的意義亦有很多不同的解釋,所以在社會意向計劃 中,我們並不是純粹依據馬克斯理論的講法和解釋,以有產階級及無 產階級之衝突來探討,而是單純的試圖了解究竟民眾對台灣目前各階 級間的關係有什麼看法。我們認為階級意識不能直接從馬克斯理論轉 化為量化的方式加以測量,所以以階級之間有沒有衝突,或者讓民眾 說出來他覺得有沒有階級衝突存在,階級之間到底平等不平等這樣的 一些想法中進行基本的考察和了解。

二、調查結果

根據這次意向調查,有六成的民眾認為臺灣社會有階級的分別, 而有百分之二十四的認為沒有這種分別。同時又有接近六成比例的民 眾對階級間地位和權力的差異也持肯定的看法。有百分之五十七的民 眾贊成「在這個社會裡,人與人之間有很多差別,例如收入、地位、 權力都不一樣,這是合理的」,約有四分之一的不贊成。

一般人認為在社會上不同階級的人有不同的地位、收入和權力, 他們認為這是合理的,而不認為這是個沒有階級高低分別的社會。此 外,有六成民眾贊成「不同階級之間的收入應該有很明顯的差別,這 樣才能使得人們更努力去工作」,反對這個說法的只有百分之二十三 。大部份的人贊成收入應該不一樣,很明顯的一般人心中有一種資本 主義的觀念,而不是社會主義的想法。因此,大體而論台灣地區的民 眾認為階級分別都是必須的。

在大多數民眾承認臺灣社會有階級的分別,並支持階級在利益上應該有差異的狀況下,對於當前階級利益的分配卻也有一些不滿。有百分之五十二的分眾不認為經濟利益的分配是公平的,而只有百分之二十四的人持肯定的態度。

顯然民眾支持一個利益有差距的階級社會,但認為目前的這種差 距並不公平。收入是最主要的經濟利益分配的指標,民眾一方面主張 收入應該有明顯的差別,可是又認為經濟利益分配不公平,應該是應 然和實然之間差距所造成,也就是說差距是應該有,但不應該是這個 樣子。

這裡也可從社會心理學正義理論的公平性原則來看,就是說我要 花多少的力氣和所得到的利益成正比。這理論本身也就是滋生資本主 義的根本所在,因為賺錢能力的強弱,直接影響收入的高低,被視為 應該的。從這個理論來看,階級地位一樣完全是一種烏托邦的想法, 實際上不為大家所接受。

雖然台灣地區大部份民眾認為階級應有差別,但經濟利益上分配並不公平。這說明是有差異且應該有差異,可是金錢分配卻是不公平台灣經濟的公平分配是一直存在的問題,政府遷台後對這問題也相當的注意,所以台灣地區的所得分配狀況在過去幾十年中,在全世界相比之下相當理想。可是這幾年已經出現了惡化的現象。所以在所得分配惡化的狀況之下,很可能使統計上顯示出實際分配上的不公平。以吉尼係數和五等份所得分配係數為例,政府的統計上也呈現連續第八年的惡化。對於以後如何調和不同階級之間的所得及經濟利益,或許是未來主要努力的方向。唯有使所得分配趨向平等,才是落實均富的

至於勞工的權益方面,有一個值得注意的對比。一方面,有百分之三十九的民眾認為勞工的權益已經受到了很好的保障,但也有較多的民眾(百分之四十四)認為還沒有受到很好的保障;同時,另一方面又有略為多數的人(百分之四十六)贊成說臺灣的勞工最近幾年的生活有很大的改善,應該滿足了,而反對者則有百分之三十九。百分之三十九和百分之四十四之間的差別不大,可說差不多數量的人認為勞工權益得到保障,但也有差不多數量的人認為未受到保障。很明顯的民眾對勞工的生活和權益有著微妙的看法和爭議,贊成和反對這兩種說法的比數都相當接近。認為勞工生活已改善很多的和主張勞工權益還未獲很好保障的都差不多多數。這裡所引申出來的問題是民眾對權益的重視尚不及對生活的關切。

一般而言,勞工生活的滿意程度比較高,但對於工作的權益受到 保障的就比較少,這顯示民眾對權益的爭取不會比生活來的關切。雖 然對權益的保障比較有負面的評價,但是生活有了大的改善,民眾普 遍認為勞工就應該滿足。由此觀點,一般民眾對勞工運動並不十分支 持,依本次調查有關社會運動的部分,支持勞工運動的大約有百分之 三十五。這樣的支持程度低於環保、消費者、殘障、無住屋等社會運 動。權益的本身是比較抽象的,到底有沒有受損是個人主觀的感受, 但是生活的改善是很具體的,由於一般民眾對於權益的知覺比較不清 楚所以會對權益不怎麼重視,換言之,相對於收入,生活方面的改善 因為是很具體的,民眾容易感覺得到,所以會去彌補自己主觀上的感 覺,他會覺得權益上是沒有得到改善,但大體生活上的確有改善。所 以民眾覺得生活上已經很好了,為什麼還要爭取權益呢?因此和受訪 者生活改善有直接關係相對的支持比率者也增高。一般而言,對於勞 工權益的問題,教育愈高比較認為勞工生活未被改善,不認為勞工階 級應該就此滿足。教育愈高也愈不贊成勞工權益已受到保障,同時也 較認為現在政府比較支持企業家而比較不支持勞工,台灣地區教育內 容除了蘊含均等性原則之外,對於少數團體也較同情或尊重,同時主 張基本人權及人道主義。所以教育愈高愈覺得對於勞工的照顧還不夠 ,也會認為目前政府政策較重視企業階級而非勞工階級。

從教育的差別來看階級的問題,教育程度愈高者,愈不贊成收入 應有明顯的差別,教育本身於此並不能代表階級的變項。教育變項所 顯示的是「認知」上的問題,教育程度高者比教能知覺到差異狀態的 存在,而且教育高者認為台灣地區的階級有差異,不同階級應有不同 收入是合理的但是相對於此,台灣地區教育愈高也有認為階級不同,收入應有不同是不對的,這其中表示台灣地區教育蘊含不純粹是資本主義的,而有些強調均等、均富,所以教育愈高者希望台灣地區人民的所得差距不要那麼大。於此特別指出,就教育而言,結果發現收入有差異是合理的,但是另一現象同時也顯示教育愈高者,也有許多人不贊成有差異。這就是公平興原則和均等性原則之間的衝突,所以社會心理學家想要調整為在公平性和均等性中間的區域。從此次調查結果也可以指出有些人比較強調公平,有些人比較強調均等,這顯示很可能一個人正處在矛盾之中要尋求一中折衷。所以在(3-9題中)「不同階級之間的收入應該有明顯的的差別,這樣才能使得人們更努力去工作。」並不是教育愈高就愈贊成階級不同,收入應有不同。相對於此觀念教育愈高者愈認為目前台灣地區經濟利益分配不公平,這是認知問題也是教育中內含者均富觀念的問題,所以覺得目前傾向資本主義的觀念是不合理的,教育愈高覺得台灣地區利益分配不公平的感覺愈強烈。

從階級認同的方面來看,勞工階級或下層階級反而沒有更強烈的 階級意識,勞工本身還未感覺到階級有相當大的差異,或者是階級之 間應該有差異。反倒是階級愈高,中產階級或者是中上階級他會覺得 階級之間的差別是不合理的,且階級愈高者愈不贊成不同階級有不同 的收入。階級本身會造成這些現象,主要的原因是,階級本身不是知 覺或認知的問題,而是地位警覺性的問題。也就是說在上面階級的人 會警覺到他自己所或過多的利益,他清楚自己賺一百萬卻只分給勞工 20萬。但勞工階級卻沒有這種警覺性,勞工階級對自己分到了錢會覺 得還不錯。長期以來,勞工生活的改善與政府對勞工的嚴密緊控,勞 工並不會對不平等乃至剝削的現象有什麼真切的感覺。相對的,資產 階級對自己在經濟、政治、和社會地位卻有很敏銳的警覺性。尤其是 台灣地區的資產階級,會覺得也許稍讓勞工階級權益一點就沒有危險 。他會隨時注意到本身所得分配,勞工的待遇或者是整個財務分配的 狀況是不是合理,總之,會有階級的警覺性。相反的,勞工對生活的 改善,在一種認知水平低的狀態下勞工階級卻沒有這種警覺性。但這 也不純然是認知的問題,從這111來看反倒是中上和資產階級比較警覺 到階級的存在,勞工和中下階級反而沒有這種警覺性。

對於經濟利益的分配,階級愈高他本身也愈不贊成台灣地區所得分配是公平的。這也是高階級會對利益分配有警覺性。相對而言,由馬克斯理論來解釋,這是勞工和下層階級的階級意識被模糊掉了。這不是認知的問題,從正統馬克斯理論來解釋階級意識被模糊掉,勞工

階級或下層階級不認為這是經濟分配的不公平,也不認為有差別。但就現況言,雖然明顯的階級有差別而勞工階級本身是受剝削者,也是居於不利地位的,他卻反而沒有知覺到階級的差別,這是因為警覺性被模糊掉了。這裡很重要的發現是,上層階級的人知有階級不公平,而下層階級的人卻說很好,沒有不公平。台灣地區階級衝突不嚴重乃是在上層的階級有警覺性,而在下層階級的警覺性被模糊掉,所以沒有產生嚴重的衝突。

關於現在政府對勞資雙方的支持偏向勞方或資方,也是一個有爭議的問題。有百分之三十三的民眾認為政府比較支持企業家而比較不支持勞工,有百分之四十三的人反對這種說法。兩者相差固然有百分之十,但四成三不是多數,三成三也不是少數,而這一題又有比較多的人表示沒有意見(在所有這一組題目中是最多的,佔百分之十七)。這樣的調查結果很值得政府當局重視,尤其是李登輝總統和郝揆在近一年來都比較重視企業家,會容易引起爭議。其次,民眾認為民意代表多半是在替有錢有勢的人出力,贊成這個說法的民眾有百分之五十五,不贊成者有百分之二十五。這個結果多少顯示了民眾對金權政治的疑慮,也警示了當前民主政治的危機。

階級的結果和教育有一樣的趨勢,這是由於階級警覺性的問題,階級愈高贊成勞工生活已有改善的人愈少,照平常階級衝突而言,贊成的人應該愈多才對,老板或中上階級覺得員工生活還不夠好。但階級愈高不認為政府比較重視企業界,這表現出階級和教育是二個不同的變項。企業界或中小企業總是要求政府再提供更多的服務,對於像政府(不論是李登輝或郝伯村)這二年來一再對企業界示好而比較忽略勞工的權益他們倒不認為有什麼不對。這就是階級愈高愈不贊成政府愈重視企業,他覺得不夠。從這日日解釋強調是階級警覺性的問題而不是認知的問題,以上這是關於勞工權益的變異來源。

在衡量階級或不同人群之間的衝突時,一般而言,民眾認為衝突都不大。在所有題目中,認為衝突不大和沒有衝突的民眾比例都超過認為衝突很大或大的。就階級間的衝突而論,窮人和有錢人之間的衝突最大,有百分之二十七的民眾認為衝突大或很大,其次是企業主和受雇者之間(百分之二十),再次為行政管理人員和工人之間(百分之十五)。至於工人和中產階級之間,則只有百分之九。即使連窮人和有錢人之間的衝突也有高達六成的民眾認為不大,甚至認為根本沒有。然而證諸近年來所得分配的惡化,甚至財富分配的更形惡化,則貧富之間的衝突應該還是值得我們去正視的,而主雇之間的衝突也值

得注意。以上是就階級衝突而言,接下來關於省籍和軍民的衝突問題 ,頗堪令人欣慰的是絕大部分的民眾都認為衝突不大或沒有衝突。有 百分之八十六的民眾不覺得本省人和外省人之間,有什麼衝突。根據 第三次社會意向調查,省籍的衝突主要還是在中央政治方面。再根據 本次有關省籍問題的調查,也證實民眾認為在過去一年省籍衝突問題 並不嚴重。在這裡,我們可以清楚的發現絕大部分民眾並未因省籍而 產生衝突。去年政界人士炒作省籍問題顯然是不當而又不智的。

此次調查解果雖然顯示,絕大部份的人認為沒有衝突,而只有接近 10%的人認為有衝突,大多數的人認為階級沒有衝突,就衝突的來源而言,有些方面的衝突不大,例如軍人和百姓之間以及本身及外省人之間衝突來源是最小的,軍人和百姓只有 2.6 % 的人認為有衝突,而本省人和外省人之間有 4.0 %的人認為有衝突,這是所有認為衝突大的人之中二個比數最小的,由於本身衝突的比例就不大,所以它用來解釋的可能性就低。因為變異小,大家的想法差不了多少,所以性別、年齡間也差別不大,但籍貫上也沒有差別,不過不是很清楚從統計的分析來看也未達顯著。教育的高低對不同人群間的衝突認為有差別,但這僅是在沒有意見上有差別,而不是覺得在有衝突上有差別,也就是說,教育愈高者他就愈有意見,教育愈低者就愈沒有意見,教育愈高他的認之比較清楚,沒有意見的就少了一些可,是事實上兩個差異不大,不因不同教育程度而認為衝突大小不同。

因此,根據調查我們發現民眾會覺得軍和民、本省和外省之間衝突都不大,而且不同階級和教育也沒有太大不同的看法,貧富之間的差距擴大,到底會不會讓窮人和富人之間的衝突再增加?調查發現民眾認為窮人和富人之間的衝突並不大,60%的人認為衝突不大甚至沒有衝突,只有27.4%的人認為有衝突。其間,外省人比較多的人認為衝突大,外省人高於閩南人,又高於客家人,這是值得注意的現象。調查顯示外省人在政治上是一個狀況,但在經濟上是另一個狀況,尤其在經濟上很多外省人居於劣勢,或至少感覺上居於劣勢,因為基本上沒有土地,沒有資金。除了少數企業人士之外大部份是中產甚至中下階級,所以他們對貧富之間衝突比較敏感,因為外省人家無恆產的多而閩南人有恆產的多,而客家人在這方面又比較穩定,所以省籍因素在這方面的影響是值得注意的。其次,教育愈高也會覺得衝突愈大,是因為教育程度愈高愈能清楚地或比較敏感的知覺到衝突的存在,反倒教育程度低者,因為認知的關係沒法知覺到衝突的存在,或許是教育程度較低反而有另一種命定的想法,比較認命的關係。

就階級言情況,也類似,階級愈高愈覺貧富衝突愈大,仍是階級 警覺性的問題,階級差異的指標主要是財富,階級愈高愈知道錢是怎 樣賺來的。而被剝削的人可能連怎麼被剝削都不知道。

接下來是三個階級衝突的問題,最主要的問題是主雇之間的衝突問題,其次是經理階級和工人階級的問題,再其次是工人階級和中產階級之間的問題,工人和中產階級不必然有衝突,因為本來就都是受雇者,從馬克斯理論來看都是無產階級。就省籍言,省籍和階級之間沒有關係。就教育的影響而言,教育程度愈高愈認為無大衝突的人較多,和前面所說一樣仍是認知的問題,教育愈高的人比較容易知覺到,而教育較低的比較容易有另一種解釋。教育愈高比較認為是認知的結果,但可能不完全由認知的因素來解釋,是和教育中強調均等,人文和基本人權有關,教育程度愈高總是認為企業主不能剝削勞工,相對的可能就會認為企業者和受雇者之間有衝突。相同的管理階級和工人之間的衝突解釋也是如此。

至於工人與中產階級的關係,中產階級有部份是管理階級,而有部份不是,另一結果發現,教育程度愈高者,愈覺得階級之間衝突愈大,但教育程度愈高者,覺得衝突不大程度比例也在上昇。這兩項結果根本上有矛盾的地方。工人與中產階級之間到底有無衝突,這不是具體相對應的關係,不似雇主和受雇者,管理和受管理者程度關係,基本上是比較複雜的。

階級和階級之間的關係和前面的解釋相似,階級的不同會對於階級之間的衝突有不同的看法。階級愈高愈會覺得有階級衝突的存在。也就是說,愈上面的階級比較警覺到階級關係的緊張性。他們也怕階級衝突會造成對自己的不利。所以從前面的觀點,強調階級愈高愈有警覺性,愈容易感覺到階級之間衝突的存在。台灣地區階級愈高比較會去處理有關階級的問題。他隨時警覺階級衝屠的存在,愈會去避免階級沖突情勢的惡化。警覺性是成為減低階級衝突原因。

三、結 語

總體來說,不論是階級衝突,勞工權益,以及經濟利益分配的問題,台灣社會基本上是一個資本主義的社會,強調有階級的不同,貧富分配的作法,個人付出多少得到多少。可是又不是純粹的資本主義

,長期以來,政策上多少受到三民主義思想的影響,也可能受到中國 傳統均富中不患寡而患不均的想法。這個透過教育對社會產生了重大 的影響。人們的觀念中,階級本身是存在的。可是目前經濟的分配不 合理,太過於傾向資本主義,可能需要特別強調基本人權,人道主義 及社會公平的想法。大體而言,教育愈高,愈傾向於認為這是一個有 階級的社會。可是也希望有一個更公平、更均富的社會存在,這樣的 想法本身就是一個穩定的力量。因為教育程度高的一方面居於社會高 階層的可能性大一些,本身在警覺到社會不公平時會有所調整,在另 一方面,部份教育程度高的人士,因其具有較封富的知識及較富正義 感與同情心,會形成一個有影響的力量,直接或間接調和階級間的利 益。另外,自我階級認定的因素,對於階級之間的關係、衝突,有無 影響。即上階層比較會知覺到階級的衝突和社會的不公平,因而有所 警覺,相對的,工人即下層階級人十對階級衝突和社會不公平倒比較 沒有感覺。於是階級因素也會使得台灣地區的階級衝突不是那麼緊張 。換言之,台灣地區階級之間的關係不太可能產生一個社會或政治的 危機,甚至產生一個革命的形態,因為階級的衝突不大,階級的因素 不太可能來引發重大的變動。

肆、對社會運動的認知與態度 (蕭新煌)

一、前言

一九八0年代的台灣曾被許多社會學者比喻為「社會運動風潮的十年」或是「民間社會力崛起的年代」,也曾被若干官員和保守人士引以為憂,擔心政府公權力會受到阻礙,企業的經營環境會受到打擊,甚至政治社會秩序也會受到甘擾……。一九九0年秋冬之際,都伯村在治安會報指出治安單位檢肅「社運流氓」後,更凸顯了國家機器對「社運黃金十年」後的戒心和打壓心態。同時,由於經濟不景氣和社會人力、物力的後繼無力,乃在一九九0年出現了台灣民間社會運動的疲軟困境。

社會運動經過十年的胎動、崛起、成長和高潮,以及後續一年的

低潮,現在該是時候來檢討在社運「兩造」(抗爭團體和被抗爭團體)之外的社會大眾到底又是如何看待那些新興的社會運動。此次調查有關社會運動的題目,可分為一、對所列十二種社會運動的了解程度,二、對這十二種社會運動的支持程度,三、對社會運動政治及社會功能的看法,四、參與社會運動的意願及方式。茲分別依調查結果,就以上各主題舖陳與討論如下。

二、對各種社會動的了解程度

本調查所列的十二種社運是根據筆者對近年社運的觀察所得,就 其活動力、持續性及普及率等三項指標,做為設計的專業判斷標準。 調查的結果顯示受訪者對不同社運的了解,的確有著程度不一的趨勢 。表 4-1 即是依了解程度(回答「非常了解」與「了解」比例)所做 的排名:

表 4-1:民眾對各種社運的了解程度(%)

了解程度排名 	非常了解+了解 (%)	 只聽過(%) 	不太了解+沒聽過 不太了解+沒聽過 (%)
1.環保運動	53.4	18.1	28.5
2.無住屋者 3.勞工運動	44.8	21.1	34.1 35.1
4.消費者運動	33.5	19.1	37.3
5.殘障者運動	32.4	24.1	43.5
6.學生運動	32.1	25.6	42.3
7.婦女運動	30.2	22.8	47.1
8.農民運動	28.0	26.5	45.5
9.司法改革運動	25.6	20.0	54.3
10.老兵運動	25.4	22.0	52.5
11.原住民運動	20.23	20.6	59.2
12.老師人權運動	14.2	16.9	68.9

只有環保運動(反污染與生態保育)有半數以上的受訪者自認有 所了解,在30%以上自認有所了解的社會運動是排名第二到第七的無 住屋者,勞工,消費者,殘障者,學生及婦女等六種社會運動,在 20 %到 30%之間的了解比例者則有農民,司法改革,老兵,和原住民等四種社會運動,低於 20% 的了解比例者是排名最後的教師人權運動。而這十二種社會運動只有名稱被聽過的比例大多在 15% 到 25%之間。同時,民眾表示對不同社會運動不了解或根本沒聽過的比例亦隨著排名先後作規律性的增加,其中超過半數以上受訪者表示不太了解和根本沒聽過的社會運動有四種,分別是司法改革,老兵,原住民和教人權等社會運動。一般說來,活動力較強,較常上煤介,而且訴求明確,有持續性抗爭事件,或是社會衝擊力較大的社會運動也就較被民眾了解。

三、對各種社運的支持程度

依受訪者對各種社運是否支持的比例,可以看出不同社運在民眾 心目中的相對地位。表 4-2 即是本調查的此項結果:

表 4-2: 民眾對各種社運的支持程度(%)

支持程度排名	支持(%)	不支持(%)	無意見(%)
1.環保運動	64.4	2.4	11.3
2.消費者運動	47.9	1.7	15.2
3.殘障者運動	44.9	3.5	19.3
4.無住屋者運動	42.9	9.8	20.7
5.勞工運動	34.9	10.1	30.6
6.婦女運動	34.4	4.7	27.1
7.司法改革運動	33.4	2.7	23.8
8.農民運動	29.5	8.4	31.8
9.原住民運動	29.5	6.4	29.4
10.老兵運動	19.3	12.8	29.5
11.學生運動	18.9	24.1	27.7
12.老師人權運動	17.2	4.5	24.5
L	<u> </u>		

獲得半數以上受訪者支持態度的只有環保運動,在30%以上,50

%以下支持比例的社會運動則是排名第二列的消費者,殘障者,無住屋者,勞工,婦女,司法改革等六種,但只有農民運動獲得的支持程度在20%至30%之間,其餘的四種意即原住民,老兵,學生和教師人權運動所獲得的支持程度都不到20%,其中教師人權運動排名最末。特別值得注意的事一般民眾對大多數的社會運動,若對不同社會運動會表明高低不同的正面支持態度,但普通說來,卻也不會對其明白表示出不支持之明顯態度,只有三種社會運動受到10%以上之受訪者顯其不支持的立場,分別是勞工(10.1%),老兵(12.8%),和學生(24.9%)。而學生運動竟然有近1/4的受訪者對其表明排斥的負面態度,倒是值得注意的一項發現。這可看出學運在今天的台灣社會的確具有社會支持的高度爭議性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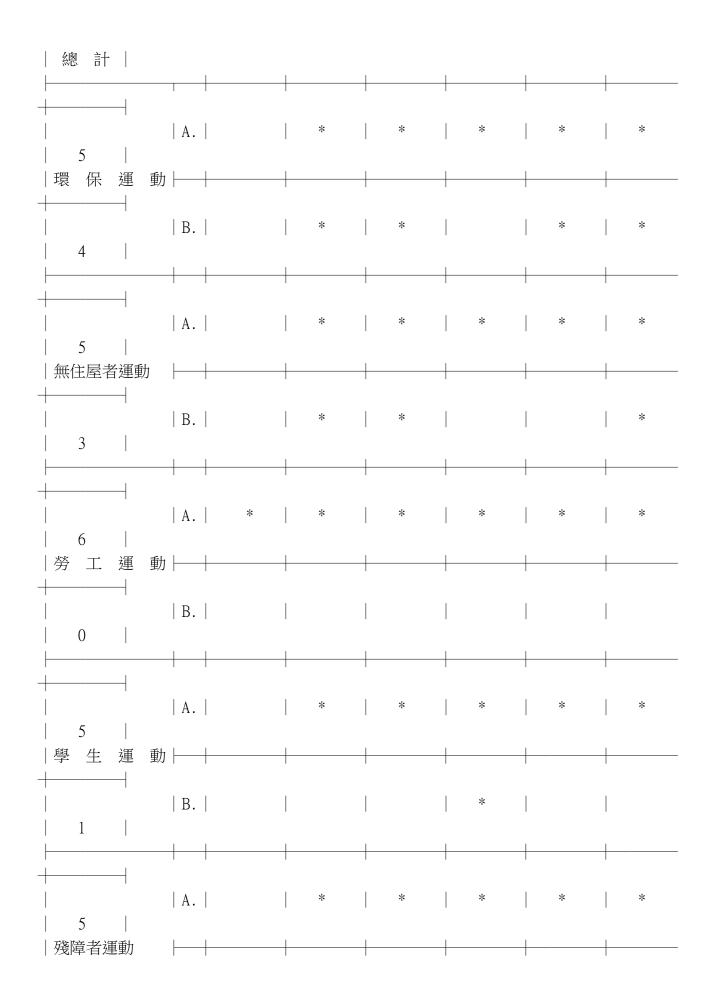
一般說來,民眾比較支持的社運具有如下的特質:1.訴求主旨涉及整個社會的福祉,如環保、消費者及住屋等問題,2.訴求者是社會上較被認定的弱勢團體,如殘障者,勞工及婦女。前者的社會心理基礎是同理心(empathy),後者則是「同情心」(sympathy)。

四、受訪者背景屬性與了解及支持程度的相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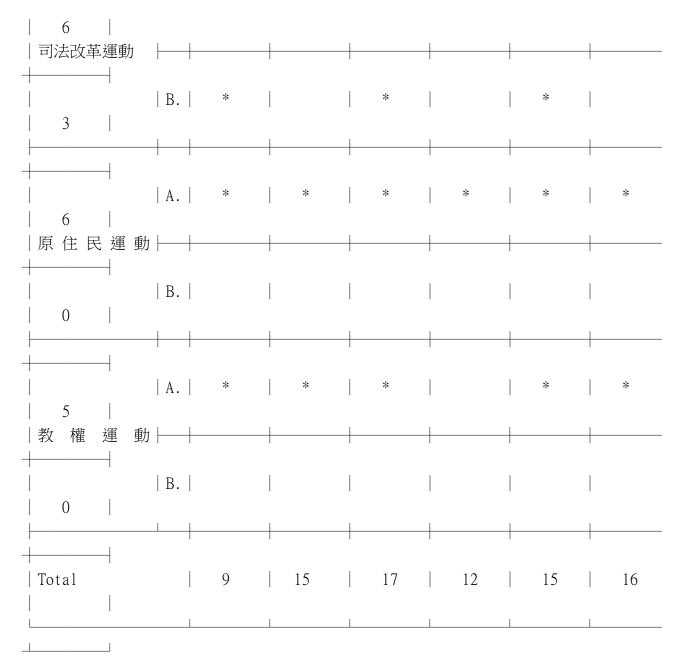
本次調查問卷中引用了六種社會背景,即性別、年齡、教育、省籍、收入及階級認定。表 4-3 羅列這六項背景資料與了解支持差別比例的卡方檢定結果。依表 4-3 可以看出以下幾點比較有意義的現象;

- 1.在六個社會背景指標當中,教育是最具有辨識能力的自變項, 其次是主觀的階級認定、再其次是收入和年齡。省籍和性別則 是較不具辨識力的背景指標。但由於未進行控制各項指標,因 此其獨立辨識力的大小仍有待做進一步的分析。
- 2.在各種社運當中,民眾對環保、消費者、無住屋者、司法改革 等四種社運的態度 (包括了解與支持) 之差異最容易被以上各 種背景指標所辨識。
- 3.民眾對社運的了解程度的差別又較其支持程度差異較易被上述各不同背景所辨識。

表 4-3: 受訪者背景與了解及支持程度差異之檢定表



```
2
      | A. | *
  5
     動 ——
|農民運
      | B. |
0
      | A. | * | *
| 6 |
|消費者運動
      | B. |
4
      | A. |
  5 |
|婦女運
     動 ——
      | B. | *
| A. | * | *
6
|老 兵 運
     動 ———
      | B. |
1 1
      | A. | * | * | * | |
```



A: 了解程度

B: 支持程度

*顯著水準<.001

4. 一般說來,教育程度較高、年齡較輕、具有較高階段和較高收入者對各種社運的認識與了解較多;外省人又似較本省人對社 運自認有著較多的了解,同時男性則又較女性表現出較高的認知程度。

五、民眾對社運功能的看法

普遍說來,半數以上的受訪者都分不太清楚國民黨者和民進黨者 對那些社會運動較支持,不過,資料仍然可以顯示若干端倪,在民眾 心目中,國民黨似乎比較支持那些對政治權力結構衝擊力小或較與階 級色彩無關的社會運動,如消費者運動,環保運動,殘障者運動,婦 女運動,老兵運動等;相反的其它一些較易與政治反對勢力結合,階 級色彩較重的社會運動,卻較易受到民進黨的青睞,如勞工,農民, 學生,原住民,教師人權,司法改革,和無住屋者等運動。

此外,民眾對社會運動的功能也有不同的認知,看來民眾較肯定 其對近年社會改革與進步的正面功能 (68.5%),但對於它對政治改 革與開放的助力則持較保留的看法,雖也有 34.8%持正面的態度,但 另有 22.9%認為社會運動造成了政治的不安。台灣民眾顯然有意對社 會運動的社會與政治作用做區格,一方面相當肯定其社會改革作用, 另一方面卻對其政治改革作用有著曖昧和保留的戒心。

大概也因為存這種不安及不解的心理,民眾頗期待及贊成教授、學者或律師去投入社運之中,為他們出力或說話,有過半數(56.8%)持此看法,反對者只有10.9% ,另有18.3% 無意見。12.2% 不瞭解題意和1.7%的拒答。這種反應一方面顯示民眾對知識份子的信任態度,二方面則也希望透過知識份子的參與能對社運的政治方向有所引導,三方面則也多少經此途徑來做為他們對社運功過正反意見之判定基礎。

六、民眾參與社運的意願和方式

一般說來,受訪者對直接以出錢、出力的方式來支持社會運動的態度並不是很明顯,雖有5.1%表示願意出錢,15.7%表示願意出力,17.1%願意出錢也出力,換言之,合計有37.9%的受訪者有積極投入參與社運之意願;但卻有更多的民眾(46.6%)明白表示不願意參與各種社會運動。

相對於社運,一般民眾對慈善活動 (如對貧苦殘弱的救濟) 的直接參與意願就積極得多,有23.9%願意出錢,15.2%願意出力,另有43.4%願意出錢出力,換言之,有高達82.5% 的受訪者抱持著相當直接和積極的參與意願。

最後,一般說來,受訪者對於近來時興由政治人物組成的基金會,還是不甚了解,有30.5%表示「很難判斷他們的動機是什麼」,也有18%認為這其中有著私人的政治動機在內(增加知名度和擴大政治影響力),只有13.6%的人抱持正面的態度,認為這總是會對政治和社會改革有好處,也是好事。其餘的25.5%不瞭解題意,11%無意見,1.3% 拒答。

伍、對原住民的認知與態度 (傅 仰 止)

原住民在台灣社會一向位居劣勢,其社會經濟地位低微,在一般 民眾眼中也長久居於「番仔」形象。本章由一般民眾對原住民的態度 與認識,來反映優勢族群對劣勢族群所持的形象。問卷題目的目標在 測試台灣地區的漢人對原住民的接觸了解程度,對其困境所作的解釋 ,對原住民所持的社會距離等。下文分這三大項報告主要研究發現, 並分析三者之關聯(註1)。

一、對原住民的認識與接觸

民眾對原住民認知的程度可以首先由「原住民」一詞來作摘要性的測量。大約在民國七十年代中期,山地知識份子開始在都市地區發起「原住民自覺運動」,隨後大眾傳播媒體逐漸採用原住民稱呼。這項新稱呼易為教育程度高、居住在都市地區的漢人所接受,但是對非都市地區、教育程度較低、年紀較大、本省籍的民眾而言,尚屬陌生。這種認知上的差異,從訪問結果得到證實。

大約有 60%的民眾聽說過「原住民」這個說法, 40% 的人從來沒聽過(表 5-1)(註 2)。男性受訪者聽過的(66%)比女性(55%)的比例大。聽過與否和年齡呈負的直線相關:二十歲級的幾乎有十分之八的人聽過,到了五十歲以上的則只有十分之四不到。這種直線相關在教育程度上更加明顯:教育程度愈高對其認知程度也愈高。例如小學

程度的受訪者只有三分之一知道原住民稱呼,國中的比例升到十分之 六,高中到四分之三,受過大專教育的則幾乎都知道 (95%)(上列三 項相關都達高度顯著水準)。

在地理區位分佈方面,都市化程度對這種新稱呼的影響大於實質上的地理距離。對新稱呼的認知與都市化程度大致呈正向的直線相關。若以區域分佈來分,北部地區因都市化程度高,並為資訊傳播的核心,知道原住民稱呼的人較為普遍(69%)。東部雖處邊陲,但因鄰近原住民聚居地,大致還比中南部熟悉新稱呼(62%)。但是如果僅以鄰近山地鄉鎮的樣本來跟其他樣本比較,則因其都市化程度顯著偏低,離傳播核心遠,對原住民新稱呼還不如其他地方熟悉。上述教育程度、年齡、都市化程度對新稱呼認知的影響,也可以由行業分佈情形表現出來。工業人口(61%)比作農的(38%)熟悉新稱呼,從事商業、服務業(73%)的又比工業人口熟。家庭主婦的認知程度則明顯的偏低。就籍買來分,差別也相當明顯。原住民受訪者因切身相關,大部份(83%)都聽過原住民稱呼,但是仍有17%不知道自己給稱為原住民。外省籍的有78%知道,本省閩南人則只有58%聽過。

雖然多數民眾聽過原住民這個新稱呼,對「山地人」、「番仔」 等詞更不陌生,實際與其有過接觸的並不多---答經驗很多和有一些 經驗的加起來佔 39%。受訪者跟原住民實際接觸的經驗也隨著個人 與區域特質而異。

由表 5-2 看,相關的項目與方向大致近似前述對新稱呼的認知程度,但有若干例外。男性、年輕、教育程度高、從事工商服務業、住東部、鄰近山地鄉鎮的受訪者自認跟原住民的接觸較多(各特徵都呈顯著相關)。本省閩南人自認跟原住民的接觸不及本省客家人和外省人,其間差異顯著,但已不如前述各特徵明顯。這些關聯未必都是直線相關,例如 50 歲以上的有許多任完全沒有跟原住民接觸的經驗 (41%),比其他年齡組的比例高得多;但是年紀大的有很多經驗的比例(10%)也比年輕的來得高。

民眾對原住民的了解程度普遍偏低,自認非常了解的只有 2.3%,還算了解的約有 24.6%。上述年紀大的受訪者所表現出來的兩極現象,同樣出現在「了解程度」上。如表 5-3 所示,50 歲以上認為自己非常了解原住民的比例 (4.2%)比其他人來得高,而認為非常不了解的比例(18.5%)也比年輕的大。男性、東部和鄰近山地鄉鎮的居民認為自己比較了解原住民,但是即使對這些群體來說,不太了解或非常

不了解的比例還是都超過半數,顯示一般對原住民了解的程度不高。 其他比較有接觸經驗的則未必比較了解原住民,例如大專程度的答非 常了解或還算了解的比例近似高中以下的受訪者,而答不太了解或非 常不了解的也高達 67%。這種現象顯示許多民眾雖然知道原住民這個 新稱呼,自認跟原住民的接觸也比別人多,但是認為真正了解原住民 的比例不高,大部份都承認自己了解有限,連大專程度的受訪者也不 例外。族群之間的實際接觸雖然是促進彼此了解的途徑,但是如果接 觸僅止於表面,則對增進互相了解的成效也有限。

二、對原住民地位低微的解釋

對於劣勢族群地位低落的現象,大致可以從兩個方向來解釋:(1) 訴諸個人能力及動機、努力的不足;(2)訴諸結構、制度上的不公平 。前者視個體行為為社會現象的成因,意含原住民本身應為其地位低 落負責。後者重視結構性的成因,認為原住民為外在環境的受害者, 比前項解釋含有同情意味。探討這種優勢族群對少數民族的意向態度 所在,有助於了解當前台灣社會的族群關係。

(1)個人能力與動機

受訪者當中只有很少數 (13.7%) 認為「能力差」是促使原住民地位低落的原因,多半予以否認 (69.7%)。將其困境歸諸於「自己不努力」的比例則明顯提高 (32.8%),但仍有近半數 (47.5%) 否認。兩者答案具高度相關 (r=.2223,p < .001)。

前節論及民眾對原住民認知程度的差異,可以由社經背景特徵予以清楚分辨。但是這些特徵對於為什麼民眾對原住民地位低微有不同的看法,則不容易解釋。此外,認知程度較低的樣本比較難對原因作判斷。這種傾向進一步證實其認知不足,不利於作實質研判,同時也影響到相關的方向,使變項關係多呈曲線。例如男性有 35.7% 認為原住民不努力,是導致其困境的一個原因,女性只有 30.0% 認為如此。但是男性否認這項說法的比例 (48.3%) 也比女性(46.8%)稍高 (表 5-4)。

類似的情形同樣見於年齡、教育程度、行業別、區域等特徵。大致說來,對原住民認知程度較低的受訪者當中,不知道如何判別原因的比例最高;而有條件具備良好認知的樣本,認定「因不努力而造成困境」的比例也最高。換句話說,年紀輕、教育程度高、從事工商業、住在北部地區的受訪者一般跟原住民接觸較多,對其認識也較深;他們比年紀大、教育程度低、業農、家庭主婦、住中南部的民眾更認定原住民對本身的低落地位不能免責。但是後者未必持相反意見。他們由於認知不足,明顯的較少作判斷,所以不但答是的比例不多,答否的比例也少。

上述分析將「不知道」視為有意義的答案之一,因其代表一事實 反應 -- 對原住民認知不足者較難對其困境作判斷。用這種分類法跟 樣本特徵作交叉分析,多半得出顯著差異。如果將「不知道」剔除,只用「是否」跟樣本特徵作交叉,則原來的差異多半減弱,不再顯著。例如 40 歲以下的有低半以上否定不努力是地位低落的成因,跟年紀較大的受訪者比起來明顯偏高,但是肯定這項原因的比例在年齡組間的差別不那麼顯著。倒是 50 歲以上的有 30% 答不能判斷, 30歲以下的只有 13%說不知道。這種交叉分析的結果得出顯著差異;如果將「不知道」的樣本剔除,只以「是否」跟年齡組作交叉,則其間差異不再顯著。

再如大專以上程度的受訪者有 39% 認為不努力是原因之一,小學程度的則只有 28%。前者答不知道的有 16%,後者達 26%,其間差異相當顯著。但是如果不計不知道的樣本,則差異不顯著。

唯一的例外,是地理區域分佈的影響,一直很顯著。例如東部樣本有 53% 認為原住民自己不努力是其困境的一項原因,比其他樣本答是的比例高得多。而東部樣本否認這種說法的佔 34%,比其他區域為低,其差異相當顯著。若不計「不知道」的樣本,東部肯定的則佔 57%,比北、中、南部 (34%-41%)都高得多,否定的佔 43%,比其他 (59%-66%)低得多,差異相當顯著。居住在鄰近山地鄉鎮的居民也有類似情形,比較傾向贊同「不努力造成原住民地位低落」。不論是否包括「不知道」樣本,其差異均達顯著水準。這點發現,初步證實族群互動的原則之一:鄰近劣勢族群居住區域的民眾,因為較有機會跟劣勢族群在族群層次上互動,容易孕生族群的刻板印象或強化大社會所加諸的族群意像。「山胞不努力工作,所以才會這麼窮」便是其中一個通行的意像。

(2)社會結構與制度

訴諸個人因素與訴諸結構因素兩者大異其趣,但彼此未必互斥。 以「原住民自己不努力」和「原住民受到不公平的待遇」兩項為例, 彼此相關頗低 (r= -.0014),可視為獨立的題目來探討。下文即分 析受訪者特徵與結構解釋法之間的關聯。

民眾接受和反對這種說法的比例跟前一題的分佈近似。有 32% 贊成「原住民地位低落是因為他們受到不公平的待遇」,43%答不 是,其他的答不知道 (表 5-5)。由受訪者特徵來看,年輕、高教育 程度、在工商服務業工作的樣本,較傾向贊同原住民的困境起因於 社會對其不公平。這一點發現與前述「自己不努力」的發現一致。 例如 30 歲以下的有 47%肯定不公平的待遇是原因,36%否定 50 歲 以上的則只有 17%肯定,45%否定(其他的答不知道),其間差異相 當顯著,即使將不知道的樣本剔除另計,差異仍然顯著。再如大專 程度的有將近一半(48%)肯定,36%否定,小學程度的則有五分之 一肯定,45%否定。不論「不知道」的樣本計入與否,教育程度對 這項成因的認定都有很顯著的影響(表 5-5)。

由這些發現看出優勢足群對原住民困境所持的看法定不單純: 年輕、教育程度高者同意社會不公是造成原住民地位低落的原因之一,但是它們也不排除個人努力與動機的重要性。換句話說,原住 民的困境不完全是由於社會對他們不公平而造成的;原住民自己不 努力也是一項原因。這點看法未必反映真實的成因,卻明白表露出 大社會中堅份子對原住民所持有的族群意像:他們雖然同情原住民 的處境,卻認為原住民自己也該負責。

至於鄰近原住民聚居地的居民,則更明顯的不同情原住民。東部和鄰近山地鄉鎮的受訪者不但明顯的認為原住民的困境是因為自己不努力,更否定是因為社會對他們不公平才造成其困境。例如東部樣本中有62%否定不公平待遇,鄰近山地鄉鎮的樣本中也達到59%,比起其他區域和不鄰近山地鄉鎮的比例(40% - 45%)都要高得多,差異都達顯著水準。這群在地理分佈上跟原住民較為接近的漢人,比其他人更不同情原住民。他們認為原住民的生活困難是因為自己不努力,不是因為社會對他們不好而造成的結果。

將各項個人社經背景特徵予以綜合考慮後,發現上述各項影響大致不變。由表 5-6 發現,即使控制其他相關的個人區域特徵(如性別、籍貫、行業別、接觸、了解程度等)後,年紀大、教育程度高、住東部、鄰近山地鄉鎮的樣本仍舊明顯的認為原住民不努力是其困境的成因,跟其他的樣本差異都具顯著水準。此外,對「不努力」成因的認定也跟種族優劣的觀念由直接關聯。換句話說,同時考慮其他背景特徵後,那些認為「有的種族天生比別的種族優秀」的樣本,明顯的偏向贊同原住民不努力為造成困境的成因之一。

對結構制度的歸因方面,控制其他變項後,只有高教育程度的 受訪者仍然確認「社會對原住民不公平」是逼他們陷入困境的原因 之一;而年紀大、住東部、鄰近山地鄉鎮的民眾,則明顯認為原住 民的困境不該歸咎於社會對他們不公平。這類解釋也受到種族優劣 觀念的影響,但是其方向不如預期:種族優劣觀念強的認為「不公 平」也是困境之因,但統計檢定的顯著度只在鄰界(.062)差異並不 顯著。

綜合分析個人動機與結構公平這兩項解釋,可以歸納出一項重要發現:一般民眾與原住民在族群層次上的接近,突顯了漢人對原住民劣勢族群的刻板印象。不論是拿東部跟其他區域來比,或者是以鄰近山地鄉鎮的樣本跟不鄰近的來比,都發現在地理分佈上接近原住民聚居地的漢人對原住民明顯的比較不友善。他們認為原住民地位低落是因為自己不努力,不是因為社會不公平。這點差異超越個人背景特徵、社會經濟地位等,並且獨立於個人對原住民在接觸、了解程度上之變異,相當顯著。

族群間整體的接近與否,影響到對劣勢族群困境的解釋方向。但是優勢族群之內對劣勢族群接觸了解程度上的個人差異,則對如何解釋原因幾乎沒有影響。這點發現似可印證 Park 、Blumer等所倡的族群位階理論 -- 族群互動及成見不是成員個人意向和態度的集合,而是一種族群間設定位階的呈現(註3)。將區域、鄰近山地鄉鎮與否列入考慮後,則即使個人自認跟原住民接觸較多或對其了解較深,仍然無助於對其困境加以同情;跟原住民較無個人接觸者,也並不就把他們的困境歸因於原住民自己。群體層次的接近助長於對原住民的刻板印象,而個人接觸與了解的程度,則對破除族群刻板印象沒有大作用。至於這種有形距離是否影響到無形的社會距離,將在下節討論。

談到山地政策方面,同情原住民的民眾居少數。例如大約 56% 的人認為原住民不應該受到特別的優待,只有 27 %認為應該。這項態度上的差異,與受訪者的個人背景與社經地位較少有明顯的關聯。即使是前述那些自認為對於原住民有較深認識、將其困境多規因於結構問題的受訪者,也不比其他人更贊同原住民應受到特別優待。

三、與原住民的社會距離

「社會距離」量表通常用於測量族群關係的親疏,以及對其他族 群容忍接納的程度。雖然受訪者回答時容易為了符合「社會期許」, 而低估與原住民之間的社會距離,但是由不同題目仍然可以有效測量 出族群間在生活各方面上親疏不等的關係。

受訪者大致表示願意跟原住民建立各種個人關係,只有少數(6-1 4%)答說不太願意或不願意跟原住民作朋友、請原住民來家裡吃飯、當親戚鄰居同事等。這種社會距離隨著關係的親密而拉大。例如 44% 的民眾認為他們的父母會反對子女跟原住民結婚,只有 26%認為父母會贊成。受訪者本身則對下一代的婚姻持較為開放的態度。約有 43% 說會贊成自己的小孩跟原住民結婚,有 24%不贊成。

為了綜合測量對原住民的社會距離,我們從下列七項題目建構成單一的指標,這七項題目的信度係數 (alpha 值)達到 .8688 顯示內部一致性高,組合成一可信的社會距離指標。

社會距離指標的細項如下:

- 1)願意跟山地人作朋友,
- 2)願意請山地人來家裡吃飯,
- 3)願意與山地人成為親戚,
- 4)願意有山地人住在隔壁,
- 5)願意老闆或上司是山地人,
- 6)願意僱用山地人,
- 7) 贊成自己的孩子跟山地人結婚。

如果將個人背景和區域特徵一併考慮,則女性、年紀大、住東部

的受訪者明顯的比較不願意跟原住民建立個人關係,而外省籍的比較願意 (表 5-7)。其他的個人背景特徵對社會距離並無顯著影響。這些特徵僅能解釋跟原住民之間社會距離變異量的 3%。這點發現大致符合前述發現和一般的印象。社會距離的相關研究調查中,常發現不同職業、教育程度、區域分佈被景的樣本對族群間的社會距離有著相當一致的態度,僅有少數其他特徵會有差異 (註 4)。例如女性往往對不同的族群更具有戒心,而保持距離。這點發現見於國內的文獻 (註 5),也跟先前做過對原住民的社會距離調查結果相符(註 6)。

年齡對社會距離的影響,也印證了上述代間對於跟原住民通婚態度的顯著差異。年長者比較固守族群間的界限,年輕人則對族群間的互動比較開放。這種性別和年齡在社會距離態度上的差異,不因個人籍貫、教育程度、行業、居住區域而變,一直都很顯著。但是如果進一步考慮個人與原住民實際接觸的程度、對種族優劣的看法等,則原有的顯著水準明顯降低,兩者差異都不再顯著(表 5-7,行 3)。顯示性別年齡等人口因素固然重要,但是實際的接觸和對族群優劣的看法更能直接影響社會距離的態度;而且其影響深遠,使得基本的人口特徵不再能用來直接解釋社會距離。

外省籍表現出比較願意親近原住民的態度,不論其他個人背景為何,這種省籍差異都很明顯(註7)。進一步考慮個人跟原住民實際接觸的程度、對種族優劣的看法後,這項差異也隨之減弱,而變得不顯著。相反的,客家人對原住民顯得比較疏遠,尤其在考慮個人接觸程度與種族優劣的看法後,原有的差異加大,並且到達顯著水準跟外省籍的變化正好相反。客家人對原住民抱持疏遠態度,似乎可以反應出其族群本身聚居規模大、同質性高、界限清楚、不容易跟其他族群互動等特性。這種清楚設限的原則未必是針對原住民,而很可能是包括了其它不同族群的一般傾向。客家人這種保持距離的態度,在進一步同時考慮對外籍勞工的排斥程度等因素後,便趨於模糊,其差異不再具統計意義(表 5-7, 行 5)。

東部的民眾對原住民的社會距離態度,跟前述對原住民處境的解釋方向一致。東部居民雖然在地理分佈上和原住民接近,但是正如 Simmel 在論及社會距離的創著中所述,不同背景的群體在有形距離上的接近,更加彰顯了彼此的差異,因而拉大了無形的社會距離 (註 7)。東部民眾不僅對原住民較不同情,抱持「山胞懶惰」等刻板印象,在個人互動關係上也希望保持距離,不願意接近原住民。這點區域上的差異,不但超越了個人基本特徵和社會經濟地位,更獨立於個人實

際跟原住民接觸的程度、對種族優劣的看法、對原住民困境的解釋、 對政治自由化的立場、階級衝突的意識、排斥外籍勞工的程度等,一 直維持高度顯著,成為最具特色的一項背景因素。換句話說,東部的 漢人對原住民普遍具有強烈的族群界限意識。他們由於鄰近原住民的 聚居地,必須在日常生活中考慮實際互動時的法則規範。也由於鄰近 的關係,容易使得原住民成為他們生活中具有競爭性的一個族群,甚 至進而讓他們覺得原住民這個族群會威脅到他們的生活。不同的族群 在這種近距離下相處,很容易更加彰顯出彼此的社會距離。

除了個人背景因素之外的經驗、認知、其他態度等變項,大都如預期對社會距離產生顯著影響。例如個人跟原住民實際接觸的經驗,可以大幅縮短族群之間的距離。這點影響非常顯著,其解釋變異量的效力要大過其他各變項(註 9)。個人背景資料本身對社會距離的變異量僅發揮相當有限的解釋力。加入經驗、態度等變項後則對解釋變異量的能力大幅提昇。但是由於「從態度來解釋態度」這種途徑對於釐清因果關係而言並不嚴謹,所以可視為探測性的分析。

對於種族優劣的看法如何,也影響到社會距離的態度。贊成種族之間天生有優劣之別的樣本,明顯的要跟原住民之間保持距離。這種效應在各項背景特徵之下都能持續存在,相當顯著。認為原住民自己不努力而造成困境的樣本,也同樣的跟原住民保持距離,差異非常顯著。政治自由度較高的樣本,明顯的比較願意跟原住民拉近距離。而排斥外籍勞工的樣本,同時也明顯的排斥原住民。

上述發現顯示漢人對原住民的態度肇因於個人和群體兩部份,也有針對特定族群和通用於一般群體的現象。個人跟原住民的接觸經驗、對原住民困境的解釋方向等固然重要,一般態度如政治自由度、種族觀、排斥異族(外籍勞工)的程度等也對社會距離有重大影響力。族群間的社會距離不能只從個人層次來推敲,而必須顧及群體互動的背景。例如東部民眾跟原住民之間劃清族群界限,比個人基本特徵、社經地位等都來得重要。對原住民的態度也不能單從跟原住民的接觸、對其特定困境的解釋來了解,同時也必須考量種族觀、對待異族等一般族群態度的影響。唯有如此周全考慮,才能有效了解民眾如何跟原住民之間維持社會距離。

一般民眾對原住民的認知有限。約有60% 聽過「原住民」稱呼,跟原住民至少有些實際接觸的佔39%,而自認還算了解原住民的佔24.6%,非常了解的只有2.3%。大致而言,男性、年輕、教育程度高、工商服務業、都市地區的民眾對原住民的認知程度較高,住在東部或鄰近山地鄉鎮的民眾跟原住民的實際接觸多,也自認比較了解原住民。若干個人特徵(如教育程度)促使認知、接觸程度上的提昇,但無助於增進對原住民的了解,顯示民眾與原住民之間的接觸對直接增進族群間的了解成效有限。

對於原住民地位低微的解釋,較難由個人社經背景來測出差異。年紀大和鄰近山地聚居地的漢人明顯的認為「原住民不努力」是其社經困境的成因,並認為不該把原住民的困境歸咎於社會對他們不公平。教育程度高的民眾對兩項解釋都持肯定態度:原住民的困境來自社會不公,但是原住民本身也該負責。上述因素中地理鄰近因素的作用相當顯著。一般民眾與原住民在族群層次上的接近,突顯了漢人對原住民的刻板印象。反之,個人在接觸了解程度上的變異,對如何解釋困境幾乎沒有影響。總之,群體層次上的接近,助長對原住民的刻板印象,而個人接觸與了解的程度,則對破除族群刻板印象沒有大作用

民眾多半表示願意跟原住民建立各種關係,但是其社會距離隨著關係的親密而拉大。通婚是其中最親密的關係,也有最多受訪者答不願意。女性、年紀大、鄰近原住民聚居地的漢人比較不願意跟原住民建立關係。東部民眾不僅對原住民較不同情,在個人互動關係上也不大願意接近原住民,這點差異超越個人背景和社經地位,也獨立於個人的接觸了解程度和其他相關態度,相當顯著。個人層次上對原住民的接觸了解對拉近族群間的社會距離幫助很大,成為最能解釋變異量的一項變數。其他個人態度也多半跟社會距離有關,能提供進一步探討的可行線索。

附 註

(註 1)「原住民」一詞雖然在傳播媒體上普遍使用,對近半數民 眾而言尚屬陌生,訪問時也難以用台灣話表達,所以在問卷上一律採 取民間通用的「山地人」稱呼。

(註 2)本章的分析樣本除了本題「原住民」稱呼包括 36 名(2.2%) 原住民樣本外,其他各項分析均將其排除不計。

(註 3)參閱 (1) Park,Robert E. 1924(1950) "The Concept of Social Distance." P.256-260 reprinted in Robert E. Park,Race aand Culture: Essays in the Socialogy of ContemporaryMan.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2) Blumer, Herbert 1958 "Race Prejudice as A Sense of Group Position." "PacificSociological Review 1(1):3-7. (3)Lyman, Stanford M. 1984"Interactionism and the Study of Race Relations at the Macro-Sociological Level: The Contribution of Herbert Blumer. "Symbolic Interactionism 7(1):107-120.

- (註 4) MoLemore. S. Dale 1991 Racial and EthnicRelations in America. 3rd edition. Boston: Allyn and Bacon. 頁 140。
- (註 5) 参閱 Yang. Kuo-shu at al. 1963 "The Social Distance Attitudes of Chinese Students Towards Twenty-Five National and Ethnic Groups."ACTA Psychologica. Taiwanica. 5:37-51.

(註 6)例如時報周刊在民國 76 年以電話訪問了三百多位台北市民有關對「山胞」的印象,結果顯示女性很明顯的對原住民抱持較大的社會距離。參閱 Fu, Yang-chih 1990 "Urban Soojourning and Commitment of Taiwan's Aborigines." Ph.D. Dissertation, Department oof Sociology, University of Chicago.

(註 7)據報導,許多山地村落中一般原住民對外省籍的印象也比較好,許多人認為外省人較勤勞忠厚,這種印象多少受到村中開設雜貨店、娶或入贅山地婦女的榮民影響。

(註 8) Simmel, Georg 1908 "The Stranger."translated by Donald N. Levine. Pp. 143-149 in Donald N. Levine (ed.), Georg Simmel On the Individuality and Social Form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註 9)另一項指標「個人了解原住民的程度」與個人接觸程度一樣,也有強大的解釋效力,但是因為兩者之間相關極高 (r=.6169),無法同時列入迴歸分析。了解程度和接觸程度兩者的影響經若干迴歸分析交叉測量,結果相當類似,因此有關了解程度的分析結果在此省略。

		沒聽過	聽過	 人數 %	Gamma 係數 p
總言	十 人數	633 39.4	972 60.6	1065	
性	男	260 33.6	513 66.4	773 48.2	232
別	女 女	373 44.8	459 55.2	832 51.8	
年	20-29 歳 	67 20.7	256 79.3	323 20.1	
	30-39 歳 	205	400 66.1	605 37.7	424
	40-49 歳 	177 46.3	205 53.7	382 23.8	⊣
	50-65 歳 	184 62.4	111 37.6	295	⊣
业	小學	411 66.8	204 33.2	615	
教育	 國中 	106 40.5	156 59.5	262 16.4	─ .715
程 	 高中職	102 24.2	319 75.8	421 26.3	.000
度	 大專 	14 4.6	290 95.4	304	⊣
	農業	89	55	144	

432 .003 .579 .000 .39.3 .320
39.3
320
21.7
768
328 209 20.5 .000
369
137
322 169
283 .009
78.8
138 .298 8.6 .000
165

原住民	6	30	36	
	16.7	83.3	2.2	

表 5-2 「與原住民實際接觸的經驗」與背景特徵之關係

		 完全沒有 經驗	 經驗很少 	 有一些 經驗	 經驗很多 	 人數 %	Gamma p
	计 人數	393	566	493	112 7.2	1564	
性 性 	男	113 14.9	261	299 39.6	83 11.0	756 48.3	423
 別 	女 女	280 34.7	305	194 24.0	29 3.6	808	1
 年	 20-29 歳 	52 16.6	125	114 36.3	23 7.3	314	187 .000
齢 組	30-39 歳	120 20.4	204 34.7	224	40 6.8	588	
 	40-49 歳 	103 27.6	153 41.0	98 26.3	19 5.1	373 23.8	†
 	50-65 歳 	118 40.8	84 29.1	 57 19.7	30 10.4	289	
+//.		223	193	139 23.4	39 6.6	594 38.1	
教 育	 國中 	48 18.9	101 39.8	85 33.5	20 7.9	254	 .215

ı	1 1		I	1		T.	1 1
 程 	高中職	75 18.3	146	159 38.8	30 7.3	410 26.3	.000
度 	大專 大專	46 15.2	125	109 36.0	23 7.6	303	†
 從	農業	51 36.4	46 32.9	30 21.4	13 9.3	140	
 事 	工業	83 19.9	140	156 37.3	39 9.3	418 29.1	
行 業 	商業及 	106 18.6	225	199 35.0	39 6.9	569	 .000
 		127 41.0	105	66 21.3	12 3.9	310	1
	北部 北部	199 26.3	273	240	46 6.7	758 48.6	
 區 	「 中部 	73 22.5	128	95 29.3	28 8.6	324 20.8	.065
 域 	南部 南部	114 31.1	127	106 29.0	19 5.2	366	1
 	 東部 	7 6.2	35 31.0	52 46.0	19 16.8	113	1
 郷 æ	 不鄰近 山地郷	351 26.8	489 37.4	397 30.3	72 5.5	1309 83.7	.307
鎮 距 離		42 16.5	77 30.2	96 37.6	40 15.7	255	.000
	本省	341	456	388	77	1262	

	閩南人	27.0	36.1	30.7	6.1	80.7		
籍								
	本省	19	48	55	16	138	.186	
	客家人	13.8	34.8	39.9	11.6	8.8	.000	
貫								
	外省人	33	62	50	19	164		
		20.1	37.8	30.5	11.6	10.5		

表 5-3 「自認了解原住民的程度」與背景特徵之關係

		非常	不了解	無意見	了解	非常	人數	Gamma
		不了解		經驗	 	了解	%	p
總言	十 人數	162	903	71	383	36	1555	
		10.4	58.1	4.6	24.6	2.3	100.0	
性	男	44	388	38	251	27	748	420
	 	5.9	51.9	5.1	33.6	3.6	48.1	.000
別	女	118	515	33	132	9	807	1
	 	14.6	63.8	4.1	16.4	1.1	51.9	
	20-29 歳	14	201	16	75	3	309	066
年		4.5	65.0	5.2	24.3	1.0	19.9	.000
齡組	30-39 歳	52	341	27	153	14	587	1
	 	8.9	58.1	4.6	26.1	2.4	37.7	
	40-49 歳	43	222	18	82	7	372	1
	 	11.6	59.7	4.8	22.0	1.9	23.9	
	50-65 歳	53	139	10	73	12	287	1
	 	18.5	48.4	3.5	25.4	4.2	18.5	
	小學	105	325	20	130	12	592	

 *##		17.7	54.9	3.4	22.0	2.0	38.1	
教 	國中	28	138	14	67	6	253	
育		11.1	54.5	5.5	26.5	2.4	16.3	.169
 程	高中職	20	246	20	113	7	406	.000
 度		4.9	60.0	4.9	27.8	1.7	26.2	
	大專	9	192	17	72	11	301	
 		3.0	63.8	5.6	23.9	3.7	19.4	
	農業	20	69	11	36	4	140	
從 		14.3	49.3	7.9	25.7	2.9	9.8	
 事	工業	40	227	16	120	12	415	
 行	<u> </u>	9.6	54.7	3.9	28.9	2.9	29.1	138
	商業及	37	344	25	145	12	563	.000
業	服務業 	6.6	61.1	4.4	25.8	2.1	39.4	
	家庭主婦	52	191	10	54	3	310	
		16.8	61.6	3.2	17.4	1.1	21.7	
	· 北部	63	477	39	191	15	755	
		8.3	59.2	5.2	25.3	2.0	48.6	
	 中部	41	172	17	82	11	323	033
		12.7	53.3	5.3	25.4	3.4	20.8	.000
- 域	南部	54	228	12	63	6	363	
		14.9	62.8	3.3	17.4	1.7	23.4	
	東部	3	54	3	47	4	111	
 L_	 	2.7	48.6	2.7	42.3	3.6	7.2	
	不鄰近	140	799	64	298	22	1303	
郷	山地郷	10.7	59.8	4.9	22.9	1.7	83.8	.236
鎮								.000

距	鄰近	22	124	7	85	14	252	
離	山地鄉	8.7	49.2	2.8	33.7	5.6	16.2	
	本省	144	748	54	288	23	1257	
	閩南人	11.5	59.5	4.3	22.9	1.8	80.8	
籍								
	本省	10	66	6	51	5	138	.241
	客家人	7.2	47.8	4.3	37.0	3.6	8.9	.000
貫					+			
	外省人	8	89	11	44	8	160	
		5.0	55.6	6.9	27.5	5.0	10.3	
		<u> </u>	<u> </u>					

表 5-4 「原住民自己不努力」困境成因與背景特徵之關係

		否	不知道	- 是	人數	Gamma
1					%	p
總言	十 人數	744	309	513	1566	
		47.5	19.7	32.8	0.00	
性	男	365	121	270	756	.031
		48.3	16.0	35.7	48.3	.000
 別	 女	379	188	243	810	(.235)
		46.8	23.2	30.0	51.7	
	20-29 歳	171	42	102	315	.091
年		54.3	13.3	32.4	20.1	.000
齡組	30-39 歳	301	98	190	589	(.131)
		51.1	16.6	32.3	37.6	
	 40-49 歳	159	82	132	373	
		42.6	22.0	35.4	23.8	

	50-65 歲 	113 39.1	87 30.1	89 30.8	289	
	小學	271	156	168	595	
教		45.5	26.2	28.2	38.1	
去	國中	129	44	81	254	0.41
育	 	50.8	17.3	31.9	16.3	.041
程	高中職	203	61	147	411	.000
度		49.4	14.8	35.8	26.3	(.226)
	大專	139	47	117	303	
		45.9	15.5	38.6	19.4	
從	農業	56 40.0	44 31.4	40 28.6	140 9.7	
1/12		40.0	31.4	20.0	9.7 	
事	工業 	213 51.0	73 17.5	132 31.6	418 29.0	.005
行		31.0	17.5	31.0	27.0	.003
業	商業及 服務業	278 48.9	95 16.7	196 34.4	569 39.5	.000 (.810)
<i>></i> \					 	(1010)
	家庭主婦 	141 45.2	80 25.6	91 29.2	312 21.7	
	11 2477					
	北部 	358 47.2	154 20.3	246 32.5	758 48.5	
ı n'	\ \ \ \ \ \ \ \ \ \ \ \ \ \ \ \ \ \ \	160	52	110	225	024
品	中部 	162 49.8	53 16.3	110 33.8	325 20.8	.024
域		184	86	96	366	(.000)
以		50.3	23.5	26.2	23.4	(.000)
		39	15	60	114	

		34.2	13.2	2.6	7.3	
	不鄰近	633 48.3	283 21.6	394 0.1	1310 83.7	.190 .000
顕	鄰近 山地郷	111 43.4	26 10.2	119 6.5	256	(.000
	本省閩南人	600 47.5	266 21.1	397 1.4	1263	
籍 	本省 客家人	69	19 13.8	50 6.2	138	.058 .040
貫	外省人	75 45.5	24 14.5	66 0.0	165	 (.276)

註1.最右一行括弧內為剔除「不知道」後交叉分析 Gamma 係數之顯著度- C

表 5-5 「社會不公平」困境成因與背景特徵之關係

		 否 	 不知道 	 是 	 人數 %	Gamma
 終言 	十 人數	678	388	500	1566	
性 	 男 	362 47.9	162	232	756 48.3	.113 .000
- 別 	女 女	316	226	268	810	(.021)
 年 齢	20-29 歳 	113 35.9	55 17.5	147 46.7	315 20.1	185 .000

組	30-39 歳 	255	124 21.1	210	589 37.6	(.000)
	40-49 歳	179 48.0	101 27.1	93 24.9	373 23.8	
	50-65 歳 	131 45.3	108	50 17.3	289	
=====================================	小學 小學	267 44.9	208 35.0	120	595 38.1	
教 育 	國中 	118 46.5	62 24.4	74 29.1	254 16.3	.181
 程 	 高中職	184 44.8	67 16.3	160	411 26.3	.000
度	大專	108 35.6	50 16.5	145 47.9	303	
	農業	67 47.9	46 32.9	27 19.3	140 9.7	
 事 	工業 工業	189 45.2	93 22.2	136	418 29.0	.042
行 業	商業及	255 44.8	119 20.9	195	569 39.5	.000
	家庭主婦	127 40.7	98 31.4	87 27.9	312 21.7	
	 北部 	313 41.3	177 23.4	268	758 48.5	
品	中部 	147 45.2	73 22.5	105	325 20.8	100 .000

· 域	南部	146	119	101	366	(.003)
	111 114	39.9	32.5	27.6	23.4	(.003)
		<i>39.9</i> 	JZ.J 	27.0	23.4	
	<u> </u>	5 1	10	2.5		
	東部	71	18	25	114	
		62.3	15.8	21.9	7.3	
						<u> </u>
	不鄰近	527	352	431	310	
郷	山地鄉	40.2	26.9	2.9	3.7	253
鎮					<u>.</u>	.000
距	鄰近	151	36	69	256	(.000)
離	山地鄉	59.0	14.1	7.0	6.3	(.000)
内比] 39.0	14.1	7.0	0.3	
	t ats				1	
	本省	534	339	390	263	
	閩南人	42.3	26.8	0.9	0.7	
籍						
	本省	72	20	46	138	.000
	客家人	52.2	14.5	3.3	8.8	.001
· 貫					-	
	外省人	72	29	64	165	(.410)
						(.410 <i>)</i>
		43.6	17.6	8.8	0.5	
\Box		l				

註 1.最右一行括弧內為剔除「不知道」後交叉分析 Gamma 係數之顯著度 \sim C

表 5-6 對原住民困境之解釋 (未標準化 logit 係數)(註1)

	自己不努	力	社會不	公平	
特徴	b	t	b	t	
 女性	091	068	.123	0.86	
年龄	.014	2.32*	031	-4.54@	
本省閩南人(註2)	.074	0.35	.048	0.22	
外省人	.168	0.63	.096	0.35	
教育程度	.181	2.96#	. 243	3.81@	

農業(註3)	153	-0.60	-3.14	-1.11	
工業	153	-0.90	181	-1.00	
商業及服務業	184	-1.23	208	-1.32	
北部(註4)	.013	0.08	.016	0.10	
南部	207	-1.14	052	-0.27	
東部	.659	2.61#	653	-2.29*	
鄰近山地鄉鎮	.385	2.34*	363	-2.03*	
實際接觸程度	.014	0.19	033	-0.43	
種族優劣觀	.069	2.13*	.064	1.89	
常數	-1.637	-3.27#	. 284	0.53	
樣本數	1254		1175		
卡方值	45.57		97.29		
顯著度	.000		.000		

^{*} p< .05; # p< .01; @ p< .001

註1.本分析包括選答「是、否」兩選項的樣本,答「不知道」者不計。

註 2.籍貫之「本省客家人不計」。

註 3. 行業分別之「家庭主婦」不計。

註 4. 區域分佈之「中部」一項不計。

表 5-7 社會距離的迴歸分析

(未標準化迴歸係數)

樣本特徵	r	(1)	(2)	(3)	(4)	(5)
女性	.11#	.073@	.073@	.021	.023	.023
年齡	.05	.002#	.002#	.001	.000	.001
本省閩南人	00	032				
本眚客家人	.04		.032	.057*	.061*	.019
外省籍	04	095*	063*	047	048	003

教育程度	02	.006	.006	.014	.010	.021
農業 (註 1)	01	018	018	039	038	.004
工業	09#	044	044	024	021	.013
商業及服務業	.03	.002	.002	.015	.019	.027
北部 (註 2)	.01	.006	.033	.021	.018	.031
南部	01	027	.027	.018	.020	.050
東部	.06	.089*	.117#	.145@	.122#	.132#
鄰近山地鄉鎮	02	042	042	012	024	034
個人接觸經驗	25#			105@	104@	074@
種族優劣觀	.08#			.015#	.014#	.016#
自己不努力	.19#				.066@	.060@
社會不公平	00				005	001
政治自由度高	10#					032*
階級衝突意識高	.09*					.024
排斥外籍勞工	.14#					.038#
常數		.842@	.782@	1.003@	.924@	.703@
R平方值		.026	.026	.102	.133	.103
樣本數		1499	1499	1498	1498	781

r: * p< .01; # p< .001.

b: * p< .05; # p< .01 @ p, .001

註1. 行業別之「家庭主婦」一項不計。

註 2. 區域分佈之「中部」一項不計。

陸、政治意向 (徐 火 炎)

隨著戒嚴的解除,台灣的政治體制勢必由動員戡亂的戰時威權體制,逐步轉變成平時的民主憲政體制,以配合社會與經濟的同步發展。在這政治體制的轉變過程中,在野政黨的紛紛成立並獲得合法定位,一方面固然給人民有更大政治自由的空間,另一方面也開啟了中國有史以來的競爭性政黨政治的紀元。但不容諱言的,由於執政的國民黨習於威權統制與安於戒嚴狀態下的社會穩定,在社會與經濟發展與政治體制轉型互為增強加速的變局中,一時無法拿出有效的施政辦法,以因應種種潛在的與當前的經濟、社會及政治問題。在此情況下,人民中或有緬懷往昔的威權政治秩序,或有大聲疾呼體制改革的必要,更或有對政治抱持憤世嫉俗的態度。總之,人民處在這社會轉型之際,不免懷疑政府因應社會、經濟與政治問題的能力,也擔心社會的未來發展,更因民主憲政問題的爭議而迷惑。這次社會意向調查研究中,政治意向問題的調查,特別針對這些問題設計訪問題目,同時,增加有關政黨取向、政治興趣與對民主政治的態度等問題,希望從受訪民眾的政治意向中,觀察與了解台灣政治轉型的可能方向。

二、政黨取向與政治興趣

在此次的調查中,政黨取向的測量是以實際參加政黨與主觀上偏好某一政黨政治立場加以觀察。在台灣目前的政治生態中,雖在戒嚴解除後,政黨如雨後春筍般地紛紛成立,但民眾實際參加政黨的比率,仍然不高。如附錄問卷中受訪者回答數分配所示,受訪民眾中只有五分之一左右的人實際參加政黨,而有主觀上政黨立場偏好的受訪者,僅不過三分之一弱而已。然而就參加政黨方面,則以參加國民黨為最佔19.2%,參加民進黨或其他政黨的民眾不及百分之一(0.7%)。從主觀上政黨政治立場偏好看,有22.6%的受訪者傾向於支持國民黨的政治立場,只有3.6%的受訪民眾傾向於支持民進黨的政治立場,其餘的絕大多數均表示中立的政黨偏好。若進一步分析受訪者的性別、年齡、教育程度、主觀階級認同及收入等背景因素與政黨政治立場偏好的關係,如表6-1,發現受訪者的年齡是決定主觀上政黨偏好的因素,換句話說,愈年輕的受訪者,愈可能傾向於支持民進黨的政治立場。

台灣的政黨政治的發展,除了取決於目前國民黨與民進黨兩大黨的互動關係外,也視未來是否會出現舉足輕重的第三黨而定。由上述實際參加政黨人數的偏低,而絕大多數均未參加政黨的事實來看,第三黨的發展仍有很大的空間。在受訪民眾中,有33.5%的人認為強有力第三黨可能出現於未來的政治舞台,但也有23.0%的受訪者認為不可能會有強有力的第三黨,其他的人則回答不知道或無意見。由表6-1的分析結果看,受訪者的年齡與教育乃是決定評估第三黨是否可能出現的因素,年紀愈大教育程度愈低的受訪者愈認為強有力的第三黨不可能產生。

就政治興趣方面而言,測量與觀察的方式則視受訪者(1)是否曾與他人討論政治方面的事務與(2)是否閱讀政治方面的報導或評論等二項指標而定。受訪者中,經常或有時與他人討論政治事務的比率佔35.6%,但亦有32.9%的受訪者回答不曾與他人談論政治方面的意見。在閱讀或觀看政治方面的報導與評論上,有57.9%的受訪者回答經常或有時閱讀報紙上關於政治方面的報導,只有20.1%的受訪者不曾看過政治方面的報導。為進一步分析,這兩道問題可以合併成測量政治興趣的綜合指標,與受訪者的背景因素進行淨相關的分析。如表6-1的分析結果顯示,受訪者的政治興趣高低,取決於他的性別、年齡、教育程度、主觀階段級認同與收入等條件。男性的受訪者、年紀較輕的、教育程度較高的、主觀上自我認為較上層階級的及收入較高的受訪者,相對地他的政治興趣也較高一一即較常閱讀讀政治方面的報導並經常與他人討論政治方面的意見或事務。

三、關於社會問題原因的歸咎

在社會問題的解決之前,必先找出這些問題肇造的原因所在,然後才能對症下藥,尋得解決之道。對各種社會問題所認定的原因不同,所尋求解決的辦法就大異其趣。對問題產生的原因有共識,才能共謀一致的解決政策,否則會造成各說各話,各行其事的紛爭局面,置社會問題的解決於次。這次的社會意向調查中,為了解一般民眾對當前各種社會問題,如環境保護、治安不良與交通混亂等問題的歸咎,特別舉數項常被引用的原因,讓受訪民眾圈選。調查結果顯示,把社會諸問題歸咎於人民自己不自愛的比率居最,佔32.4%,其次才是執

行的人沒有徹底執行,佔 21.3% ,再次是政府沒有良好的策略,佔 17.1% 。受訪者中亦有 6.9%的人將社會問題歸因於教育制度的不足,把社會問題歸咎於政黨的,合計為 7.0%,只有百分之一左右的受 訪者把社會問題歸咎於學者與傳播媒介的記者。

假定把這些列舉的可能原因,按性質加以分類,並且把無法分類的其他項取消,重新計算百分比分佈,則可以發現政府與制度(教育制度、政策與執行)被 52.4%的受訪者認為應負起最大的責任,其次是人民自己,(37.5%),再次是政黨(8.1%),最後才是學者與記者(2.0%)。

四、對民主施政的一般態度

在當前的政治與社會轉型的過程中,民主政治固然是政治建設的目標,但由於習慣戒嚴與威權統治的執政當局,一時無法兼顧推行民主政治與解決社會經濟繁榮所帶來的種種社會與經濟問題。雖然這些問題的解決與民主政治的推行並不衝突,但卻有緩急之分,致使許多民眾在政策執行的偏好上,有兩分取捨的態度。此種思考的邏輯,一方面可以觀察台灣當前的民主政治文化究竟為何,另一方面也可以顯示一般民眾對政府執政政策優先取捨的方式究竟持何種態度。

在附錄問卷中受訪者回答的百分比分配中,只有 16.7%的受訪者同意政府可以用行政命令來執行公權力而不必經議會的立法程序,不同意的比率達 55.5%。為了有效打擊犯罪,政府是否應該先抓人辦了再說,不必等待法院緩慢的起訴?在近年來犯罪昇高之際,受訪者並不因為要消弭犯罪就犧牲人身自由權的法定保障,所以只有 29.7%的受訪者同意政府可以這樣做,但有 50.4% 的受訪者持不同意的態度。就「從解嚴後的社會發展來看,台灣不適合實行民主政治」的問題項目上看,只有 13.1%的受訪者同意此種論調,持不同意的人則佔 53.6%。在針對政府為經濟發展籌建五輕與核四廠,可不管反對建廠的居民意願的問題上,同意的受訪者僅佔 19.3%,而有 54%的受訪者反對此種做法。至於把民主政治的問題擱置一邊,只要政府把當前的社會問題 (治安、交通與經濟發展等)處理好即可的問項上,只有 15.7%的受訪者接受這種看法,而不同意這種說法的受訪者有 62.3% 之多。

最後,就台灣實施民主政治是否會增加社會的不安定看法上,只有少數的 14.1% 受訪者認為會增加社會的不安定,不同意此種悲觀論調的 受訪者有 56.9%。

從上述同意與不同意的百分比分配中,可以發現過半數以上的受訪者均不同意為獲得當前社會的解決或追求辦事效率而攜牲民主政治的原則與精神,同時,大多數的受訪者亦都對民主政治在台灣的實施抱持樂觀的態度。上述這些測量民主政治(即回答不同意的答項)的題目,一致受到半數以上的受訪者回答為「不同意」,究竟這些問題是否構成一組測量民主政治的量表?為進一步探討影響民主政治態度的影響因素,而以因素分析的統計方法加以方析。結果如表 6-1 所示,這些測量問題項目所測得的態度可以抽繹出一個共通的因素,在此姑且命名為「民主原則取向」因素。這共通的因素可以解釋變異量百分比亦達 45.2%。從上述測量問題項目具有共通的因素來看,亦即受訪者在某一問題項站在民主原則的立場作回答時,在其他問題項目上亦會作一致性立場的回答。

從因素分析的結果,再進一步探討受訪者背景條件與民主原則取 向間的關係,由表 6-2 分析結果中,可以看出民主原則取向的態度受 到性別差異、年齡因素及教育程度所決定。換句話說,男性、較年輕 及教育程度愈高的民眾,愈有民主原則的取向。

表 6-1: 受訪者背景因素與政治意向之間的關係

背景因素	 政黨偏好 	第三黨出現 的可能性	政治興趣	民主原則取向
 性 別 年 齢	01 08**	.01 .11***	.27*** 05	.12***
教育程度主觀階級認同	18*** 02	06 .01	.37*** .09***	.21*** .04
收 入	04	.007	.14***	.003

* : P<.05;** :P<.01;*** :P<.001

註一:性別變項以虛擬變數的方式加以處理。

表 6-2: 民眾對民主原則態度的因素分析

 題目: 	因素負荷量
1.政府可以用行政命令來執行公權力, 不必經過議會的立法程序	.62
2.為了有效打擊犯罪,政府應該先抓人	. 64
辦了再說,不必等法院緩慢的起訴 3.從解嚴後的社會發展來看,台灣不適	.68
合實行民主政治 4.為了台灣的經濟發展,政府要建五輕	.62
、核四就建,不必管那些反對建廠的 居民	
5.只要政府把治安、交通和經濟搞好, 辦事有效率就可以了,民主不民主並	.76
沒有太大的關係 6.台灣實施民主政治會增加社會好不安	.70
定	.70
固有值	2.7
解釋變異量百分比	45.2

五、民眾對民主施政主觀態度的統計結果分析(林嘉誠)

對未來半年的政治發展是否樂觀,2.4% 受訪者非常樂觀,38% 樂觀,24.2% 不樂觀,1.3% 非常不樂觀,17.4% 不知道,12%無 意見,3.4% 不了解題意。約四成受訪者對未來半年的政治發展表示 樂觀,二成五不樂觀,三成以上不知道,無意見。未來半年政治發展 包括國大臨時會召開,第一階段的修憲,終止動員戡亂時期,廢除臨 時條款,四成民眾表示樂觀,顯示對這些憲政改革具有信心。年齡與 政治發展評估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51.75,P<0.001),年齡愈低, 不樂觀比例愈高。性別與政治發展評估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 =

27.78,P<.001),男性樂觀比例較高。省籍與政治發展評估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27.22,P<0.001),外省籍樂觀比例較高。教育程度與政治發展評估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82.78,P<0.001),教育程度愈高,樂觀比例愈高。行業與政治發展評估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82.78,P<0.001),服務業的樂觀比例最高。階級與政治發展評估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82.78,P<0.001),服務業的樂觀比例最高。階級與政治發展評估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65.79,P<0.001),階級愈高,樂觀比例例愈高。收入與政治發展評估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65.29,P<0.001),收入愈高,樂觀比例愈高。

對郝伯村院長上任以來施政滿意評估,(3.5%非常滿意,60.4%滿意,4.5%不滿意,0.6%非常不滿意,10.4%不知道,7.4%無意見。七成四民眾滿意郝伯村的施政,25%民眾不滿意,一成八不知道或無意見。男性滿意程度較高(卡方檢定值=30.19,P<0.001),50歲以上者不知道或無意見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40.49,P<0.001)。外省人的滿意程度較高(卡方檢定值=28.65,P<0.001)。高中程度者,滿意程度較高(卡方檢定值=132.76,P<0.001)。服務業滿意程度較高(卡方檢定值=59.23,P<0.001)。階級程度愈高,滿意程度愈高(卡方檢定值=55.01,P<0.001)。收入愈高,滿意程度愈高(卡方檢定值=42.09,<0.001)。滿意郝伯村的理由依序是:做事有魄力(31.8%)、改善治安(28.5%)、施政效率提高(5%)。不滿意郝伯村的理由依序是:軍人作風(4%),獨裁或不民主(11%)。

有關憲政改革問題,計有三題:是否贊成由現任國大代表負責修 憲工作,是否贊成海外橋選中央民代制度,現在憲政改革措施是否合 乎國是會議結論。1.2%受訪者非常贊成由現任國代負責修憲,20.9 %贊成,25%不贊成,6.7%非常不贊成,22%無意見,22.3%不了 解題意。現任國大有八成五是四十年未改選的老代表,因此只有二成 二民眾贊成由現任國大負責修憲工作,三成二反對,四成五無意見或 不了解題意。

男性反對現任國大修憲的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59.23,P<0.001)。年齡愈低,反對現任國大修憲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81.61,P<0.001)。外省人贊成現任國大修憲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34.70,P<0.001)。教育程度愈高,反對現任國大修憲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246.90,P<0.001)。服務業反對現任國大修憲比例最高(卡方檢定值=77.84,P<0.001)。階級愈高,反對現任國大修憲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79.09,P<0.001)。收入愈高,反對現任國大修憲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79.09,P<0.001)。收入愈高,反對現任國大修憲比例愈高(卡方

檢定值=106.39,P<0.001)。1%受訪者贊成海外僑選代表,16.9%贊成,27.4%不贊成,7%非常不贊成,20.9%無意見,24.9%不了解題意。祇有一成八民眾贊成海外僑選代表,三成五反對,四成五不了解題意或無意見。男性反對僑選代表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81.86,P<0.001)。年齡愈低,反對僑選代表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82.21,P<0.001)。外省人贊成僑選代表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50.55,P<0.001)。教育程度愈高,反對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253.01,P<0.001)。服務業反對的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97.44,P<0.001)。階級愈高,反對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82.91,P<0.001)。收入愈高,反對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104.15,P<0.001)。

0.2%受訪者認為憲政改革措施與國是會議結論非常符合。13.8 %符合,16.3%不符合,1.2 %非常符合,26.3%不知道,10.7%無意見,29.7%不了解題意。一成四民眾認為憲政改革措施符合國是會議結論,一成七認為不符合,高達六成五民眾不了解題意,不知道或無意見。多數民眾不了解國是會議結論,或是不了解目前憲攻改革措施。男性認為不符合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39.80,P<0.001)。年齡愈低,認為不符合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36.34,P<0.001)。外省人認為符合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26.09,P<0.001)。教育程度愈高,認為不符合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174.98,P<0.001)。製造業與服務業認為不符合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52.43,P<0.001)。階級愈高,認為不符合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68.39,P<0.001)。收入愈高,認為不符合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68.39,P<0.001)。

有關台海兩岸關係與台灣前途問題計有七題。2.7%受訪者非常 贊成設立國統會,27.5%贊成,7.7%不贊成,1.2%非常不贊成, 20.6%無意見,37.6%不了解題意。三成左右民眾贊成設立國統會, 9%民眾不贊成,將近六成民眾無意見或不了解題意。

男性贊成設立國統會的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32.71,P<0.001)。 年齡愈低,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48.12,P<0.001)。外省人贊成 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52.90,P<0.001)。教育程度愈高,贊成比例愈 高(卡方檢定值=214.03,P<0.001)。服務業贊成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 =74.26,P<0.001)。階級愈高,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106.97,P<0.001)。收入愈高,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109.13,P<0.001)。

0.7%受訪者非常贊成民進黨成立台灣主權獨立運動委員會,7% 贊成,35.2%不贊成,11.8%非常不贊成,16.3%無意見,27.90% 不了解題意。祗有 6.5%民眾贊成民進黨成立主獨會,四成七民眾反對,四成四民眾無意見或不了解題意。男性不贊成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25.80, P<0.001)。年齡愈低,不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85.96, P<0.001)。外省人不贊成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64.42,P<0.001)。教育程度愈高,不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283.09,P<0.001)。服務業不贊成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120.91,P<0.001)。階級愈高,不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83.07,P<0.001)。收入愈高,不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113.20,P<0.001)。

- 2.1%受訪者非常贊成我國事實主權不及中國大陸及外蒙古, 13.7%贊成,25.9%不贊成,4.2%非常不贊成,16.3%無意見, 35.2%不了解題意。約一成六民眾同意我國事實主權不及中國大陸及 外蒙古,三成不同意,五成以上民眾無意見或不了解題意。男性贊成 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34.72,P<0.001)。年齡愈低,贊成比例愈高 (卡方檢定值=85.43,P<0.001)。外省人反對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 9.07,P<0.001)。教育程度愈高,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 319.97,P<0.001)。服務業反對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102.36,P< 0.001)。階級愈高,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112.65,P<0.001)。 收入愈高,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115.86,P<0.001)。
- 2.7%受訪者非常贊成與中共進行政治談判,30.4%贊成,16.7%不贊成,2.6%非常不贊成,28.2%無意見,17.3%不了解題意。三成三民眾贊成與中共政治談判,二成反對,四成五無意見或不了解題意。男性贊成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27.85,P<0.001)。年齡愈低,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87.99,P<0.001)。外省人贊成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33.87,P<0.001)。教育程度愈高,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218.77,P<0.001)。服務業贊成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57.98,P<0.001)。階級愈高,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117.72,P<0.001)。收入愈高,贊成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100.71,P<0.001)。
- 0.8%受訪者認為未來數年,中共可能出兵台灣,15.4%可能, 34.8%不可能,3.2%非常不可能,34.5%不知道,5.8%無意見,?
- 3.4%不了解題意。一成六民眾認為中共可能出兵台灣,三成八認為不可能,四成四不知道或無意見。男性認為為不可能的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50.90,P<0.001)。年齡愈低認為可能的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76.26,P<0.001)。外省人認為可能的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67.44,P<0.001)。教育程度愈高,認為可能的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

186.29,P<0.001)。服務業認為可能的比例較高(卡方檢定值=73.27,P < 0.001)。階級愈高,認為可能的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 = 64.47,P< 0.001)。收入愈高,認為不可能的比例愈高(卡方檢定值 = 62.07,P< 0.001)。

認為台灣與中國大陸在近幾年之內應維持何種關係,以維持現狀 最多(45%),無意見次之(16.7%),台灣統一中國大陸(9%),各自 獨立(6.7%),一國兩府或一國兩制(6.7%),祇要統一就好,不管 誰統一誰(6%),不了解題意(5.7 %),中共統一台灣(0.7 %) 。個 人希望台灣與中國大陸未來關係,28.9%維持現狀,18.8%台灣統一 中國大陸,9.7% 祇要統一就好,不管誰統一誰,8.4% 各自獨立, 6.8 %一國兩府或一國兩制,18.2%無意見,5.2%不了解題意,0.5 %中共統一台灣。性別與認為台海兩岸未來幾年關係達顯著關聯(卡 方檢定值=19.21,P<0.001),女性主張各自獨立的比例較高。性別與 個人希望台海兩岸未來關係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14.86,P<0.005) 。年齡與認為台海兩岸未來關係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 = 121.01 ,P<0.001),年齡愈低,認為各自獨立與維持現狀的比例愈高。年齡 與個人希望台海兩岸未來關係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 = 141.15,P< 0.001),年齡在20~30歲者,認為台灣統一中國的比例愈高。省籍與 認為台海兩岸未來關係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渦=65.02,P< 0.001) ,外省籍認為台灣統一中國的比例較高。省籍與個人希望兩岸未來關 係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74.07.P<0.001),本省人希望維持現狀的 比例較高。教育程度與個人希望台海兩岸未來關係達顯著關聯(卡方 檢定值=190.81.P<0.001),教育程度愈高,認為維持現狀的比例愈高。 行業與認為台海兩岸未來關係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 = 92.32.P< 0.001),服務業認為台灣統一中國的比例較高。行業與個人希望台海 兩岸未來關係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 = 127.81,p <0.001),家庭主 婦並希望維持現狀的比例較高。階級與認為台海兩岸未來關係達顯著 關聯(卡方檢定值=75.92.P<0.001),階級愈高,認為維持現狀比例愈 高。階級與希望兩岸未來關係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94.11,P<0.001) ,階級愈高,希望各自獨立的比例愈高。收入與認為台海兩岸未來關 係達顯著關聯(卡方檢定值 =99.85,P<0.001) , 收入愈高,認為維持 現狀比例愈高。收入與希望台海兩岸未來關係達顯著關聯 (卡方檢定 值=95.62,P<0.001),收入愈高,希望台灣統一中國的比例愈高。

柒、經濟意向 (朱 雲 鵬)

一、前 言

本次經濟意向調查的領域,包括(一)台灣居民對整體經濟狀況的看法(二)台灣民眾對聯合哄抬物價的看法(三)台灣民眾對特定經濟現象的看法(四)台灣居民對外籍勞工的看法(五)交通問題(六)教育問題本文基本上是依去受訪者的性別、教育、年齡、所得、行業以及階級,分別就個人對經濟事務的滿意程度以及未來經濟走勢的判斷作統計分析。

二、台灣居民對整體經濟情況的看法

第一、二問題是例行的題目「您對於台灣過去一年內整體的經濟 狀況看法如何?」與「對台灣未來一年內整體的經濟狀況看法如何?」 對過去經濟狀況滿意程度的反應,表示他自己所感受過去一年的整 體經濟狀況。對未來一年整體經濟的看法與過去一年相比,就可以看 出他認為未來一年的經濟狀況是比現在要好還是比現在要差。

有43.3%的受訪者,對台灣過去一年的整體經濟表現表示滿意(含滿意與非常滿意),而34.1%的受訪者表示不滿意(含不滿意與非常不滿意)。此次意向調查與七十九年八月的調查比較,不滿意者的比率減少7.3%。當問及對台灣未來一年內的經濟狀況的看法時,有40.3%的民眾表示不樂觀,32.3%的受訪者表示樂觀,與去年比較,民眾表示對未來一年內的經濟狀態不樂觀的比率降低10.2%,而表示樂觀的比例明顯增加5.8%。

不同的年齡、教育程度、行業、階級和收入者,對台灣過去一年 的整體經濟表現的看法,存有差異。一般說來,愈年輕者,教育程度 愈高者,以及所得收入愈高者,對台灣過去一年的經濟表現愈不滿意

0

服務業對過去一年的經濟表現,顯現相當高比率的不滿意,是值得注意的;服務業和製造業,是所有行業中不滿意的比率較高者。服務業不滿意與滿意的比率之間,有5.6%的差距 (39.5%不滿意對45.1%滿意);而製造業不滿意的比率,超過滿意的比率達 9.4% (35.3%不滿意對44.7%滿意)。從事農林漁牧行業者,對過去一年的經濟表現,則顯現較高的滿意比率,有49.0%的受訪者表示滿意,只有20.3%表示不滿意。

就不同的教育程度對過去一年整體經濟情況看法的差異而言,專 上程度以上者有高達 51.0%的受訪者,表示不滿意。這也是值得重視 的。小學和國(中)教育程度者,則是滿意的比率高過不滿意的比率。 小學教育程度者,表示滿意者 46.4%,不滿意者僅 21.0%,是不滿意 比率最低者。

至於對未來一年內經濟狀況的看法,不同年齡、教育程度、行業、階級和收入者之間,亦存有差異。以年齡而言,40歲到49歲這個年齡層,是所有年齡層中,對未來一年內經濟狀況表示樂觀的比率最低者,只有22.86%。其他三個年齡層(20~29,30~39歲,50~64歲),愈年輕者,不樂觀的比率愈高。50~64歲這一個年齡層,表示樂觀的比率超過不樂觀者,但差異極微,而且這個年齡層中,有高達43.0%的受訪者對未來一年的經濟狀況的表現表示「不知道」,顯現年紀愈長者對未來經濟狀況的不確定態度。

再以教育程度來說,教育程度愈高者,對未來一年內的經濟狀況表示「不樂觀」的比率愈高;其表示「不樂觀」的比率分別是:小學28.5%,國(初)中47.1%,高中48.6%,專上49.0%。所有不同教育程度者,表示「不樂觀」的比率,均高於「樂觀」的比率。另外,教育程度愈低(高)者,對未來一年的經濟狀況表示「不知道」的比率也愈高(低),如小學程度者有43.6%表示「不知道」,而專上程度者只有10.6%表示「不知道」。

從行業別來看,服務業者對未來一年的經濟狀況表示「不樂觀」 和「樂觀」的比率是 40.0%,44.3%,製造業者則為 42.3%,31.2% 。與前述結果相比較對過去一年經濟狀況的看法而言,服務業較製造業有較高的「不滿意」傾向,但對未來一年內的經濟狀況的看法而言,兩者則表示相近的「不樂觀」的看法。

就不同的階級而言,自認是中層階級和中上階級者,表示「不樂觀」的比率,高於工人和下層階級;但中層階級和中上階級對未來經濟狀況表示樂觀的比率也高於不樂觀的比率,且很相近,中下、工人和下層階級,對未來一年的經濟狀況表示「不知道」的比率,高於中層階級和中上階級。

總體而言,由七十九年八月與八十年二月兩次意向調查,顯示台 灣地區居民對過去一年的經濟狀態的滿意度明顯增加,但相反的,對 未來表不樂觀的人數比例卻也明顯的提高。

三、台灣民眾對於廠商聯合哄抬物價的看法

有63.6%的受訪者,對台灣地區廠商聯合哄抬物價現象覺得嚴重,而24.1%的受訪者表示不嚴重。不同的年齡、教育程度、行業、階級和收入者,對於廠商聯合哄抬物價的看法存有差異。一般說來,年紀愈輕者,教育程度愈高者,以及所得收入愈高者,對於廠商聯合哄抬物價狀況愈覺嚴重;另外,中上階級,從事於服務業者,對於廠商聯合哄抬物價狀況覺嚴重比率,也高於其他階級和行業。

服務業對於廠商聯合哄抬物價,顯現相當高比率的不滿意,是值得注意的;服務業和製造業,是所有行業中,認為嚴重的比率較高者,服務業中認為嚴重與不嚴重的比率之間有 42.3%的差距(67.5 %嚴重對 25.2 %不嚴重)。而製造業認為嚴重之比率,超過不嚴重的比率達 34.9%(61.1%嚴重對 26.2%不嚴重)。

四、台灣民眾對特定經濟現象的看法

此題目是問台灣民眾對特定經濟現象的看法,這些問題包括利率、物價、出口、國內投資活動、民眾的消費能力、房地產市價、對外投資、股票指數及稅捐。這九個問題都是目前經濟現象中,大家比較關心的。利率、物價、出口、國內投資活動均與台灣地區民眾整體經濟狀況相關。民眾的消費能力、股票指數則是問民眾個人的感受。房地產市價是問民眾對資產價格的看法,對外投資是問對外經濟的狀況以及民眾對資金外流的看法;稅捐則是問民眾對政府稅賦制度的看法

1、利率

有 35.1%的受訪者,認為銀行利率「過高」,31.1%認為「適當

」、7.7%認為「過低」、31.6%表示「不知道」。就教育程度而言 ,教育程度愈低(高)者,對銀行利率表示「不知道」的民眾愈高(低) ,如小學程度者有43.3%,專上程度者,只有18.8%;教育程度愈高 者,認為銀行利率過高的比率也愈高,如小學22.8%,國(初)中27.5% ,高中35.9%,專上38.5%,但在同時,高中和專上程度者,認為利 率過低的比率,也高於小學程度者。就階級而言,認為銀行利率過低 者,比率最高的是中上階級的34.8%,其次依序是中層階級32.8% ,工人階級27.5%,下層階級19.7%。

就收入而言,認為銀行利率過高的,比率最高的是 70,000 元以上者,達 39.7%,其次是 50,000~70,000 元的收入階層,有 38.1%,其他依序是 30,000~50,000 元(34.5%)、10,000~30,000 元(27.3%),與 10,000 元以下(16.7%)。

2.物價

受訪者有相當大的比率認為目前的物價,房地產市價和稅捐過高,而認為股票指數過低者的比率,遠超過認為過高者,認為目前物價過高的比率為 57.5%,適當者 33.0%,過低者 0.7 %。年輕者、未婚者、教育程度較高者、從事製造業、服務業、家庭婦女、中層階級以上者,認為目前物價過高的比率較高。收入在 50,000 以上者有 66.2 %的認為物價過高,而只有 0.7%的人數認為物價過低。

認為目前稅捐過高的受訪者有 52.3%,31.2%表示適當,1.3% 表示過低。對稅捐的看法,受到教育、行業和收入的影響。教育程度 高者、從事服務業和製造業者和所得收入高者,認為目前稅捐過高的 比率較高。

3. 對出口(外銷)及對外投資的看法

受訪者認為目前出口(外銷)「過低」的比率有 14.6%,認為「過高」的有 3.0%。就對外投資而言,受訪者有 17.1%認為過高,認為過低的有 6.9%,認為「適當」的有 11.5%。

值得注意的是多數受訪者,對出口(外銷)和對外投資的看法,表

示「不知道」的態度。56.6%的受訪者對目前的出口情形表示「不知道」,53.5%對對外投資表示「不知道」。

一般說來,男性、30~39歲者、未婚者、教育程度愈高者、從事服務業和製造業者、中上階級和中層階級、以及收入在70,000元以上者,較傾向認為「出口過低」及「對外投資太高」。

4.台灣居民對國內投資活動及民眾消費能力的看法

受訪者有 24.3%認為國內投資活動過低,7.9%認為過高,12.4%認為適當。在民眾消費能力方面,28.1%認為過高,6.3%認為過低,37.9%認為適當。

男性、年輕者(20~39歲),教育程度較高者,從事服務業及製造業者,中上階級,及中高所得收入者,有較多的比率認為目前國內投資活動低,民眾消費能力過高。

綜合以上分析的結果,本次調查顯示,個別受訪者的性別、教育程度、年齡、所得、行業與階級認同對各重要的經濟事務的滿意程度呈現顯著的差異。一般而言,教育程度愈高、年齡愈輕、所得較高、工商從業人員、對各項重要經濟活動的滿意程度較低,高收入階層則愈覺物價偏高。

5、房地產市價

在對目前房地產市價的看法上,有高達75.5%的受訪者認為房價過高,適當者僅7.3%,低者2.1%。男性、教育程度高者和從事服務業及製造業者,認為房價過高的比率高過女性、年齡較輕者、教育程度低者和從事農林漁牧業者。在階級方面,認為房價過高比率最高的是中上層、中層和工人階級,下層階級最低;在收入方面,認為房價最高所得階級50,000~70,000元和所得階層(30,000~50,000元),最低的收入在10,000元以下者。

6.股票指數

在對股票指數的看法上,18.1%表示「過低」,22.0%表示適當,9.2%表示過高,44.2%表示「不知道」。一般說來,20~39歲者、國中教育程度以上者、從事服務業和製造業者、自認為中上階級或中層階級者、以及收入有30,000~50,000元者,認為目前股票指數「過低」的比率較高。

五、台灣民眾對外籍勞工的看法

因為國內工資不斷上昇,各行各業普遍產生勞工不足的現象,尤 其是營造業,不足的情況比較嚴重。政府已經在就業服務法草案中, 准許專案引如外籍勞工,支援國家重大建設。事實上,有些廠商已經 開始引用外籍勞工。我們有必要了解民眾對外籍勞工的看法;以下分 幾個層面來問外籍勞工的問題。

「您贊成外籍勞工來台工作嗎?」是問民眾對外籍勞工的基本態度。不贊成外籍勞工來台工作的為 46.3%, 佔回答此題的人數的半數以上;而回答贊成的人有 23.8%, 只有 1.6%的人答非常贊成外籍勞工來台工作,相對的,答非常不贊成的有 6.5%之多。也就是說 79.2%的台灣居民對引進外籍勞工表示了意見。這可能是因為外籍勞工的引進和自己未來的工作息息相關,而且是相當具體的,所以一般民眾很願意的來回答此一問題。此題統計結果亦顯示男性比起女性較贊成引進外籍勞工。

就年齡層而言, 30-39歲的民眾贊成的百分比最高,40.4%,贊 成比率最低的是50-64歲的年齡層,可是在30-39的民眾也有38.6%的 人表示不贊成,這顯示同一個30-39的年齡層中,贊成及不贊成的比 例約相同。就行業而言,服務業及製造業贊成引進外籍勞工的佔大多 數,而且贊成的比例大於不贊成的。就教育而言,教育愈高贊成引進 外籍勞工的愈多。專科以上學歷的人贊成的比例為32.4%,不贊成者 17.5%。其中的原因可能是教育愈高者,競爭能力愈強,愈不擔心引 進外籍勞工會降低自己的工作機會。教育愈低者本身做的工作很可能 已經就是勞動的工作,他會不希望引進外籍勞工來搶自己的飯碗,(贊成者22.1%,不贊成者17.5%)。教育影響因素引進外籍勞工的看 法甚大。從階級而言,自認為自己是中上階級者贊成者比例最大 (16.3%贊成,8.8%不贊成),而下層階級反對者較多,這原因很可能和教育相似,收入愈高贊成愈多(14.9%贊成,8.8%不贊成)。30,000元以下收入階層有超過半數的受訪者不贊成引進外籍勞工。

「如果您贊成引進外籍勞工,您認為外籍勞工最好自那個國家或地區引進?」,先問贊成與否以後,再問民眾比較贊成從那個國家或地區引進。結果是不限國籍或地區佔最大比例,其次是大陸優先 28.2%,最小為只引進東南亞國家勞工 1.7%。以年齡而言,40-49歲年齡層贊成大陸優先的最多 39.5%,而 20-39年齡層則不限制國籍或地區的最多。就籍買、教育而言,普遍的沒有大的差異,不論閩南、客家或外省人贊成最多的是不限國籍或地區,其次是大陸優先。省籍的因素對本題影響並不大。一般而言,從何處引進外籍勞工,統計結果顯示沒有多大的差距,性別、年齡、籍買、教育、收入也沒有多少影響

「您認為外來勞工來台應集中管理,還是自己選擇住所?」,是 問管理的方式。大多數人認為應集中管理,78.2%選擇集中管理, 17.5%贊成自己選擇住所。而不論性別、年齡、籍貫、教育、行業、 階級、收入都一致有集中管理外籍勞工的傾向。

「六年國家建設計畫開始以後,公共工程大量增加,所以必須引進大量外籍勞工,您贊成這種看法嗎?」,是針對就業服務法問此題。有46.5%的民眾不贊成,但也有30.1%的民眾贊成。閩南人之間不贊成和贊成比例差距最大。小學、國中程度者最不贊成引進外籍勞工,另外,工人階級及收入階級在30,000 元以下者,最不贊成必須引進外籍勞工。

「外籍勞工會搶走本地勞工的工作機會,您贊不贊成?」,是問一般對外籍勞工的顧慮。本題回答贊成者較多於不贊成者,有55.5% 贊成,31.4%不贊成。40-49 歲年齡層的贊成者偏高;此年齡層的人有一群人一方面最希望引進外籍勞工,但也有約相等比例的人,深深覺得引進外籍勞工會搶走本地勞工的工作機會,這是一個對立的現象。另外,本省人及小學程度者最覺得引進外籍勞工會影響勞工工作機會。

「外籍勞工在台工作時期可以與本地人結婚生子,您贊不贊成?」,此題是以間接的方式問民眾對外籍勞工和社會密切關係的評估。有38.1%比例不贊成,24.5%贊成。就教育言,國中、小學程度(含以下),不贊成佔比例多數。而性別、年齡等因素,不贊成佔比例多數,但贊成者也約有20.0%。

六、交通問題

共有十個問題,是因政府正在推行六年國家建設的記劃。推行的背景主要是認為國內的公共建設普遍呈現不足的現象,政府有必要知道,到底那些公共設施的不足比較嚴重,對未來國家建設的經費調配比較有依據。政府也可知道過去在不同公共投資的效果,民眾的反應如何,這些問題都是我們認為和當前公共建設有重要密切關係的題目

交通及公共建設與一般民眾的日常生活息息相關。

本次調查中,受訪者對各項公共服務滿意百分比的排名如下:

1.現有的電力服務 (89.1%)

2.現有的郵政設施 (86.7%)

3.現有的電話設施 (81.6%)

4.現有的自來水設施 (64.6%)

5.現有的垃圾處理 (51.1%)

6.現有的環境保護政策 (40.1%)

其中除垃圾與環保偏低以外,其他尚能維持一定之滿意程度。

在交通方面不滿意度較高,民眾最不滿意的地方如下:

1.政府規畫停車問題的時效 (61.6%不滿意)

2.政府改善交通秩序的時效 (59.6%不滿意)

3. 本地現有的道路設施 (51.2%不滿意)

4. 本地現有的公共汽車或客運服務 (42.8%不滿意)

若再進一步分析,還可發現男性對交通方面之不滿要比女性來得高。而所有人當中以原住民或教育水準較低以及低收入的中下階層較具包容力--即對交通感到滿意,反倒是教育水準愈高、收入中等的中產階級對交通頗有怨言。

七、教育問題

「一般而言,您對台灣目前的教育狀況滿意嗎?」,對台灣目前教育狀況傾向滿意的為 52.1%,不滿意的 36.3%,就回答者的教育程度而言,專科以上有 57.2%不滿意,而只有 38.8%回答滿意。相對地,小學(含以下)程度滿意者達 58.4%,超過半數,而只有 22.5%答不滿意。教育程度愈低者愈覺得台灣地區目前的教育狀況滿意了;教育程度愈高者,不滿意教育狀況的人數愈多,已超過回答滿意的人數。有機會受教育,且有高等教育學歷的人,表達不滿意的也多,這可能是教育程度愈高本身認知程度愈深,愈覺得可以改進的地方愈多,有些部份需要迫切改革的需求也容易感受到。就行業而言農林漁牧業表達滿意程度比例最高,其次是家庭主婦及製造業,最低滿意程度則為服務業。在階級方面自認為本身是工人階級及中下階級的人愈覺教育狀況滿意,階級愈高者,愈覺不滿意比例也增高。

「您認為目前狀況最差的是那一級的學校教育?」,有 57.4%認為國中狀況最差,回答此一選項,不論教育、年齡、性別與行業均有高度的一致性。「依台灣目前的狀況,您認為下面的那一項教育改善作法最重要?」,54.2%的人認為應該加強國小學或國中的教育品質,其它項目如多設立公立幼稚園、改善大專聯考制度等則佔少數。「您認為國民中小學每一班的人數,多少最合適?」,31.5%的人認為一般人數 26-35人最適合。有 41.8%認為一班人數 36-45人最適合。其次為 16-25人有 6.7%,46-55人一班有 6.9%。15人以下 0.9%,56人以上 0.1%為最少比例。「以您自己瞭解或聽來的,一般人對您住家附近的國民中學滿意嗎?」,答滿意者共有 51.5%,超過半數。回答者超過半數以上認為國中最不理想,但當回答自己住家附近的國民中學,答滿意者卻也有多數。

本次調查主要的發現如下:

- 1. 43.3% 的受訪者對過去一年的整體經濟表現表示滿意,較半年前之調查高;但對未來一年表示不樂觀的比率有 40.3%。
- 2. 63.6% 的受訪者對廠商聯合哄抬物價之現象覺得嚴重,而年紀愈輕、教育程度愈高以及收入愈高者愈覺得嚴重。
- 3. 高達 75.5% 的受訪者認為目前房價過高,認為適當或偏低 7.3%,2.1% 高收入和高教育者認為偏高之比率較大。
- 4. 46.3% 的民眾不贊成開放外來勞工,23.8% 則表示贊成;教育程度愈低者愈傾向於不贊成。在贊成者中,不論籍貫或教育,均傾向主張「不限國籍或地區」,「大陸地區優先」次之。78.2% 的受訪者認為應集中管理,38.1% 的人不贊成外來勞工可與本地人結婚生子。

捌、對環境保護的認知與態度 (蕭 新 煌)

前 言:

本次調查有關環境保護的問題,大致上是環繞在下面幾個主題來設計,一是民眾對當前台灣環境問題的認知;二是民眾對目前環保政策的評估與應採取的立場;三是民眾對五輕、六輕及核四等重大且爭議性頗高的興建所持的態度。

調查結果亦可以上述三主題,分別舖陳與討論如下:

一、對環境問題的認知

依調查結果,受訪民眾對台灣目前整體環境的問題(包括公害污染與生態保育)的嚴重程度,抱持著一種非常明顯的敏感度。共計有高達81.1% 受訪者不是回答「非常嚴重」(30.5%),就是回答「嚴重」(50.6%)。表示「不嚴重」(10.9%)「和非常不嚴重」(0.6%)的只有極少數的11.5%而已。

對於未來五年的變化,受訪者也傾向於持悲觀和負面的看法,有將近一半 (47.5%)預測五年後台灣的環境問題只會愈來愈嚴重,只有 12.6% 較樂觀地表示可能會愈來愈不嚴重,但也有近四分之一 (27.7%)的受訪者回答「不知道」。如果我們把「沒變化」的回答 (9.7%)視為對目前已夠惡化的環境問題的延續看法,那麽表示對未來五年後台灣環境問題不甚樂觀的比例就更高到 57.2%。很清楚的事實是,這 57.2%的比例所凸顯的便是對未來環境品質改善前景的一種悲觀的社會態度。

在 1983 和 1986,筆者分別進了有關環境意識的實徵調查,因此 有必要將此次調查的結果與上兩次的結果做一比較,或許可呈現若干 有意義的變化。表 8-1 即是前後事隔八年的三次調查結果之對照。

	很嚴重 嚴重	 不嚴重 根本不嚴重	 不知道 	 五年後會更嚴重
1983年	70.1%	19.9%	10.0%	50.8%
1986年	88.0%	7.6%	4.5%	70.3%
1991年	81.1%	11.6%	7.3%	47.5%

表 8-1:對台灣環境問題嚴重性的認知,1983-1991

可以看得出來,從八0年代中期以來,民眾對台灣環境問題抱持 的嚴重敏感度一直停留在八成以上,同時對未來的惡化抱持負面悲觀 看法者亦在五成左右,1986年更高答七成之高,不過此次調查結果與 1986年比較,這種對未來悲觀的比例似有較下降之趨勢。

進一步去探討環境污染問題對個人或家人的直接影響時,卻發現受訪者的「受害程度」並沒有想像中的嚴重。

在立即的周圍居住環境受侵害的程度上,有將近三分之一 (31.7%) 的民眾表示的確身受其害,已感到事態嚴重。可是,此一比例卻仍然比回答「不嚴重」和「很不嚴重」的比例(分別為 36.1%和 6.0%,合計 42.1%)來得低,甚至還有 26.2%表示「沒有感覺」。

在個人及家人人人身建康受污染之和上面,受訪者的回答呈現出 這種低度的立即受害感,只有23.4% 感到「很嚴重」和「嚴重」(分 別為3.0% 和20.4%),亦遠低於「不嚴重」和「很不嚴重」的46.3 %(分別為40.5% 和5.8%),也有30.3%表示其本人及家人的健康 並「沒有感覺」到受污染的侵犯。

對工作場所污染是否影響到個人建康,受訪者的敏感程度似乎更為遲鈍,只有14.7%自認個人建康受到工作場所污染高度的影響(非常嚴重的比例是2.1%,嚴重的比例是12.6%)。表示「不嚴重」的有34.0,「很不嚴重」的有4.1%(合計是38.1%),更也有26.3%表示「沒有感覺」。

如此看來,一般民眾對環境問題嚴重性的認知,依其敏感度的高低,對「整體台灣環境品質之惡化」最為擔憂,其次是「住家環境」,再其次是個人及家人建康受的狀況,最不敏感的則是工作場所之污染對建康傷害的情況。愈是整體和抽象的環境惡化狀況,民眾愈有高度的敏感,也愈有嚴重的問題感;但愈是個體,愈具體之環境影響事實,民眾卻反而不那麼敏感,也愈沒有迫切的受害感。此一因對象的差異而呈遞減的污染受害感,到底是真實狀況的反映,或是民眾對自身問遭環境及自身建康缺乏敏銳的警覺性,反而變成習而不察的惰性,的確有待進一步之分析。

二、對環保政策的看法

首先,本調查在「交通與公共建設」的問項部份,將環保政策列

為公共政策的一項,來詢問受訪者是否滿意現有的環保政策。資料顯示,回答「滿意」與「非常滿意」的比例分別是 38.4%和1.4%,合計是 39.8%,低於「不滿意」(41.4%)和「非常不滿意」(6.9%)的總和比例(48%),「無意見」和「不瞭解題意」的比例則分別為9.9%和3.2%。換言之,對現有政府環保政策的功過一般民眾有著分歧的看法,但至少可確定的事實是,抱持負面態度的傾向高於正面的肯定態度。此一結果當可與上述環境問題敏感度的高比例做呼應。至於對較具體的垃圾處理問題,也有42%的受訪者分別表示不滿意(36.1%)和「非常不滿意」(6.9%)。相對的,有半數以上的受訪者回答非常滿意(2.9%),和滿意(48.2%)。

其次,針對政府環保政策與措施應做到什麼程度,民眾的看法又是如何?有近五分之三 (59.9%) 的比例表示應該「一定要執行徹底,不要過分計較短期成本」的絕對態度,但也有 16.6%的民眾認為「要考慮成本,不能妨礙目前的經濟成長」,另一種較保守的看法,即是主張「目前已經做得很夠,不要太過份」的態度幾乎是微不足道(1.7%),無意見的也只有 13.4%,不瞭解題意的是 7.7% ,拒答者更只有 0.7%。

進一步去了解民眾對成長和環保孰先孰後爭議的抉擇,半數(49.5%),對這種不可避免的目標衝突所採取的態度是「環境保護應優先於經濟成長」的「環保優先論」,另一端的「成長優先論」,則居於劣勢,只有近四分之一(23.4%)的比例採此看法無意見的仍有18.3%,不瞭解題意的7%,拒答者有1.7%。

綜合以上看法,從當前台灣民眾所自認的環境意識內涵看來,是傾向於「環保優先」的意識型態,而且對環保政策的要求也頗高,趨向於絕對的支持,同時對現行的政冊也普遍不滿。但是也依然有不容忽視的民眾比例心懷猶豫對環保政策與作法可能不利於短期經濟成長的影響仍有著幾分戒心。從「成長的意識型態」轉變成為「環境的意識型態」,本來就是一種漫長而緩慢的社會價值,變遷過程,不但會面臨抗拒,也會有難下決定的徬徨,但在台灣此一變遷過程似乎已呈現出環境意識有日趨穩定發展的趨勢,這可從1983、1986和1991的類似調查看出此一跡象。表 8-2 是相關題目的歷年調查結果比例之變化比較:

表 8-2: 環境意識的變化, 1983, 1986, 1991

(一)環境	與成長孰重孰輕、孰兒	上孰後?		
	環保先於成長	成長重於環保	無意見(不知	道)
1983	52.9%	20.5%	26.69	6
1986	55.1%	12.9%	31.99	6
1991	49.5%	23.4%	27.19	6
(二)環保	政策與工作執行的原則	引為何?		
	徹底執行,不計	要考慮成本	目前作得已	不知道
	短期成本	不能妨礙成長	夠,不能過分	
1983	48.3%	36.8%	2.4%	12.5%
1986	41.4%	37.7%	3.3%	17.6%
1991	59.9%	16.6%	1.7%	21.8%

表 8-2 的數據值得提出的幾點觀察是:

- 1.三次調查所代表的年代,分別是 80 年代初中期和 90 年代初期, 所呈現的民意當可做為了解過去十年來的環境意識變化的初步 指標。
- 2.在「環境價值觀」或「環境意識型態」的塑型歷程裡,的確呈現出穩定的半數比例,是抱持環境優先論的看法,抗拒環境優先論的比例,亦即成長憂先論的擁護者比例也一直保持在15%-20%左右,更值得注意是為數在25%-30%比例的無意見及不知道的民眾,他們似乎對這兩種價值的抉擇仍有著相當程度的徬徨和難以決定的無奈感。
- 3.同時另一個值得注意的是在對環保工作執行分寸的原則性看法 上面,也有半數以上(尤其是 1991 年)的民眾堅持著一種徹底 執行,不計成本的看法,此種看法在 1991 年初的調查中,尤為 凸顯。提醒要考慮成本,不能妨礙成長的態度,在 1993,1986 的兩次調查都在 35%以上,可是到了 1991 年卻下降到只有 15% 左右。
- 4.如果將環境義理的穩定發展趨勢和堅持徹底執行態度的上升趨勢一併來看,也許也能表現出另一種民意的走向,亦即,在環保與成長抽象理念的抉擇上,民眾較不願輕意的做決定,可是對於具體的環保工作卻不難做出偏向環保的態度。這是否又意味著有一些民眾一方面想同時享有經濟成長的果實和高品質的

環境,一方面也想督促政府在環保工作做得更徹底些。在他們心中,環境與成長並不必然會衝突,環保作得徹底,也並不必然帶來對成長的阻礙和不利影響。如此的推測,從1991年調查的另一題目也可得到支持的數據。對於政府及若干工商業所提出的警告,謂環保運動已妨礙經濟成長,有近五分之二(39.4%)受訪民眾不同意這種說法,認為那是似是而非的藉口,恐怕只是政府財經單位和工商業者抗拒環保政策的推托之詞而已,不過也仍有過四分之一(25.7%)的受訪者認為這種說法是真的。

三、對五輕、六輕、核四爭議的態度

近一兩年來,對於政府有意大力推動五輕、六輕和核四等三項重 大工程計畫,已引起社會高度的關切和矚目,民間的正反意見也已呈 現出相當大的爭論焦點。

雖然有近一半(49.6%)的受訪者同意政府現在在大力推動興建這三項工程的作法,但也近15%的民眾表示「不同意」政府的作法,另有五分之一(20.4%)無意見,13.5% 不瞭解題意,1.2% 拒答。可是有過三分之一(33.5%)的受訪者對這三項工程將來能不能合乎環保標準並不具有信心,另有三分之一(34.3%)則表示有信心,17.1%無意見,15%根本不瞭解題意。如此看來,在同意政府推動這三項工程的民眾當中,也有部份民眾對其能否合乎環保標準,不抱什麼信心,至少抱持某種程度的懷疑程度。同意政府推動重大工程是一回事,那些工程是否真能合乎環保要求,則是另一回事;是否同意政府推動工程建設是較一般性的問題,但對那些工程的環保品質是否有信心,則是較具體的問題,因此就產生了各三分之一的正反意見,還另有三分之一的無意見和不瞭解題意。這三種態度反應平分秋色的模式,的確也透露了當前台灣民眾對五輕、六輕及核四環保爭議的基本態度和認知,其意義當然是要比單純看民眾是否同意政府推動這三項工程的意見來值得注意和關心。

這三項爭議性頗大的工程,都遭到當地居民的抗爭和反對,政府的態度當然是深不以為然,認為那是妨礙國家建設的推動,也不時以「小我應完成大我,不應阻撓大我」的說法來批評居民的抗爭。這種看法也被近五分之二(38.8%)的受訪者所接受,他們也表示不甚同

意後勁和宜蘭居民抗爭,只有五分之一 (21.2%) 則認同居民們的 抗爭行為。不過也有近四分之一(24.4%) 不表示意見,14.1% 不瞭 解題意。

可是,如果進一步去剖析上述傾向支持政府推動這三項工程,也較不同意居民抗爭排斥這三項工程的民意走向,則可發現這種態度的立場多少是一種「事不關己」的利害觀念,因為一日受訪者被問到如果這三項工程不是在後勁、宜蘭或鹽寮而是在他們居住的附近時,他們會有什麼樣的反應?結果顯示,有45.2%的受訪者不是「不同意」(33.1%)就是「非常不同意」(12.1%)。表示仍然同意讓這三項工程建在他們住家的附近的就降到只有23%(其中非常同意的是1.1%,同意的是21.9%),另有17.2%無意見,12.3%不瞭解題意。此外,更有50.5%表示即使用金錢補償方式,他們也仍然不會接受這種交易,讓這三項工程到他們附近來,只有21.2% 願意接受交換的條件,另有14.5% 無意見,12% 不瞭解題意。

換言之,民眾對這三項爭議工程的態度會受到角色變更而差別的立場,如果不是當事人,那麼會有傾向於贊成的態度,但一旦變成了當事人,那麼態度立即會轉為反對和質疑的趨向,這與過去幾次在後勁、宜蘭或鹽寮地區所探知之「當事人」民意反對走向,事實上是頗一致的,都凸顯出一種「不要在我家後院」(NIMBY) 的明顯立場。此次調查結果中最有意義的部份,便是探知了「非當事人」的一般民眾,一旦易地而處變成了「當事人」,他們的反對立場就愈來愈與時下被政府當局批評的「小我」心態相近。這說明了什麼?這說明了當事人(當地人)的民意取向是比較穩定的,其他外地人,即非當事人的意見則是不穩和易變的。

附 錄

膏、基本狀況.

1.性別:□ (1)男 □ (2)女 773(48.2) 832(51.8)

2. 您是什麽時候出生的?	民國	年	30-39 歲 40-49 歲 50-59 歲	323 (20.1) 605 (37.7) 382 (23.8) 187 (11.7) 108 (6.7)
3.您的籍貫是那裡? □ (1)本省閩南人 □ 1263 (79.7) □ (5)其他(請說明) 3 (0.2)	138 (8.6)	165		
4.請問您的母親是: (1)本省閩南人 (1) (1) (1) (1) (1) (1) (1) (1) (1) (1)	147 (9.2)	103		
5.請問您的配偶是: (1)本省閩南人 (1)本省閩南人 (1)本省閩南人 (1) (1) (1) (1) (1) (1) (1) (1) (1) (1)	125 (7.8)	128 □ (6)其他	(8.0)	
6.您出生在什麼地方?_		省(市)	縣(市)
7. 您的婚姻狀況如何? (1) 未婚 278 (17.3) (4) 配偶已經去世 50 (3.1)		78.1)	(3)離婚 24(1.5)	-
8.請問您的教育程度是? □ (1)無 88 (5.5) □ (5)國(初)中	□ (2)自修或 11 (0. □ (6)高中	7)	3)小學肄業 72(4.5) 7)高職	□ (4)小學畢業 444(27.7) □ (8)士官學校

262(16.3) □ (9)專科 152(9.5) □ (13)研究所以上 13(0.8)	180(11.2) □ (10)軍校專修 4(0.2) □ (14)其他(請	班 🗌 (11)大學 129	14.6) ⅓ □ ((8.0)	6(0.4) 12)軍官學校 6(0.4)
9. 您目前(或退休前)	主要的職業是什麼?	行業	職位	
10.請問您現在在那裡」	「作?為誰工作?			
□ (1)為自己工作,		□ (2)為自	己工作,有雇用	人員
262(16.3)		111(
□ (3)在政府機關 [□]	沙 學校工作	□ (4)在公		
123(7.7)	V - -1X-11F	61(3		
□ (5)在私人事業コ	作	•	· 。 裡工作,有薪水	
456(28.4)	→	21(6		
□ (7)為家裡工作 [,]	無薪水	□ (8)退休	• • • •	
61(3.8)	MIMM 1: 3 -	28(1	.7)	
□ (9)家庭主婦		□ (10)學生		
376(23.4)			3.1)	
□ (11)目前無工作		•	也(請說明)	
49(3.1)		8(0	.4)	
11.如果社會可分為上層	層階級、中上階級、中	層階級、工人階級	及、下層階級 ,您	x認為您是那
_				
個階級?				
□ (1)上層階級 □	□(2)中上階級 □(3)中層階級 □	(4)工人階級 [](5)下層階
級				
8(0.5)	150(9.3)	819(51.0)	488(30.4)	
122(7.6)				
12.您目前信什麼教?				
□ (1)佛教 □	(2)道教 □ (3)民	間信仰 🗌 (4)天主教	
643(40.1)	114(7.1) 47	6(29.7)	30(1.9)	
□ (5)基督教:教派	Ŕ	(6)回教	
63(3.9)			0(0)	
□ (7)其他		□ (8)無宗教		
14(0.9)		245(1)	5.3)	
13.請問您全家平均每個	用目的IIb λ 差不多具多	/[> ?		
	5月的収入左个多定多 下 □ (2)10		규	
L (1)10,000 /LFA		,,001/6 30,000	<i>/</i> u	

54(3.4)	629(39.2)		
□ (3)30,001 元~50,000	〕元 □ (4)50,001元	~70,000元	
440(27.4)	155(9.7)		
□ (5)70,001 元~100,00	00元 🗌 (6)100,001元	亡~200,000元	
93(2.1)	33(2.1)		
□ (7)200,000 元以上	□ (8)不知道	□ (9)拒答	
10(0.6)	156(9.7)	35(2.	.2)
14.請問您現在住的房子為:			
□ (1)自有	□ (2)父母所有	□ (3)子女所?	有 □ (4)租用
971(60.5)	323(20.1)	11(0.7))
206(12.8)			
□ (5)公司或機關宿舍	□ (6)借住	□ (7)其他 _	
54(3.4)	14(0.9)	26(1.6))
□ (1)沒有 □ (2)勞 373(23.2) 10 □ (5)其他(請說明) 39(2.4) 貳、社會運動	02(62.4)](3)公保	• •
1. 請問你對下面這些新興的	社會運動有多少了解,你	對它們的支持及領	贊同程度又如何?
(1) 消費者運動 □1 🤻	非常瞭解 □2 有些瞭解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5
根本沒聽過			
missing 1(0.1) 5	9(3.7) 479(29.8)	306(19.1)	195(12.1)
565(35.2)			
_	支持 □2 無意見	□3 不支持	
565(35.2) 7	68(47.9) 245(15.3)	27(1.7)	
(2) 教師人權運動 □1 ៖	非常瞭解 □2 有些瞭解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5
根本沒聽過	作市吸胜 □2 万空吸胜		
	2(1.4) 206(12.8)	271(16.9)	238(14.8)
868(54.1)	2(1.4) 200(12.0)	271(10.9)	230(14.0)
missing $\square 15$	支持 □2 無意見	□3 不支持	
_	75(17.1) 394(24.5)	72(4.5)	
201(33.0)	.5(11.1) 5/1(21.5)	,2(1.5)	
(3) 環境保護運動(生態	保育、		
反核、反污染)□1 ៖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5

根本沒聽過					
missing $0(0)$	181(11.3)	677(42.2)	299(18.)	109(6.8)	
349(21.7)					
missing	□1 支持	□2 無意見	□3 不支持		
351(21.9)	1033(64.4)	182(11.3)	39(2.4)		
(4) 原住民運動	□1 非常瞭解	□2 有些瞭解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 5
根本沒聽過					
missing $0(0)$	45(2.8)	281(17.5)	330(20.6)	228(14.2)	
721(44.9)					
missing	□1 支持	□2 無意見	□3 不支持		
717(44.7)	313(19.5)	473(29.5)	102(6.4)		
(5) 學生運動	□1 非常瞭解	□2 有些瞭解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u></u> 5
根本沒聽過					
missing 1(0.1	75(4.7)	441(27.5)	411(25.6)	210(13.1)	
467(29.1)					
missing	□1 支持	□2 無意見	□3 不支持		
469(29.2)	304(18.9)	446(27.8)	386(24.0)		
(6) 勞工運動	□1 非常瞭解	□2 有些瞭解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Box 5$
根本沒聽過					
missing 7(0.1	106(6.6)	529(33.0)	404(25.2)	177(11.0)	
388(24.2)					
missing	□1 支持	□2 無意見	□3 不支持		
391(24.4)	560(34.9)	491(30.6)	163(10.2)		
(7) 農民運動	□1 非常瞭解	□2 有些瞭解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5
根本沒聽過					
	77(4.8)	373(23.2)	425(26.5)	248(15.5)	
482(30.0)					
missing	□1 支持	□2 無意見	□3 不支持		
485(30.2)	473(29.5)	512(31.9)	135(8.4)		
(8) 殘障者運動	□1 非常瞭解	□2 有些瞭解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 5
根本沒聽過			00717	100 111	
missing $1(0.1)$	81(5.0)	440(27.4)	385(24.0)	183(11.4)	
515(32.1)					

	missing 517(32.2)		支持 720(44.9)	□2 無意見 311(19.4)	□3 不支持 57(3.6)		
(9) 根本沒事	老兵運動		非常瞭解	□2 有些瞭解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u>5</u>
614(38.	missing 1(0.1)	72(4.5)	335(20.9)	353(22.0)	230(14.3)	
014(36.	missing 615(37.3)		支持 309(19.3)	□2 無意見 475(29.6)	□3 不支持 206(12.8)		
, ,	婦女運動		非常瞭解	□2 有些瞭解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u></u>
根本沒事 545(34.	missing O(O)		69(4.3)	415(25.9)	366(22.8)	210(13.1)	
J4J(J4.	missing 543(33.8)		支持 551(34.3)	□2 無意見 436(27.2)	□3 不支持 75(4.7)		
(11) 根本沒事	司法改革運動		非常瞭解	□2 有些瞭解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u>5</u>
	missing 1(0.1)	72(4.5)	329(21.1)	321(20.0)	226(14.1)	
646(40.	missing 642(40.0)		支持 536(33.4)	□2 無意見 383(23.9)	□3 不支持 44(2.7)		
, ,			非常瞭解	□2 有些瞭解	□3 只聽說過	□4 不太瞭解	<u>5</u>
根本沒事	missing 1(0.1)	153(9.5)	568(35.4)	337(21.0)	119(7.4)	
427(26.	•			□2 無意見 333(20.7)			
	男你認為國民黨員 (13)不知道 □ 848(54.7)	(14	4)拒答	一種運動?	(由上述(1)~((12)中選出一項	填入)
	閉你認為民進黨聶 (13)不知道 □			一種運動?	(由上述(1)~((12)中選出一項	填入)

941(58.6) 85(5.3)

4.	你認為上述社會運動對台灣近五年來的社會改革與進步是不是有幫助? □ (1)幫助很大 □ (2)有些幫助 □ (3)沒什麼幫助 □ (4)根本沒幫助 207(12.9) 891(55.5) 125(7.8) 19(1.2)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165(10.3) 179(1.2) 19(1.2)
5.	你認為上述各社會運動,對台灣近年來的政治安定有什麼樣影響? (1)有利於政治的開放改革 (2)製造政治的不安 (3)(39.8) 367(22.9) (3)沒有什麼直接的影響 (4)不瞭解題意 (5)拒答 (227(14.1) 287(17.9) 84(5.2)
	請問你是否贊成一些教授、學者或是律師出面來替上述社會運動團體說話或是出力 (1)非常贊成 (2)贊成 (3)反對 (4)非常反對 (5)無意見 173(10.8) 738(46.0) 141(8.8) 34(2.1) (18.3) (18.3) (18.3) (18.3) (197(12.3) 27(1.7) missing 1(0.1)
	請問你對參與各種社會運動團體的意願如何? □ (1)願意出錢 □ (2)願意出力 □ (3)願意出錢也出力 □ (4)不願參與 82(5.1) 250(15.6) 275(17.1) 747(46.5) □ (5)不瞭解題意 □ (6)拒答 43(2.7) 47(2.9) missing 1(0.1)
8.	請問你對參與慈善活動(如對貧苦殘弱者的救濟等)的意願如何? □ (1)願意出錢 □ (2)願意出力 □ (3)願意出錢也出力 □ (4)不願參與 385(24.0) 242(15.1) 696(43.4) 191(11.9) □ (5)不瞭解題意 □ (6)拒答 43(2.7) 47(2.9) missing 1(0.1)
9.	請問你認為這一年來政府在處理農民運動、勞工運動、環保運動時所採取的態度與作法是否合適? (1)非常合適 (2)合適 (3)不合適 (4)非常不合適 39(2.4) 560(34.9) 298(18.6) 33(2.1) (5)無意見 (6)不瞭解題意 (7)拒答

1(0.1)				
10.請問你對近年來不少政治人物組 □(1) 有助於社會和政治的改革			看法?	
□(2) 他的目的只是為了增加知	1名度,或是擴大	自己的政治影	響力 288(17.9)	•
□(3) 很難判斷他們的動機是什	一麼 490(30.5)			
□(4) 無意見 177(11.0)				
□(5) 不瞭解題意 410(25.5)				
□(6) 拒答 21(1.3)				
參、階級與階級意識				
1. 在每一個社會,不同的人或團體下面這些人或團體之間的衝突。		別,甚至會有衝	万突,依您的看法	、,在臺灣
1-1.窮人和有錢人之間 衝突	□1 衝突很大	□2 衝突大	□3 衝突不大	□4沒有
424(26.4)	194(12.1)	245(15.3)	534(33.3)	
424(20.4)	□5 不知道 125(7.8)	□6 沒有意見 47(2.9)	□7 不瞭解題意 28(1.7)	□8 拒答 8(0.5)
1-2.工人和中產階級之間	□1 衝突很大	□2 衝突大	□3 衝突不大	□4沒有
衝突	36(2.2)	106(6.6)	584(36.4)	
488(30.4)	□5 不知道 208(13.0)	□6 沒有意見 56(3.5)	□7 不瞭解題意 121(7.5)	□8 拒答 6(0.4)
1-3.行政管理人員和工人之間 衝突	□1 衝突很大	□2 衝突大	□3 衝突不大	□4 沒有
P477	47(2.9)	198(12.3)	523(32.6)	

46(2.9) missing

400(24.9) 228(14.2)

392(24.4)				
`	□5 不知道	□6 沒有意見	□7 不瞭解題意	□8 拒答
	281(17.5)	69(4.3)	89(5.5)	6(0.4)
1-4.企業主(老闆)和受僱者之情	間□1 衝突很大	□2 衝突大	□3 衝突不大	□4 沒有
386(24.0)	79(4.9)	248(15.5)	647(40.3)	
	□5 不知道	□6沒有意見	□7 不瞭解題意	□8 拒答
	145(9.0)	57(3.6)	38(2.4)	5(0.3)
1-5.軍人和百姓之間 衝突	□1 衝突很大	□2 衝突大	□3 衝突不大	□4 沒有
1001//0 0	16(1.0)	26(1.6)	248(15.5)	
1091(69.0)	□5 不知道 160(10.0)	□6 沒有意見 38(2.4)	□7 不瞭解題意 23(1.4)	□8 拒答 3(0.2)
1-6.本省人和外省人之間 衝突	□1 衝突很大	□2 衝突大	□3 衝突不大	□4 沒有
1010762 4)	24(1.5)	40(2.5)	361(22.5)	
1018(63.4)	□5 不知道 100(6.2)	□6 沒有意見 38(2.4)	□7 不瞭解題意 16(1.0)	□8 拒答 8(0.5)
2.您認為臺灣社會裡有沒有階級的 (1)有 (2)沒有 (2)沒有 (59.8) 377(23.5)] (3)不知道	□ (4)沒有意。 54(3.4)	_	了解題意 3.8)
3.下面有一些不同的說法,請您告	新我們您贊成 不	赞成這些說法	?	
3-1.在我們這個社會裡,要和別 能爭取到權益。 □1非常贊成 □2 贊成 □	□3 不贊成 □4			
168(10.5) 803(50.0) □5 無意見 □6 不瞭解題		4(0.9) 不願意回答		
192(12.0) 99(6.2)		3(0.8)		

3-	2.	. 臺灣的勞工最熟 滿足了。	近幾年的生活有很大的	勺改善,應該
			□2 贊成 □3 不贊	党成 □4 非常不贊成
		53(3.3)		
		□5 無意見	□6 不瞭解題意	
		177(11.0)	53(3.3)	20(1.2)
3-	3.	.現在的政府比較	蛟支持企業家,而比輔	· 交不支持勞工。
		□1 非常贊成	□2 贊成 □3 不贊	贷成 □4 非常不贊成
		70(4.4)	459(28.6) 643(4	0.1) 38(2.4)
		□5 無意見	□6 不瞭解題意	□7 不願意回答
		275(17.1)	91(5.7)	29(1.8)
3-	4.		生替有錢有勢的人出力	
			□2 贊成 □3 不贊	
			705(43.9) 370(2	
			□6 不瞭解題意	□7 不願意回答
		238(14.8)	59(3.9)	25(1.6)
3-	5.	.在臺灣,勞工的	的權益已經受到了很如	子的保障。
3-	5.		的權益已經受到了很好 □2 贊成 □3 不贊	
3-	5.	□1 非常贊成		赞成 □4 非常不贊成
3-	5.	□1 非常贊成 36(2.2)	□2 贊成 □3 不贊 583(36.3) 652(4	赞成 □4 非常不贊成
3-	5.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2 贊成 □3 不贊 583(36.3) 652(4	赞成 □4 非常不贊成 0.6) 60(3.7)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2 贊成 □3 不營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遊成 □4 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一般而言,在	□2 贊成 □3 不贊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臺灣,經濟利益的分酉	遊成 □4 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是公平的。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一般而言,在 □1 非常贊成	□2 贊成 □3 不贊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臺灣,經濟利益的分酉 □2 贊成 □3 不贊	遊成 □4 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是公平的。 遊成 □4 非常不贊成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一般而言,在 □1 非常贊成 14(0.9)	□2 贊成 □3 不營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臺灣,經濟利益的分酉 □2 贊成 □3 不營 266(22.8) 709(4	遊成 □4 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記是公平的。 遊成 □4 非常不贊成 4.2) 122(7.6)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一般而言,在 □1 非常贊成 14(0.9) □5 無意見	□2 贊成 □3 不營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臺灣,經濟利益的分酉 □2 贊成 □3 不營 266(22.8) 709(4 □6 不瞭解題意	遊成 □4 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是公平的。 遊成 □4 非常不贊成 4.2) 122(7.6) □7 不願意回答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一般而言,在 □1 非常贊成 14(0.9) □5 無意見	□2 贊成 □3 不營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臺灣,經濟利益的分酉 □2 贊成 □3 不營 266(22.8) 709(4	遊成 □4 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記是公平的。 遊成 □4 非常不贊成 4.2) 122(7.6)
3-	6.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一般而言,在 □1 非常贊成 14(0.9) □5 無意見 228(14.2)	□2 贊成 □3 不營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臺灣,經濟利益的分酉 □2 贊成 □3 不營 266(22.8) 709(4 □6 不瞭解題意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記是公平的。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4.2) 122(7.6) □7 不願意回答 18(1.1)
3-	6.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一般而言,在 □1 非常贊成 14(0.9) □5 無意見 228(14.2)	□2 贊成 □3 不營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臺灣,經濟利益的分酉 □2 贊成 □3 不營 266(22.8) 709(4 □6 不瞭解題意 148(9.2)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記是公平的。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4.2) 122(7.6) □7 不願意回答 18(1.1)
3-	6.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一般而言,在 □1 非常贊成 14(0.9) □5 無意見 228(14.2) .臺灣是一個開於 功機會,不一句	□2 贊成 □3 不營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臺灣,經濟利益的分酉 □2 贊成 □3 不營 266(22.8) 709(4 □6 不瞭解題意 148(9.2)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記是公平的。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4.2) 122(7.6) □7 不願意回答 18(1.1)
3-	6.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一般而言,在 □1 非常贊成 14(0.9) □5 無意見 228(14.2) .臺灣是一個開於 功機會,不一句 □1 非常贊成	□2 贊成 □3 不營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臺灣,經濟利益的分酉 □2 贊成 □3 不營 266(22.8) 709(4 □6 不瞭解題意 148(9.2) 改的社會,每一個人者 定要靠。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記是公平的。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4.2) 122(7.6) □7 不願意回答 18(1.1) 都有相同的成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3-	6.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一般而言,在 □1 非常贊成 14(0.9) □5 無意見 228(14.2) .臺灣是一個開放 功機會,不一句 □1 非常贊成 98(6.1)	□2 贊成 □3 不營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臺灣,經濟利益的分酉 □2 贊成 □3 不營 266(22.8) 709(4 □6 不瞭解題意 148(9.2) 改的社會,每一個人者 定要靠。 □2 贊成 □3 不營 756(47.1) 498(3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記是公平的。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4.2) 122(7.6) □7 不願意回答 18(1.1) 都有相同的成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3-	6.	□1 非常贊成 36(2.2) □5 無意見 192(12.0) .一般而言,在 □1 非常贊成 14(0.9) □5 無意見 228(14.2) .臺灣是一個開於 功機會,不一知 □1 非常贊成 98(6.1) □5 無意見	□2 贊成 □3 不營 583(36.3) 652(4 □6 不瞭解題意 64(4.0) 臺灣,經濟利益的分酉 □2 贊成 □3 不營 266(22.8) 709(4 □6 不瞭解題意 148(9.2) 改的社會,每一個人者 定要靠。 □2 贊成 □3 不營 756(47.1) 498(3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0.6) 60(3.7) □7 不願意回答 18(1.1) 記是公平的。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4.2) 122(7.6) □7 不願意回答 18(1.1) 都有相同的成 遊成 □4非常不贊成 1.0) 78(4.9)

入、地位、桥 □1 非常贊成 69(4.3) □5 無意見	里,人與人之間有很多 權力都不一樣,這是台 之 □2 贊成 □3 不 853(53.1) 363 □6 不瞭解題意) 79(4.9)	合理的。 贊 成 □4 非 (22.6) 33(2 □7 不順	常不贊成 .1) 類意回答	
才能使得人們 □1 非常贊成 112(7.0) □5 無意見	間的收入應該有很明顯 門更努力去工作。 ② □2 贊成 □3 不 857(53.4) 344 □6 不瞭解題意) 86(5.4)	「贊成 □4非 (21.4) 29(1 □7不順	常不贊成 .8) 願意回答	
肆、省籍問題				
□ (1)我是台灣 219(13.6 □ (3)我是中國 173(10.8 □ (5)中國人、 782(48.7) 人,也是台灣人) 台灣人、或者台灣人	□ (2)我是 208(□ (4)我是 212(、中國人沒有	中國人 13.0) 台灣人,也是中國 13.2) 差別	
2. 您跟下列這些人	交談時,最常使用的	語言是:		
2-1.父母	□ (1)國語 □ 123(7.7) □ (5)其他 45(2.8)	1214(75.	6) 115(7.2)	
2-2.兄弟姐妹	□ (1)國語 □ 285(17.8) □ (5)其他 40(2.5)	1104(68.	8) 90(5.6)	
2-3.子女	□ (1)國語 □	(2)閩南語	□ (3)客家話	□ (4)很難判斷

	1	438(27.3) □ (5)其他 27(1.7)		46(2 (6)不適 304(74(4.6)
2-4.工作	場所	□ (1)國語 □ (407(25.4) □ (5)其他 23(1.4)		□ (6)不適	.7)	(4)很難判斷 117(7.3)
3.請問您對	下列語言	的能說的程度是:				
國語	□ (4) 億	⊧常流利 47(21.6) ≩聽而且會說幾句 28(8.0)		31.5) 但不會說	□ (6)完	以交談 3(30.7) 全聽不懂 (4.0)
missing 1(0	.1)					
閩南語	□ (4) 億	F常流利 50(46.7) 建聽而且會說幾句 6(2.2)	□ (2)流利 577(1 □ (5)會聽 27(1	36.0) 但不會說	□ (6)完	以交談 3(12.0) 全聽不懂 (1.3)
missing 1(0	.1)					
客家話	□ (4)詹	F常流利 00(6.2) 寶聽而且會說幾句 3(4.5)	□ (2)流利 41(2 □ (5)會聽 148(9	.6) 但不會說	19 □ (6)完	以交談 3(12.0) 全聽不懂 90(74.1)
missing 1(0	.1)					
□ (1)都 44 □ (4)通	知道 7(27.9)	朋友們的省籍背景? □ (2)大部分知 □ (6)拒答 □ (6)2)	□ (3)少部分知道 235(14.0)		
□ (1)本	朋友中, 省籍較多 72(73.0))比例差不多 323(20.1)		

□ (4)不知道 59(3.7)	□ (5)拒答 2(0.1)		
6.請問您認為過去一 (1)更嚴重了 78(4.9) (4)從來都不是 3467(21.6)	□ (2)減輕了 □ 545(34.0)	而產生的衝突在程度上 (3)沒有差別 410(25.5) (5)無法判斷 □ (201(12.5)	是 6)拒答 25(1.6)
□ (1)非常贊成 56(3.5)	消戶籍登記中籍貫的記 □ (2)贊成 □ (70(16.8) □ (5)非常不贊成 66(4.1)	□ (3)無意見 659(41.1)	
8.請問您贊不贊成由 (1)非常贊成 61(3.8) (4)不贊成 34(2.1)	政府來興建二二八紀念 (2)贊成 385(24.0) (5)非常不贊成 34(2.1)	□ (3)無意見 512(31.9)	□ (7)拒答 20(1.2)
□ (1)非常贊成 55(3.4)	不應該對二二八事件中 □ (2)贊成	□ (3)無意見 549(34.2)	□ (7)拒答 29(1.8)
□ (1)有 □ (「原住民」這個說法?		
		有關山地人的問題不必	問,並勾選「不適用」。
		如果受訪者答沒有印象 好 (3)大部份不	

□ (4)大部份很不好 □ (5)	777(48.4) 211(實在說不出來 □ (6)不遊 306(19.1) 42(2		
3.假設說您跟山地人之間有下面就	這些接觸,您心裡會覺得願不	願意?	
3-1.跟山地人作朋友	□1 很願意 □2 願意	□3 還算願意	□4不太願意
	200(12.5) 985(61.4)	211(13.1)	50(3.1)
	□5 不願意 □6 很不願意	□7 不知道	□8 不適用
	38(2.4) 4(0.2)	77(4.8)	40(2.5)
3-2.請山地人來家裡吃飯	□1 很願意 □2 願意	□3 還算願意	□4不太願意
	170(10.6) 892(55.6)	232(14.5)	96(6.0)
	□5 不願意 □6 很不願意	□7 不知道	□8不適用
	63(3.9) 5(0.3)	107(6.7)	40(2.5)
3-3.山地人是您的親戚	□1 很願意 □2 願意	□3 還算願意	□4不太願意
	98(6.1) 787(49.0)	272(16.9)	119(7.4)
	□5 不願意 □6 很不願意	□7 不知道	□8 不適用
	92(5.7) 12(0.7)	181(11.3)	44(2.7)
3-4.山地人住在您家隔壁	□1 很願意 □2 願意	□3 還算願意	□4不太願意
	115(7.2) 950(59.2)	265(16.5)	73(4.5)
	□5 不願意 □6 很不願意	□7 不知道	□8 不適用
	47(2.9) 7(0.4)	107(6.7)	41(2.6)
3-5.您的老闆或上司是山地人	□1 很願意 □2 願意	□3 還算願意	□4不太願意
	92(5.7) 867(54.0)	243(15.1)	72(4.5)
	□5 不願意 □6 很不願意	□7 不知道	□8 不適用
	80(5.0) 11(0.7)	190(11.8)	50(3.1)
4.如果您是老闆,您願不願意僱用 □ (1)很願意 □ (2)願意 131(8.2) 941(5	□ (3)還算願意 □ ((4)不太願意 87(5.4)	
□ (5)願意 □ (6)很不愿	額意 □ ((7)沒意見 [□ (8)不適用
30(1.9) 15(0.		110(6.9)	40(2.5)
20(1.7)		110(0.7)	10(2.3)

5.假設說(當初)您要和山地人結婚,您的父母會不會贊成?

婚時不加)		
3)大概會 207(12.9)	□ (4)大概不會 322(20.1)	□ (5)不會
	□ (8)不一定 60(3,78)	□ (9)不適用
	00(3.70)	
費不贊成?		
)還算贊成	□ (4)不太贊成	□ (5)不贊成
233(14.5)	174(10.8)	
)不適用		
82(5.1)		
)不瞭解	□(4)非常不瞭解	解 □(5)無意
905(56.4)	162(10.1)	
>?		
](3)經驗很	少 [(4)完全沒有	
905(56	162(10.1	1)
2、收入都比	較差。	
一些可能的原	因,您認為	
可原因都唸	:一遍)	
□1 是	□2 不是 □3	3 不知道
220(1	3.7) 1117(69.6) 2	268(16.7)
·		
效育 □1 是	□2 不是 □3	3 不知道
·		•
□1 是	□2 不是 □3	3 不知道
524(32.6) 765(47.7) 3	316(19.7)
	(a) 大概 207(12.9) でででは、 207(12.9) でででは、 207(12.9) ででは、 207(12.9) では、 2	3)大概會

9-4.因為山地人受到不公平的待遇	□1 是 □2 不是 □3 不知道 516(32.1) 694(43.2) 395(24.6)
10. 您認為山地人應不應該受到特別的照顧? (1) 很應該 (2)應該 (3)還 20(1.2) 215(13.4) 19 (5)不應該 (6)很不應該 577(36.0) 69(14.3)	算應該 □ (4)不太應該 (8(12.3) 244(15.2) □ (7)沒意見 282(17.6)
	優秀」這種說法? 還算相信 □ (4)不太相信 131(8.2) 233(14.5) □ (7)沒意見 254(15.8)
陸、政治意向	
	他政黨 □ (4)未參加政黨 □ (5)拒答 0.5) 1274(79.4)
2.請問您曾否與朋友或同事討論有關「政治」 □ (1)經常 □ (2)有時 □ (3)很少 13(8.2) 440(27.4) 490(□ (4)不曾 □ (5)拒答
3.請問您是否經常看報紙上政治方面的報導或 (1)經常 (2)有時 (3)很少 434(27.0) 496(30.9) 344(□ (4)不曾 □ (5)拒答
 4.請您仔細考慮一下,今天的各種社會問題,要的癥結都出在那裡?(從下列8項中選出□(1)國民黨沒有做好54(3.4)□(3)民進黨的干擾58(3.6) 	

□ (5)有些人民自己不自愛		(6)政府沒有良好	产的政策
520(32.4)		274(17.1)	
□ (7)教育制度不良		(8)執行的人沒有	可徹底執行
111(6.9)		342(21.3)	
(9)	214(13.3)	missing 4	(0.2)
5.請問您較偏向國民黨或民進黨	館的立場?		
□ (1)較傾向於國民黨 □](2)中立 🗌 ((3)較傾向於民進第	黨 □ (4)拒答
363(22.6)	1094(68.2)	57(3.6)	91(5.7)
6. 下面的是一些人對我們社會	租狀的丢法,善問份	7.同不同音	弄 注?
6-1.政府可以用行政命令來執			H/A :
經過議會的立法程序			
□ (1)非常同意 □	(2)還算同意 🗆	(3)不太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212(13.2)		234(14.6)
□ (5)無意見			
156(9.7)			21(1.3)
6- 2.為了有效打擊犯罪,政府	牙應該先抓人辦了		
再說,不必等法院緩慢的	力起訴		
□ (1)非常同意 □	(2)還算同意	(3)不太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340(21.2)		233(14.5)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square (7))拒答
141(8.8)	159(9.9)		19(1.2)
6-3.從解嚴後的社會發展來看			
行民主政治			
. , .		(3)不太同意	• • •
27(1.7)	183(11.4)	582(36.3)	
	(6)不瞭解題意	\sqcup (7))拒答
242(15.2)	261(16.3)		32(2.0)
6-4.為了台灣的經濟發展,政	 放府要建五輕、核		
四就建,不必管那些反對	付建廠的居民		
□ (1)非常同意 □	(2)還算同意	(3)不太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2(4.5)	238(14.8)	630(39.3)	236(14.7)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Box (7))拒答
188(11.7)	213(13.3)		28(1.7)

6- 5.	只要政府把治安、交	至通和經濟搞好,辦	事	
	有效率就可以了,因	是主不民主並沒有太大	大	
	的關係			
	□ (1)非常同意	□ (2)還算同意	□ (3)不太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45(2.8)	207(12.9)	652(40.6)	349(21.7)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7)拒答
	167(10.4)	163(10.2)		22(1.4)
6- 6.	台灣實施民主政治會	增加社會的不安定		
	□ (1)非常同意	□ (2)還算同意	□ (3)不太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31(1.9)	196(12.2)	658(41.0)	255(15.9)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7)拒答
	226(14.1)	211(13.1)		28(1.7)
7.對未	來半年的政治發展是	上否樂觀?		
	1)非常樂觀	(2)樂觀 □ (3)	不樂觀 □ (4)非	常不樂觀
	38(2.4)			(1.3)
		(6)無意見 🗌 (7)		□ (8)拒答
	280(17.4)	193(12.0)	55(3.4)	22(1.4)
O 松 和1		* <i>a +: 4-1-:</i>	不 性	
	郝柏村院長上任半年			
](3)不滿意(續答 8-1)
	216(13.5)		(60.4)	72(4.5)
	(4)非常不滿意(續行			見 □ (7)不瞭解題意 .4) 30(1.9)
	10(0.6)	1070	(10.4) 119(7	.4) 30(1.9)
	(8)拒答 21(1.3)			
	21(1.3)			
8- 1	您滿意或不滿意的最	· 	(
0 1.		3題答(5)~(8)者)3	•	
	□ (1)改善治安			守法觀念
	457(23.5)			リング形形の
	•	·	高 □ (6)大力推動	經濟建設
	64(4.0)			· · · · / 1//
	, ,	• •	請說明)	(9)拒答
	17(1.1)	52(3.2)		11(0.7)

9.你是否贊成設立國統會?(國家統一委員會)

□1 非常贊成	□2 贊成 □3 不贊成	□4 非常不贊成
44(2.7)	442(27.5) 123(7.7)	20(1.2)
□5 無意見	□6 不瞭解題意	□7 拒答
	604(27.6)	41(2.6)
10. 你是否贊成民效	進黨成立的台灣主權獨立	運動委員會?
□1 非常贊成	□2 贊成 □3 不贊成	□4 非常不贊成
	92(5.7) 565(35.2	
	□6 不瞭解題意	
	447(27.9)	37(2.3)
11.你是否贊成我國	國事實主權不及中國大陸	及外蒙古?
□1 非常贊成	□2 贊成 □3 不贊成	□4 非常不贊成
33(2.1)	220(13.7) 415(25.9) 68(4.2)
□5 無意見	□6 不瞭解題意	□7 拒答
262(16.3)	565(35.2)	42(2.6)
12.你是否贊成政府	守規定KTV在凌晨三點	
之後不准營業的	为作法?	
□1 非常贊成	□2 贊成 □3 不贊成	□4 非常不贊成
324(20.2)	749(46.7) 151(9.4)	44(2.7)
□5 無意見	□6 不瞭解題意	□7 拒答
188(11.7)	136(8.5)	13(0.8)
13.你是否贊成由理	見任國大代表負責修憲的	工作?
□1 非常贊成	□2 贊成 □3 不贊成	□4 非常不贊成
19(1.2)	336(20.9) 401(25.0) 107(6.7)
□5 無意見	□6 不瞭解題意	□7 拒答
353(22.0)	358(22.3)	31(1.9)
14.你是否贊成海绵	小僑選中央民代制度?	
□1 非常贊成	□2 贊成 □3 不贊成	□4 非常不贊成
16(1.0)	272(16.9) 439(27.4) 113(7.0)
□5 無意見	□6 不瞭解題意	□7 拒答
336(20.9)	399(24.9)	30(1.9)
15.你是否贊成與中	中共進行政治性談判?	
□1 非常贊成	□2 贊成 □3 不贊成	□4 非常不贊成

43(2.7)	488(30.4) 268(16.	.7) 41(2.6)		
□5 無意見 □6	5不瞭解題意	□7 拒答		
452(28.2)	277(17.3)	36(2.2)		
16.就你認為,現在憲	政改革的措施是否	合乎去年國是會議的	的結論?	
□ (1)非常符合	□ (2)符合 [□ (3)不符合 □](4)非常不符合	
4(0.2)		262(16.3)		
□ (5)不知道	□ (6)無意見 [□ (7)不瞭解題意	□ (8)拒答	
422(26.3)	17(10.7)	476(29.7)	29(1.8)	
4.5. /5. E. 7. K. L. [71.) /				
17. 您是否贊成「政治」		· —	□	
□ (1)非常贊成		□ (3)不贊成 □		
181(11.3)	` '	210(31.1)	, ,	
		□ (7)不瞭解題意		
91(5.7)	210(13.1)	78(4.9)	28(1.7)	
10 你且不幾代「了答	ゴケンシ、「 かか ひゃク目 ゼブニニ・			th O
			省的男女關係,就應該辭職 3、4、北常天際式	灭」 :
□ (1)非常贊成		□ (3)不贊成 □		
107(6.7)		376(23.4)		
		□ (7)不瞭解題意		
9(5.7)	210(13.1)	78(4.9)	28(1.7)	
10 你具不赞成「假垫」	孙公人物的利先 活	右執型: , 他――完做7	下好為民服務的工作」?	
		□ (3)不贊成 [
74(4.6)) 569(35.5)		
□ (5)不知道) □ (7)不瞭解題意	□ (8)拒答	
134(8.3)	178(11.1)		21(1.3)	
20. 你對於最近半年的	·		21(1.3)	
□ (1)非常滿意			□ (4)非常不滿意	
35(2.2)	814(50.7)		37(2.3)	
	·		, ,	
□ (5)不知道	□ (6)無意見 [• •	□ (8)拒答	
83(5.2)	122(7.6)	47(2.9)	18(1.1)	
21.你認為在未來數年	, 中土是否可能出.	丘台灣?		
□ (1)非常可能	□ (2)可能 [八口写: □ (3)不可能	□ (4)非常不可能	
13(0.8)	814(50.7)	• •	37(2.3)	
□ (5)不知道	·	」(7)不瞭解題意	□ (8)拒答	
83(5.2)	122(7.6)		18(1.1)	
03(3.4)	122(1.0)	11(4.7)	10(1.1)	

22. 你認為強有力的第三黨	是否可能出現?	
□ (1)非常可能 □	〕(2)可能 □ (3)不可能	□ (4)非常不可能
43(2.7)	494(30.8) 346(21.6	5) 23(1.4)
□ (5)不知道 □	〕(6)無意見 □ (7)不瞭解題	意 □ (8)拒答
494(30.8)	94(5.9) 81(5.0)	30(1.9)
23. 你認為台灣與中國大陸	全在近幾年之內應維持何種關係	₹?
□ (1)中共統一台灣	□ (2)各自獨立	□ (3)一國兩府或一國兩制
12(0.7)	108(6.7)	107(6.7)
□ (4)維持現狀	□ (5)台灣統一中國大陸	□ (6)只要統一就好,不管誰統一
誰		
723(45.0)	144(9.0)	97(6.0)
□ (7)無意見	□ (8)不瞭解題意	□ (9)拒答
268(16.7)	91(5.7)	55(3.4)
24.你個人希望台灣與中國		
□ (1)中共統一台灣	□ (2)各自獨立	□ (3)一國兩府或一國兩制
8(0.5)	135(8.4)	109(6.8)
□ (4)維持現狀	□ (5)台灣統一中國大陸	□ (6)只要統一就好,不管誰統一
誰		
464(28.9)	301(18.8)	156(9.7)
□ (7)無意見	□ (8)不瞭解題意	□ (9)拒答
292(18.2)	83(5.2)	57(3.6)
	在回答這個部分的題目時,他的	
□ (1)非常敏感 □	(2)敏感 (3)不敏感	□ (4)非常不敏感
86(5.4)	375(23.4) 850(53.0)	292(18.2) missing
1(0.1)		
柒、社會治安		
1 你知为学会/************************************		
1.您認為當前台灣的社會		5 4 □ 41 →
• •	(2)不錯 (3)馬馬虎馬 252(22) (404(20)	
33(2.1)	353(22) 494(30.	·
	(5)很不好 (6)無意見	□ (7)拒答
548(34.1)	138(8.6) 30(1.9)	9(0.6)

2.晚上單獨走在巷中,你會不會害怕遇到壞人? □ (1)非常害怕 □ (2)害怕 □ (3)不害怕 □ (4)非常不害怕 195(12.1) 774(48.2) 569(35.5) 58(3.6) □ (5)拒答 9(0.6)	
3.去年一年間,您家有沒有遭小偷? □ (1)有 □ (2)沒有(跳答第4題) □ (3)拒答 164(10.2) 1433(89.3) 8(0.5)	
有沒有報案? □ (1)有(只要有報過案就勾選此項) □ (2)沒有 □ (3)不適月 92(5.7) 74(4.6)	甲
1439(89.7)	
有沒有破案? □ (1)有(只要有破過案就勾選此項) □ (2)沒有 □ (3)不適 9(0.6) 106(6.6)	用
1489(92.8)	
4. 請問你認為下列那一項是社會治安惡化的最重要原因?(在下列選項中選出一項) (1)教育失敗 237(14.8) (2)法律所訂的刑罰太輕 137(8.5) (3)司法人員或治安人員操守不佳 99(6.2) (4)警力不足,裝備不好 42(2.6) (5)貧富分配不均 80(5) (6)社會風氣敗壞 571(35.6) (7)非法槍械太多 243(15.1) (8)黑道勢力大 63(3.9) (9)其他(請說明) 133(8.3) 5.有人說「逮捕重大槍擊要犯,對治安改善幫助很大」,請問您同不同意? (1)非常同意 (2)同意 (3)不同意 (4)非常不同意	
221(13.8) 1014(63.2) 225(14) 20(1.2)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85(5.3) 35(2.2)	

捌、經濟意向

1. 您對台灣過去一年內整體的經濟狀況看法如何?

□ (1)非常滿意	□ (2)滿意 □ (3)不滿意 □ (4)非常不滿意	
18(1.1)	677(42.2) 519(32.3) 19(1.2)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65(16.5)	90(5.6)	
,		
2. 您對台灣未來一年	內整體的經濟狀況看法如何?	
□ (1)非常樂觀	□ (2)樂觀 □ (3)不樂觀 □ (4)非常不樂觀	
18(1.1)	500(31.2) 628(39.1) 19(1.2)	
• • •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344(21.4)	84(5.2)	
311(21.1)		
3 對於廠商聯合世投	物價,你覺得嚴不嚴重?	
□ (1)非常嚴重		
234(14.6)		
,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123(7.7)	71(4.4) $4(0.2)$	
123(7.7)	71(1.1)	
4. 您對目前下列經濟	· 遊租免的看法:	
4-1.利率	□ (1)過高 □ (2)適當 □ (3)過低 □ (4)不知道 □ (5)不瞭	
解題意		
711位元	473(30.1) 499(31.1) 123(7.7) 437(27.2)	
63(3.9)	473(30.1) 499(31.1) 123(7.7) 437(27.2)	
03(3.9)		
4-2.物價	□ (1)過高 □ (2)適當 □ (3)過低 □ (4)不知道 □ (5)不瞭	
解題意		
片 种区心	923(57.5) 529(33) 11(0.7) 119(7.4)	
23(1.4)	923(37.3) 329(33) 11(0.7) 119(7.4)	
23(1.4)		
12 山口(加松)	□ (1)過高 □ (2)適當 □ (3)過低 □ (4)不知道 □ (5)不瞭触	ĮĮ.
	□ (1)週間 □ (2)週留 □ (3)週限 □ (4)作和超 □ (3)作場形	Ŧ
題意	40(2) 240(15.5) 224(14.6) 000(56.6)	
167(10 4)	48(3) 248(15.5) 234(14.6) 908(56.6)	
167(10.4)		
	□ /1/垣壳 □ /0/按⊬ □ /0/垣瓜 □ /4/√/// □ /5/√/₩	
4-4.國內投資活動	□ (1)過高 □ (2)適當 □ (3)過低 □ (4)不知道 □ (5)不瞭	
解題意	12677 0) 100712 4) 200724 2) 720744 0)	
170(10.6)	126(7.9) 199(12.4) 390(24.3) 720(44.9)	
170010.01		

4-5. 民眾的消費能力 [解題意	□ (1)過高 □ (2)	適當 □ (3))過低 □ (4)	不知道 □ (5)不瞭
106(6.6)	451(28.1)	602(37.5)	95(5.9)	351(21.9)
100(0.0)				
4-6. 房地產市價 解題意	□ (1)過高 □ (2)	適當 □ (3))過低 □ (4)	不知道 □ (5)不瞭
31(1.9)	1212(75.5)	117(7.3)	33(2.1)	212(13.2)
31(1.9)				
4-7.對外投資 解題意	□ (1)過高 □ (2)	適當 □ (3))過低 □ (4)	不知道 🗌 (5)不瞭
(包括對大陸投資) 117(11)	274(17.1)	184(11.5)	110(6.9)	860(53.6)
11,(11)				
4-8.股票指數 解題意	□ (1)過高 □ (2)	適當 🗌 (3))過低 □ (4)	不知道 □ (5)不瞭
	148(9.2)	353(22)	291(18)	709(44.2)
104(6.5)				
4-9.稅捐 解題意	□ (1)過高 □ (2)	適當 □ (3))過低 □ (4)	不知道 🗌 (5)不瞭
500(31.2)	21(1.3)	216(13.5)	29(1.8)	839(52.3)
300(31.2)				
5.外籍勞工				
5-1.您贊成外籍勞工來				
□ (1)非常贊成 26(1.6)		• •	文(跳答 5-4) 5.3)	
		□ (5)無意見	見(跳答 5-4)	
105(6.5) □ (6)不瞭解題意	意(跳答 5-4)	290(18 □ (7)拒答	•	
53(3.3)		6(0.4))	

5-2.如果您贊成引進外籍勞工,您認為外籍勞工最好自那個國家或地區引進? (不贊成引進外籍勞工勿答)

□ (1)不限國籍或地區	□ (2)東南亞國家優先
43(2.7)	149(9.3)
□ (3)大陸優先	□ (4)東南亞國家不准,只引進大陸勞工
114(7.1)	12(0.7)
□ (5)大陸不准,只引進東南亞國家	∵勞工 □ (6)無意見
7(0.4)	75(4.7)
□ (7)不瞭解題意	□ (8)拒答 □ (9)不適用
4(0.2)	4(0.2) 1197(74.6)
5-3.您認為外籍勞工來台應集中管理,還	是自己選擇住所?(不贊成引進外籍勞工勿答)
□ (1)集中管理 □ (2)自己選擇	住所 □ (3)無意見
70(4.4) 37(2.3)	292(18.2)
□ (4)不瞭解題意 □ (5)拒答	□ (6)不適用
2(0.1) 3(0.2)	1201(74.8)
5-4.有人說「六年國家建設計劃開始以後 量外籍勞工」您贊成這種看法嗎?	设 ,公共工程大量增加,所以必須引進大
□ (1)非常贊成 □ (2)贊成	□ (3)不贊成 □ (4)非常不贊成
33(2.1) 449(28)	686(42.7) 58(3.6)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50(15.6) 123(7.7)	6(0.4)
5-5.有人說「外籍勞工會搶走本地勞工的]工作機會」,您贊不贊成?
□ (1)非常贊成 □ (2)贊成	□ (3)不贊成 □ (4)非常不贊成
118(7.4) 771(48)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	
161(10) 49(3.1)	4(0.2)
5-6.有人說「外籍勞工在台工作時期可以	· 【與本地人結婚生子」,您贊不贊成?
	□ (3)不贊成 □ (4)非常不贊成
22(1.4) 368(22.9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	
534(33.3) 62(3.9)	11(0.7)
6.交通與公共建設	
6-1 您對於政府規劃停車問題的成效滿不	滿意?
□ (1)非常滿意 □ (2)滿意	

	14(0.9)	250(15.6)	783(48.8)	205(12.8)
	□ (5)無意見			
		65(4)		4(0.2)
6-2	您對於本地區現有的	D公共汽車或客運服和	务滿不滿意?	
	□ (1)非常滿意	□ (2)滿意 □	(3)不滿意 🗌	(4)非常不滿意
	20(1.2)	521(32.5)	578(36)	103(6.4)
	□ (5)無意見			
		14(0.9)		
6-3	您對於政府改善交通	自秩序的成效滿不滿意	意?	
	□ (1)非常滿意	□ (2)滿意 □	(3)不滿意	(4)非常不滿意
	221(1.4)	451(28.1)	816(50.8)	137(8.5)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7)拒答
	150(9.3)	24(1.5)		
6-4	您對於在本地區的道			
	□ (1)非常滿意			
		664(41.4)		
	□ (5)無意見			
	87(5.4)	6(0.4)		2(0.1)
<i></i> .	パ ラル「 → ^ <i>*ロ → - ^</i>	1.44.74.75		
6-5	您對於現有的電話設			
	□ (1)非常滿意			
		1225(76.3)	19/(12.3)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7)拒答
	72(4.5)	3(0.2)		1(0.1)
6-6	您對於現有的電力服	2致湛不湛音?		
0-0	○ (1)非常滿意		(3)不滿意 □	(4)非常不滿意
	95(5.9)	1333(83.1)	(5) 1 /113/24	6(0.4)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94(3.9)	(7)拒答
	72(4.5)	3(0.2)		2(0.1)
	12(4.3)	3(0.2)		2(0.1)
6-7 您對於現有的郵政設施滿不滿意?				
· ,	□ (1)非常滿意		(3)不滿意 🗌	(4)非常不滿意
	107(6.7)	1283(79.1)	113(7)	8(0.5)
	• •	□ (6)不瞭解題意		(7)拒答

85(5.3)	7(0.4)	2(0.1)	
6-8 您對於現有的自來	水設施滿不滿意?		
□ (1)非常滿意	□ (2)滿意 □ (3))不滿意 🗌 (4)非常不滿	意
67(4.2)	932(58.1)	342(21.3) 82(5.2)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114(7.1)	8(0.5)	59(3.7)	
6-9 您對於現有的環境			
□ (1)非常滿意)不滿意 □ (4)非常不滿	意
23(1.4)	617(38.4)	660(41.1) 87(5.4)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159(9.9)	52(3.2)	7(0.4)	
(10 //zw[-}\TFI- /- -/-/	長四		
6-10 您對於現有的垃圾		マングラン フィン・サンド	→ :
□ (1)非常滿意)不滿意 □ (4)非常不滿	
46(2.9)	· · ·	580(36.1) 110(6.9)	
	□ (6)不瞭解題意 7(0,4)	□ (7)拒答	
87(5.4)	7(0.4)		
7.教育問題			
• • • • • • • • • • • • • • • • • • • •			
7-1.一般而言,您對台灣	灣目前的教育狀況滿意嗎	?	
	□ (2)滿意 □ (3)		意
— 、 ,	_ 、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7-2.您認為目前狀況最差	É的是那一級的學校教育	?	
□(1)國小 □(2)	國中 🗌 (3)高中 🖺](4)高職 □(5)專科	□ (6)大學
□(7)都很差 □(8)	拒答		
7-3.依台灣目前的狀況,	您認為下面那一項教育改	(善作法最重要?(在下列6	3項中選一項)
□ (1)多多設立公立	I幼稚園		
□ (2)加強國小和國	國中的教育品質		
□ (3)提高職業學校	交和專科的水準		
□ (4)國中免試升高	高中或實施十二年義務教育	萄	
□ (5)改善大專聯邦	 制度		
□ (6)普遍設立大學	學或學院		

□ (7)不知道
7-4. 您認為國民中小學每一班的人數,多少最合適? □ (1)15 人以下 □ (2)16-25 人 □ (3)26-35 人 □ (4)36-45 人 □ (5)46-55 人 □ (6)56 人以上 □ (7)無所謂 □ (8)拒答
7-5.以您自己瞭解或聽來的,一般人對您住家附近的國民中小學滿意嗎? □(1)非常滿意 □(2)滿意 □(3)不滿意 □(4)非常不滿意 □(5)不知道 □(6)拒答
8.公共投資
8-1.您贊不贊成開放設立私立學校(包括國小、中學及大專院校)? □ (1)非常贊成 □ (2)贊成 □ (3)不贊成 □ (4)非常不贊成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8-2.如果政府開始發行六年國建計劃的建設公債(五年以上長期公債),您願不願意購買? □ (1)非常願意 □ (2)願意 □ (3)不願意 □ (4)非常不願意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8-3.您認為政府徵收土地應用何種方式進行? (1)市價 (2)公告地價加三成 (3)公告地價 (4)以等價的地換地 (5)以等價的建設公債支付 (6)議價 (7)無意見 (8)不瞭解題意 (9)拒答
玖、環保與經濟成長
1.你認為台灣目前環境污染(包括自然生態保育)的問題嚴重嗎? □ (1)非常嚴重 □ (2)嚴重 □ (3)不嚴重 □ (4)非常不嚴重 489(30.5) 812(50.6) 176(11) 10(0.6) □ (5)不知道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91(5.7) 24(1.5) 3(0.2)
2.你認為五年後台灣的環境污染(包括自然生態保育)問題會有什麼變化? □ (1)愈來愈嚴重 □ (2)沒變化 □ (3)愈來愈不嚴重 □ (4)不知道 762(47.5) 155(9.7) 203(12.6) 444(27.7) □ (5)不瞭解題意 □ (6)拒答

91(5.7) 24(1.5) 3.你對環境保護(公害防治與自然生態保育)工作的意見是: □ (1)一定要執行徹底,不要過分計較短期的成本 961(59.9) □ (2)要考慮成本,不能妨礙目前的經濟成長 266(16.6) □ (3)目前已經做得很夠,不要太過分 28(1.7) □ (4)無意見 □ (5)不瞭解題意 □ (6)拒答 215(13.4) 124(7.7)11(0.7) 4.如果經濟成長和環境保護這兩個目標有不可避免的衝突時,你會有什麼樣的選擇? □ (1)環境保護應優先於經濟成長 794(49.5) □ (2)經濟成長應優先於環境保護 376(23.4) □ (4)無意見 □ (5)不瞭解題意 □ (6)拒答 295(18.4) 112(7) 28(1.7) 5.請問你對興建中的五輕、計畫中的六輕、核四將來能合乎環保的標準有沒有信心? □ (1)非常有信心 □ (2)有信心 □ (3)沒有什麼信心 □ (4)非常沒有信心 509(31.7) 465(29) 57(2.6) 42(2.6) □ (5)無意見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74(17.1) 241(15) 17(1.1) 6.你認為環境污染侵犯到你的周圍居住環境嗎? □ (1)非常嚴重 □ (2)嚴重 □ (3)不嚴重 □ (4)很不嚴重 84(5.2)425(26.5) 579(36.1) 96(6) □ (5)沒有感覺 421(26.2) 7. 你認為環境污染侵犯並影響到你與你家人的健康嗎? □ (1)非常嚴重 □ (2)嚴重 □ (3)不嚴重 □ (4)很不嚴重 48(3) 327(20.4) 650(40.5) 93(5.8) □ (5)沒有感覺 487(30.3) 8. 你認為你現在工作的場所污染的問題,並且影響到你的健康嗎? □ (1)非常嚴重 □ (2)嚴重 □ (3)不嚴重 □ (4)很不嚴重

202(12.6)

336(20.9)

546(34)

66(4.1)

33(2.1)

□ (5)沒有感覺 □ (6)不適用

422(26.3)

	反五輕,或宜蘭居民反六輕的抗爭嗎?
□ (1)非常同意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27(1.7)	313(19.5) 559(34.8) 62(3.9)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391(24.4)	
271(2)	22.(12)
10 你會贊同五輕或六	輕或核四廠興建在你居住地的附近嗎?
□ (1)非常同意	
18(1.1)	
	□ (6)不瞭解題意(跳答 15 題) □ (7)拒答
276(17.2)	
270(17.2)	197(12.3) 33(2.2)
11 学你具份抽足民	你會願意以接受金錢補償的方式,來作為同意在當地
到 興建五輕等廠的代	
	□ (2)願意 □ (3)不願意 □ (4)非常不願意
29(1.8)	
• • •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 (20/1.8) missing
	192(12) 29(1.8) missing
1(0.1)	
	力推動興建五輕、六輕及核四廠的作法嗎?
□ (1)非常同意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 (1)非常同意 85(5.4)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 (1)非常同意 85(5.4)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327(20.4)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7(13.5) 19(1.2)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327(20.4) 13. 你同意政府所說的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7(13.5) 19(1.2) □ 「環保運動已妨礙到經濟發展」這種說法嗎?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327(20.4) 13. 你同意政府所說的 □ (1)非常同意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7(13.5) 19(1.2) 勺「環保運動已妨礙到經濟發展」這種說法嗎?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327(20.4) 13. 你同意政府所說的 □ (1)非常同意 32(2)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7(13.5) 19(1.2) 勺「環保運動已妨礙到經濟發展」這種說法嗎?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378(23.8) 585(36.4) 49(3.1)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327(20.4) 13. 你同意政府所說的 □ (1)非常同意 32(2) □ (5)無意見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7(13.5) 19(1.2) 勺「環保運動已妨礙到經濟發展」這種說法嗎?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378(23.8) 585(36.4) 49(3.1)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327(20.4) 13. 你同意政府所說的 □ (1)非常同意 32(2)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7(13.5) 19(1.2) 勺「環保運動已妨礙到經濟發展」這種說法嗎?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378(23.8) 585(36.4) 49(3.1)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327(20.4) 13. 你同意政府所說的 □ (1)非常同意 32(2) □ (5)無意見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7(13.5) 19(1.2) 勺「環保運動已妨礙到經濟發展」這種說法嗎?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378(23.8) 585(36.4) 49(3.1)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327(20.4) 13. 你同意政府所說的 □ (1)非常同意 32(2) □ (5)無意見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7(13.5) 19(1.2) 勺「環保運動已妨礙到經濟發展」這種說法嗎?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378(23.8) 585(36.4) 49(3.1)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327(20.4) 13. 你同意政府所說的 □ (1)非常同意 32(2) □ (5)無意見 320(19.9) 拾、醫療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7(13.5) 19(1.2) 万環保運動已妨礙到經濟發展」這種說法嗎?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378(23.8) 585(36.4) 49(3.1)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20(13.7) 21(1.3)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327(20.4) 13. 你同意政府所說的 □ (1)非常同意 32(2) □ (5)無意見 320(19.9) 拾、醫療 1. 您家附近有沒有醫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7(13.5) 19(1.2)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378(23.8) 585(36.4) 49(3.1)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20(13.7) 21(1.3)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1.3)
□ (1)非常同意 85(5.4) □ (5)無意見 327(20.4) 13. 你同意政府所說的 □ (1)非常同意 32(2) □ (5)無意見 320(19.9) 拾、醫療 1. 您家附近有沒有醫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708(44.1) 219(13.6) 28(1.7)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17(13.5) 19(1.2) 万環保運動已妨礙到經濟發展」這種說法嗎? □ (2)同意 □ (3)不同意 □ (4)非常不同意 378(23.8) 585(36.4) 49(3.1) □ (6)不瞭解題意 □ (7)拒答 220(13.7) 21(1.3)

1	-1.您曾經去過您家附	近的診所或醫院看	病嗎?	
	□ (1)有 [□ (2)沒有	□ (3)不適用	
	1015(63.2)	188(11.7)	402(25)	
1	-2.離您家最近的診所	f武嫛院,要 <i>多</i> 万才	*能到達?	
上				□ (4)一個鐘頭以
<u></u>	316(19.7)	80(5)	32(2)	15(0.9)
	曾經去過您家附近的藥 (1)有 □ (2)》 212(13.2)	沒有 missi	ing 2(0.1)	
	常去看病的地方是: (1)衛生所或群醫中心 71(4.4) (4)中大型 沒 529(33)	419(26	所 □ (3)小型醫院 5.1) 562(35)	
		(2)滿意 🗌 ((3)不滿意	非常不滿意 13(0.8)
			投得醫生診治的時間太知 (3)不常覺得 □ (354(22.1)	短? (4)從不覺得 406(25.3)
•			指無法從醫生那兒瞭 (3)不常覺得 □ (379(23.6)	解自己的病情? (4)從不覺得 473(29.5)

7.在您常去的醫	济 院或診所看	病時,您會不	會覺得無	無法從醫生那兒	包知道打	什麼針吃什麼	藥?
·	7))偶而覺得 295(18.4)		不常覺得 315(19.6)	, ,	從不覺得 378(23.6)	
沒看遊 23(1.4							
8.您有嚴重疾症 □ (1)曾經		,是否曾試著 從未 □			上?		
276(1	7.2)	409(25.5)	920	(57.4)			
9.您曾經因為看							
	·			不常 281(17.5)	, ,	從不 511(31.8)	
10 4 (1) 沒看過		023(30.9)		201(17.3)		311(31.0)	
24(1.:	5)						
10.您曾經懷疑過	過醫生的診斷	或治療方法有	問題嗎?)			
□ (1)經常				不常			11題)
74(4.6 沒看遊		522(32.5)		253(15.8)		732(45.6)	
24(1.5							
10-1.當有這種	重懷疑時,曾	發生下面的情	形嗎?	(可複選)			
				□ (3)和醫		衝突或控告醫	生
	08(25.4) 上麼都沒做		522(32.	5) 4(0	.2)		
` , , .	23(7.6)						
11.您曾經因病住	三院,怕醫生	不盡心治療,	而到處才	J聽送紅包嗎?)		
□ (1)曾經有	頁過 □	(2)從來沒有		(3)沒住過院	missi	ng 1(0.1)	
129(8)	706(44)		769(47.9)			
12.如果您家裡有	育緊急狀況需	要送急診時,					
		及時送到適當				1716分子46.2	
\square (1 missing 1(0.1))非常擔心	□ (2)擔心	`	(3)不擔心	□ (²	D.非吊个擔心	
	287(17.9)	753((46.9)	526(32.8)	35(2.2)	

12-2 您會不會擔心醫藥費的問題?						
<u> </u>	□ (1)非常擔心 □ (2)擔心 🗌 (3)不擔心	□ (4)非常不擔心		
missing $4(0.2)$						
	201(12.5)	724(45.1)	634(39.5)	42(2.6)		
13. 您家裡有長期重病患者、殘障者或精神病人嗎?(複選)						
□ (1)有殘腳	章者 🗌 (2)有精	神病患 □ (3)有長期重病	患		
46(2.	.9) 21(1	.3)	89(5.5)			